

立法局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一九九三年十月二十一日星期四

下午二時三十分開始會議

出席者：

施偉賢議員，C.B.E., LL.D., Q.C., J.P.（主席）

布政司霍德爵士議員，K.B.E., L.V.O., J.P.

財政司麥高樂議員，C.B.E., J.P.

律政司馬富善議員，C.M.G., J.P.

李鵬飛議員，C.B.E., J.P.

許賢發議員，O.B.E., J.P.

李柱銘議員，Q.C., J.P.

李國寶議員，O.B.E., J.P.

倪少傑議員，O.B.E., J.P.

彭震海議員，M.B.E.

譚耀宗議員

黃宏發議員，O.B.E., J.P.

劉皇發議員，O.B.E., J.P.

何承天議員，O.B.E., J.P.

夏佳理議員，O.B.E., J.P.

鮑磊議員，O.B.E., J.P.

林貝聿嘉議員，O.B.E., J.P.

劉健儀議員，O.B.E., J.P.

梁智鴻議員，O.B.E., J.P.

麥理覺議員，O.B.E., I.S.O., J.P.

杜葉錫恩議員，C.B.E.

黃匡源議員，O.B.E., J.P.

陳偉業議員

鄭海泉議員，J.P.

鄭慕智議員

張建東議員，J.P.

張文光議員

詹培忠議員

馮智活議員

馮檢基議員

夏永豪議員，M.B.E., J.P.

何敏嘉議員

黃震遐議員

林鉅津議員

林鉅成議員，J.P.

劉千石議員

劉慧卿議員

李永達議員

李家祥議員，J.P.

李華明議員

文世昌議員

唐英年議員，J.P.

狄志遠議員

涂謹申議員

黃秉槐議員，M.B.E., J.P.

黃宜弘議員

楊森議員

楊孝華議員，J.P.

黃偉賢議員

鄧兆棠議員，J.P.

陸觀豪議員

胡紅玉議員

田北俊議員，O.B.E., J.P.

曹紹偉議員

缺席者：

周梁淑怡議員，O.B.E., J.P.

司徒華議員

劉華森議員，O.B.E., J.P.

葉錫安議員，O.B.E., J.P.

潘國濂議員

陸恭蕙議員

列席者：

立法局秘書劉國康先生

立法局副秘書陳念德先生

議員動議

致謝動議

恢復辯論於一九九三年十月二十日提出的動議

主席（譯文）：本局現恢復會議，並繼續辯論致謝動議。

鮑磊議員致辭的譯文：

主席先生，總督在施政報告中給與我們一套全面的計劃，顯示他與政府準備怎樣處理未來的種種挑戰。我支持總督承諾透過改善教育及福利、提供更清潔的環境及有足夠力量確保治安，去提高香港市民的生活質素。然而，在邁向這些重要目標時，若使本港的積極不干預管理政策受損，則恕我不能支持。

正如總督自己指出，香港已達到可以更集中改善市民生活質素的地步，這主要是我們的傑出經濟成就所發揮的作用——這種作用繫因於我們堅定不移奉行不干預自由政策、容許商界致力創造財富，令香港市民昌盛繁榮。

總督的施政大計包括了一些相信將會不智地影響這個傳統態度的承諾。

舉例來說，總督建議廉政公署參與管理商界作業守則。雖然我支持一個強而有力、工作有成效的廉政公署，並支持總督呼籲商業機構制訂作業守則及參與改善商界道德操守的工作，但我覺得廉政公署在這方面能發揮的作用非常有限。事實上，我相信讓廉政公署參與其事將會開不良的先例。警隊的存在是爲了執行經適當程序成立的法律，而並非由警隊自行制訂法律。

我要提出警告，我們切不可過份熱衷於在有限的時間內達到某些目標，而實行任何偏離不干預原則的管理政策。

我們不能只透過立法制訂公司道德操守，在此我想提出總督施政報告的另一點有關政策的看法，這點似乎違反了我們對設立一個講求規章環境的承擔，這樣的環境可促進個人權利，成爲資本主義原動力。

總督亦謂會進一步監管上市公司的核數師。首先，我想指出我看不到公司上市與監管核數師有何關係。這似乎應該是關乎將公司法應用於香港所有公司的事情，而不應單單針對上市公司。但是，建議加強監管的根本問題是：爲甚麼政府須要參與其事？在這方面，香港會計師公會更勝任愉快，而事實上會計師公會所做的工作，比政府帶警告意味的一些公布，以及人數不斷增多的政府監管工作人員所希望做到的，遠遠更加有效。

有一點值得大家注意，最近一次調查所涉及的事件，是在那些令人費解的新上市規則實施後而非實施前發生的。若證明有關公司確實曾經有不法的行徑，那麼在以往更簡單、為人充分明瞭的上市公司管制架構下，有關事件同樣也許會被認為是違法的。

我剛才提及過份熱衷在未來數年達到某些目標的危險，而我想再次強調，除了為確保現存條例符合基本法而須進行的所有工作外，還有源源不絕的新法例湧現，我對此仍然感到關注。如果我們確實希望保留一個向來有助促進香港經濟成就的制度，我們就必須避免試圖就每項當局發現的社會或公司弊端尋求立法的解決方案。市場是製造財富的地方，這是不爭的事實。倘若我們提出要求繁多的規例來限制市場，這實在與限制繁榮無異。

我們只須回顧六零年代及七零年代已發展國家所犯的錯誤。在那個年代，各國政府人為地設計了不少聲稱指示競爭的法例來控制競爭。這些法例除了為政府官員及律師製造了數以千計的職位，以及令法庭忙於應付各種重大的法律訴訟外，其餘便一無是處。很多政府後來都將有關法例或在執行上回復舊觀。

請容我重申，在這個本港歷史的關鍵及過渡時刻，為加強政府干預而開創先例是不合時宜的，因為實際上其他地方正要求更低稅款、更少政府干預及更大程度的自力更生。讓我們時刻警醒，以免浪費或干預製造財富的原則，這哲理已令香港在按人口平均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方面開始超越澳洲及英國。

沒有任何單一因素可以較我們傑出的經濟成就更能促進港人的福祉，這是顯而易見的。那麼，究竟為何施政報告對危及這項成就的一個要素不予以正視呢？

主席先生，我指的當然是通脹問題。與新加坡、台灣及其他亞太區城市比較，本港通脹率是這些城市的兩倍多，清楚顯示我們在處理經濟方面實在仍有不少須改善之處。

舉一個造成通脹的因素為例，如勞工短缺。我不能同意政府聲稱一九九二年的新承諾是輸入更多勞工，因為這個決定早在一九九一年年底已作出。

現在我不會複述有關支持實施一個更靈活政策的一切論據，但我要再次向各位同事保證，我並非說毫不選擇地輸入勞工。

我只是要求有更大的靈活性，使我們在謀求維持服務水準及作為亞太區商業中心的競爭力方面，不會受到勞工短缺的窒礙。

我促請政府及本局再看看新加坡的例子。當然，勞工短缺並非我們須要關注的唯一因素，但肯定在這方面政府可以採用更靈活的政策去尋求迴旋餘地。我們的勞動人口有 280 萬人，縱使將今天的輸入勞工配額加倍，亦只不過表示我們的工作人口有不足 2% 是來自海外。我不相信這樣少的人數會對港人的民生有負面的影響。

主席先生，香港政府的角色是本着負責的態度，以最少干預維持公平競爭，這是保持本港經濟體系健康的重要因素，若我們在遏抑官僚架構方面稍有鬆懈，政府便不能成功地扮演上述角色。作為公營部門改革委員會的成員，我會繼續鼓勵提高工作效率及表現，以及減少繁文縟節。

透過效率促進組推動的服務表現承諾，我們已經看到一些很實質的進展。我謹就效率促進組的成績，向該組恭賀。有些公務員可能覺得這些承諾會令他們承受更多壓力，但我要對他們說：這有賴你們提出意見去簡化你們自己的工作負擔。現在仍然有一些特別的官僚障礙，例如酒店及食肆牌照申請便須在不下於 5 個政府部門之間傳閱，但我很高興指出，這個問題終於有一些進展。

然而，我們必須繼續集中研究，找出可以多做些甚麼，以減少傳閱的文件量、取消不必要的表格及全面精簡官僚慣例。

另一項我們不應忽視的政府政策是私營化及公司化。現時的政制討論一獲得解決，我希望政府能立即與中方重開對話，討論這項政策的好處，這包括改善工作表現、使財富遞增及將利益公平分配給投資者、政府及消費者。我希望政府注意最近世界銀行的一份研究，這份研究對私營化政策大力支持。

我已花了很多時間集中討論有關不要為尋求新目標而軟化或偏離我們的不干預原則，目的是必須確保我們不會無法就怎樣明智地管治香港向中方傳遞既清楚又重要的訊息。

當然，總督強調香港與中方的關係至為重要是對的。憲制發展的問題已引起傳媒廣泛注意，這點不言而喻。因此，總督的施政報告最終沒有集中在單一議題上，實在應記一功。主席先生，我這樣說，是因為全港市民均清楚知道，我們的前途根本是以本港與中國的經濟聯繫為依歸。

我們與中國唇齒相依，從本港對華貿易自一九七八年佔總貿易額 12% 增至現時的 60%，其密切關係便可見一斑。這種關係使本港的經濟得以安穩，當可成為為未來的保障及資產。

主席先生，我今晨剛從北京回來。在過去數天，我主要是與一些正處理當前經濟問題的經濟學家會面。看到那種堅定不移地採取行動的態度，對未來積極樂觀，以及繼續對外開放經濟的各項計劃，凡此種種，均令我印象深刻。我不相信四、五年前的放緩現象會再次重演，並且有信心香港會繼續在中國現代化過程中扮演舉足輕重的角色。

然而，我們實在須要認識到，這種關係迅速增長將會帶來不少隱憂，而我們須確保在符合雙方利益的情況下處理這種關係。

以旅遊業為例，這個行業目前對中國的依賴是前所未有的。本年年底大陸訪客預計可達 170 萬人，這與總督謂有 100 萬名訪客的過時估計不同，因為實際上去年的訪客已達到 100 萬人。一九九四年大陸人士將會取代台灣人成為本港最主要的遊客。此外，現時愈來愈多來自世界各地的遊客經本港進入中國，即使以每年微增 8% 估計，預料在二零零零年訪客總數將超逾 1500 萬人。因此，我們須要為這股不斷增加的人流作出計劃、監察及管理。

我們須要仔細研究在入境方面怎樣配合需要，有甚麼住宿設施，在環境方面將要關注些甚麼，以及本港的運輸系統怎樣才能符合需求。隨着製造業在本地生產總值所佔的比重繼續下降，訪客的消費對本港經濟的貢獻將會日益重要。旅遊業已在創匯排名榜上不斷攀升，高踞第二位，排名在電子業之上，而僅次於成衣及紡織業。因此，我們有責任確保所有訪客都得到良好款待，讓他們帶着美好的印象踏上歸途。

我促請政府與香港旅遊協會合作，成立一個小組來計劃旅遊業的長遠發展。在香港旅遊協會所負責的旅遊推廣工作外，實在仍有不少重大問題須要解決的。

主席先生，對香港前途的一項最佳保證，便是香港對中國發展所起的重要作用。因此，港人未來的福祉繫於經濟課題，以及在一國兩制下，我們怎樣建立及處理與中國的商業關係。我們必須在兩方面處理得宜，其一是對工商業有影響的本港政策，其二是保障以自由貿易、低稅率及最少政府干預為主的行政制度；全憑這個制度，港人才能享有今天的生活水平。

主席先生，我相信我們須要認識到一點，就是與交接安排有關的問題已使有積極作用的經濟成就，特別是加強中港工商動力方面蒙受陰影。有鑑於此，我們須要集中注意以中港連繫為首的經濟議題，以便為港人提供向前邁進的最佳方法。

我謹此陳辭，支持動議。

梁智鴻議員致辭的譯文：

主席先生，總督今年的施政報告包裝得冠冕堂皇，而且標題也很吸引——「香港：立基今日，開拓明天」。

這份報告表面看來似乎十分吸引。

不過，若將英文標題的字眼對調，似乎會更好，就是「香港：挑戰今日，成就明天」。最低限度，這樣可以令一般人對施政報告有一個更正面的觀感，就是總督並非將我們幾經辛苦得來的成果，孤注一擲地投資在一條挑戰未來的不明朗道路上。挑戰應該只是手段而已，而非一個目標。

若要判斷彭定康先生去年所訂的五年計劃是否成功，我想尚屬言之過早。未來的道路仍是荊棘滿途。若說自從去年他發表施政報告後，我們已達致良好的中英關係，則未免過於寬鬆。身為醫療專業人員，我認為當局在健康醫護方面所取得的成就遠遠未能稱得上「成功」。

施政報告最低限度有一個令人可喜的現象，就是我們的總督對影響民生的問題有較多的討論，而少談政治。施政報告內有較多篇幅討論與民生有關的問題。但這種關注只是流於表面。

曾經有人這樣形容英國：

「這個國家的問題在於有太多政治家根據本身的經驗建立一個信念，以為可以隨時欺騙所有人」（節錄自 *Nods and Becks* 第 206 頁）（一九四四年版）。

我深信我們的總督和他的政策顧問並沒有同樣的想法。主席先生，我們期望政府不是空談關注，而是將它變為有效的行動。

明顯的事實就是：過去一年，一般市民的日常生活看來並沒有改善。我們繼續忍受一個污染的環境。我們繼續忍受不斷上升的物價。愈來愈多人發覺很難置業安居。我們的老人正受到老年疾病，以及與先進國有關的各種疾病所威脅。而我們的工作人口在退休後又有甚麼保障？以上所述的，只不過是部份的問題。

主席先生，我想集中討論健康護理問題，但我想先行探討其他幾個範疇，並按照施政報告內所列的次序提出我的意見。

第一，消費者的權益和保障。

總督去年積極推行公民約章和消費者權益，今年卻隻字不提。無可否認，我們很高興見到，當局現正草擬 3 項條例草案，以確保市面出售的貨品及提供的服務既安全又具備認可的質素，並可供消費者檢視。不過，這一切都是次要的，更重要的是政府應訂定一套統一的標準，以及願意採取嚴厲措施，取締所有危險貨品和玩具。

此外，政府必須採取積極行動，透過測試找出不符標準的產品，而不是被動地在接到投訴後才採取行動。

第二，職業安全。

總督承諾在建築地盤採取更嚴厲的工作安全管制措施。但工作安全問題並非只局限於這些地盤。我們須要就一些工業，例如電子、紡織、飲食及其他行業設立安全委員會。這類委員會的成員應包括僱主及僱員、有關的醫療專業人員和安全督察。這些委員會應負責擬備一套可供業內人士遵守的指引，並監察這些指引的執行情況。

第三，老人問題。

我們必須讚揚總督建議設立一個特別工作小組，以監察老人政策的執行。但這是否等於重振現時有名無實的老人服務中央統籌委員會？這種舊瓶新酒的做法又有甚麼作為？還有的是——當局有甚麼計劃監察如雨後春筍般不斷湧現的私營安老院？既然總督承認，即使在不久將來興建更多護養院的計劃落實後，護養院的數目仍然太少及趕不上需求，施政報告怎能對私營安老院完全隻字不提？

第四，國籍問題。

由於英國國籍（修訂）法有漏洞，把很多家庭拆散。我很高興這個問題，經過各方面的共同努力，包括我自己、很多香港人，以至家長本身，以及英國政府願意作出讓步，差不多已全部解決。但有關正式英國公民身份的問題，不單止影響這些家庭、退役軍人的妻子及非華裔少數居民（而總督已承諾為他們繼續爭取），也關乎香港 300 萬英國屬土公民。

第五，環境問題。

我想討論兩點。首先，我想談談醫療廢物問題。現時並沒有關於處理醫療廢物的整體政策指引，因此，醫護界便率先提供一套指引，建議業內人士將一切鋒利的廢物棄置在安全的容器內。但兩個市政局屬下的有關部門卻沒有特定的設備來收集和處理這些廢物，那麼即使醫生將這些廢物放進安全的容器內，又有甚麼效用？

主席先生，我們需要一個中央機構來統籌這方面的工作。各個部門各自採取對策不單會浪費資源，也會妨礙工作的進展。

有關部門或人士為應否興建一座中央焚化爐而爭論，也是浪費時間的。若果我們連哪類醫療廢物應予焚化也不清楚，又不懂得如何確保安全運送和存放這些危險廢物，興建這樣的一個焚化爐又有甚麼意義？

我想花少許時間談談節約能源的問題。單是法例並不足夠。政府應給與公用事業機構一些鼓勵，假如它們能夠節省更多能源，便容許它們獲得較高回報率。設立環保經理，負責推廣這方面的公民教育是很重要的，但只是「喚醒」公眾環保的意識，卻沒有實際的途徑讓他們付諸實行，那又有甚麼意義呢？

最後，我要談談憲制發展。

行政、立法兩局分家後，並非如總督所料，加強了政府的效率。相反，這項政策卻導致行政與立法機關之間缺乏溝通。這次的教訓所付的代價實在太大。立法局要求分家，這是對的，但肯定不是要兩局斷絕關係。有不少例子顯示，單由行政局作出而未諮詢立法局的決定，已引起市民的強烈不滿。

雖然總督曾多次引述聯合聲明內所訂明的「行政機關必須對立法機關負責」，並強調這一點的重要性，可惜，施政報告並沒有提出任何建議，以消除或縮窄兩者之間的分歧。

主席先生，現在讓我轉談健康醫護的問題。

就施政報告對醫護人員所給與的讚揚，或許我應在此代表他們公開表示謝意。總督讚揚他們在困難的環境下仍不遺餘力地改善健康護理服務，並提供高水準的醫療服務，但施政報告就健康護理方面提出的建議，又是去年的翻版——樹木很多，不過仍未見森林。報告內提及多個範籌，至於經費方面，我肯定政府會撥款發展這些服務。但實際上，政府只是漫無目的地大灑金錢。

施政報告曾呼籲，要「加倍努力，以縮短輪候治療和候診的時間」。但是，主席先生，要加快提供高質素治療的步伐，須要有足夠的人手才可實現。醫院管理局的財政預算是建基於一個原則，就是類似醫院的財政預算，好像醫管局並不存在一樣。調任醫管局的職員人數，受制於醫管局接管當日的人手編制——根據這個數目，若要獲得優質的服務，病人就要長時間輪候。

有關擴展醫管局善終服務的建議，在一九九四年為另 500 名病人提供照顧，令人歡迎。然而，自前醫務發展諮詢委員會於一九八九年通過及促請政府優先批准善終服務政策，並採取積極行動加以推行，一直以來並沒有太大的進展。相反，志願機構在沒有政府的財政支援下，已承擔這些挑戰，並拓展這項服務。諷刺的是，當局對多個志願機構提供的善終服務並無作出適當的協調，更遑論給與支持，現在竟然建議在醫管局內設立一項「嶄新」的善終服務。

與其侃侃而談施政報告的缺點（可能未必有建設性），倒不如讓我表達自己，以及醫療和牙醫界在未來 10 年所希望見到的健康醫護政策發展路向。讓我們首先提出一項非常簡單的問題：「我們希望在二零零三年見到我們的市民有怎樣的健康狀況？」確立了這個目標後，我們便可着手研究實現這目標的方法、對保證服務質素的監察及假如未能達到所定的目標，要準備接受批評。

主席先生，時間並不容許我討論所有眾多須要改善的項目。我只會選擇幾個我認為政府有能力可以進一步改善的範疇。

政府必須制訂一些健康目標，透過這些目標，便可有效推行健康教育及防止某種疾病或疾病模式，並可用作預防措施，從而減少須要入住收費昂貴的醫院的病人人數。令人失望的是，政府的決策科首長對此卻充耳不聞。相反，例如在吸煙這個問題上，我們雖然深信擴大禁煙範圍，特別對於青年人來說，會減低他們年老時患上胸肺和心臟病的機會，但政府卻不理會本局大多數意見，繼續售賣充公得來的香煙。

基層健康服務的改革進度需要重新檢討。《基層健康服務工作小組報告書》在一九九一年七月獲行政局通過，並經本局詳細辯論。但至今成績如何，特別是涉及全港性的工作？當局興建了多少間婦女健康診所？我們的基層健康服務是否完全成熟，足以消除目前學校保健服務所面對的問題？這個在健康服務中為醫院擔當「守關員」職責的部門，是否因為撥款不足，以致改革像蝸行般前進？

今年的施政報告只著重改善一般診所的清潔和舒適程度，令人感到非常失望。健康不單是靠一些表面工夫便可達致。

主席先生，關於健康護理的預防措施這一點，我希望政府當局能注意到，在對付愛滋病問題所採取的路向未夠明確。面對這種世界公認為「二十世紀瘟疫」的病症，以及預計在未來數年個案會不斷增加，當局有甚麼行動可以把這個問題控制，更遑論把問題減輕？主席先生，我有信心可以做到這點，但必須配合亞洲和東南亞地區有關工作人員的適當研究和互相合作，以及可以取得世界各地華裔人士的愛滋病病毒／愛滋病的準確資料。香港有技術和決心去領導這項工作，而香港愛滋病基金也準備作先鋒。但區區的 3,000 萬元的種子基金，很難有太大作為。

另一點十分重要的是，雖然愛滋病的教育已不斷宣傳，但愛滋病帶病毒者仍然受到歧視，更遑論那些病患者。學校找藉口不接納他們，大機構也不聘請他們，甚至醫院和殯儀館對他們也敬而遠之。

我促請政府莫再遲疑，從速制訂一項徹底反歧視的法例，範圍不單涵蓋性別歧視，也應包括那些患有特別疾病，以及弱智及弱能人士。

主席先生，從沒有人考慮過要使我們的市民，即使在年老時，仍能擁有一副健康的牙齒。事實就是，政府從未考慮過有需要或有意提供一項綜合的牙科服務。但我們清楚知道，年青時有適當的牙齒護理，即使到了晚年，仍可擁有一副健康的牙齒。既然我們的經濟繼續有所改善，而我們的儲備也不斷增加，為甚麼我們不著手研究這些「牙齒問題」？

主席先生，自從政府接獲各界意見，要求制訂一個政策方向，以管制中國傳統的醫術和中藥的運用，至今已有一段時間。現在是時候，我們不應只將我們的注意力集中在西方和中國醫藥，而是著眼於其他可供選擇的醫藥，然後確立一套完整的健康服務，並製備指引，使我們下一世紀的人口能夠有良好的健康。

主席先生，我已用了相當時間詳細討論眾多可以令這個社會邁向良好健康的問題。我們有一群熱心的人士，也有所需的基礎設施去達到這個目標。同樣地，主席先生，我也不懷疑我們有能力在其他社會和日常事務上為香港找出應走的方向。然而，過去數月來，政治氣候中的對抗和無法預測的事情令我們透不過氣。因此，讓我們盡力整頓我們的社會問題，以便為迎接政治轉變所帶來的衝擊作好準備。

主席先生，畢竟我們已習慣了北面吹來那股刺骨的寒風，以及來自西方、橫渡英倫海峽的歧視態度。主席先生，讓我們向全世界證明我們可以做得到！

黃匡源議員致辭的譯文：

主席先生，本年度的總督施政報告突出了本港在過渡至一九九七年期內的一個重要現象。總督侃侃而談「立基今日」的同時，亦公開承認政府未能與中國維持緊密和合作的關係。

儘管總督確認「香港與中國的關係既全面又深厚」，但過去 12 個月以來，正是在中港關係上了無寸進。我所指的不單是中英雙方有關一九九四及九五年選舉的談判，還有許多有需要而且必須解決的跨境合作問題，使香港能夠朝向「開拓明天」。中英聯合聯絡小組在國際民航協議、引渡罪犯、簽證及司法等問題上進展緩慢，因而引致不必要的混亂和不明朗情況，使我們忐忑不安。本局同事已花了不少篇幅討論總督施政報告內頗為鬆散、且不大可能帶領香港跨越一九九七年的經濟和社會政策，故此，我會集中討論有關政府缺乏主動籌劃、為香港回歸中國作好準備的問題。

政制改革

許多會計師和我都歡迎香港政府在近期的中英會談中作出讓步，因為倘若雙方都不作某些退讓，談判實難有圓滿的結果，而由市民明確表達的意見所引導的讓步，理應有助達致港人可以接受的協議。根據總督所言：「本港市民顯然希望選舉公平和公開，亦明顯希望得到跨越一九九七年的連續性」。這是否必然的矛盾心態？難道這不足以支持須在維持現狀與推行改革之間求取折衷辦法？

港人冀求維護自由、法治及現有的生活方式，這是沒有人會反駁的。但假如我們拒與中國合作，我們又如何確保現有的政治、社會和經濟制度於一九九七年後得以延續和保持繁榮？如果我們今天不起來捍衛香港的生活方式，是否真的明天就沒有機會？對我們許多人來說，要求港人為民主討價還價而付出過大的代價，絕對是愚蠢的做法。

細閱總督施政報告字裏行間的意思，我們可以察覺其中一些論據是以主觀價值判斷和偏見為基礎，因而令會談荊棘滿途。呼籲港人起來爭取「絕不過分的期望」、「甚麼是正確的」和「甚麼是合乎道德標準」的，聽來難以抗拒，但剛邁步進行現代化的中國，對這些西方民主概念會有怎樣的看法？我們堅持正統西方的民主標準，是否曲解中英兩個主權國已蓋印同意的基本法？唱高調的原則能否抵擋得住中英兩國所達成協議的實際情況？中國古語有云：「知己知彼，百戰百勝」，正好說明這是縮窄中英兩國在溝通上仍有的隔閡的方法。

打破現今僵局的方法，就是兩國必須摒棄互不信任和偏執的態度，而此舉對「達成能同時照顧雙方所關注問題的協定」是極其重要。假如雙方決心令談判成功，便應該繼續工作直至達成協議，毋須訴諸任何單方面的行動。在考慮到中、英、港三方面的長遠代價和利益，未來數週內，中、英兩國有必要更靈活地處理這問題。我認為這是兩國對香港市民應負的道義責任。

公務員體系

一個健全、有效率而穩定的公務員體系，對於香港平穩過渡一九九七年，是扮演着不可或缺的角色，這點重要不過。正因為這個理由，政府決定設立一個 70 億元的公務員退休金儲備基金，儘管早應如此而遲遲未見實施，也歡迎為朝正確方向而走的一步。也正因為這個理由，必須盡速解決有傾向於令外籍公務員受惠的新本地化政策所引起的爭端。

世界上許多國家為擁護本身公務員體系的本地化而訂立規例，而香港政府似乎沒有必要過分集中有關法律的考慮。至於其論據謂新政策有助削減公帑開支也難以成立，因為這樣更令人質疑為何這項節省開支的措施不早點實行。雖然政府基於才能作為非歧視性招募公務員的宗旨頗堪讚揚，但律政署、警務處、房屋署及海關等部門竟有 37% 的署長級人員為外籍公務員，就難以自圓其說。

不過，受影響外籍公務員的數目對辯論的重要性，卻不及新政策背後所象徵的意義。輿論強烈認為新政策標誌着本地化政策有所轉變，對政府所表達的誠意造成沉重打擊。該項政策的批評者指摘政府意圖讓外籍公務員以豐厚的本地條件受聘而得益。

鑑於新政策會對本港公務員體系的穩定產生分化效果，政府應廣泛諮詢員方的意見。此項諮詢工作的目標應以制訂一套公開、公平、可為公務員接受的準則，從而釐訂外籍公務員的新聘用條件。

除本地化以外，政府還須做更多工作，使公務員對中國的認識，比較透過現有的聯絡計劃所得的更深刻。這包括為政務主任提供更專門化的訓練，以應付日趨複雜及更民主的政治制度；為有多方面才能的公務員提供更多與專業人員交流意見的機會；並且使他們有更多機會與中方的相若職級公務員發展個人接觸。因此，深入的引導工作不應局限於署長級公務員及高級政務主任，而是應在各級公務員全面進行。

打擊貪污

要打擊近數月來持續增長的跨境貪污活動，加強與中國聯繫的需要更形迫切。在中國境內，個人關係基本上視作尋常，業務往來時常倚靠餽贈禮物、金錢，甚至在銀行戶口存入款項，因而令投資成本平均增加 3% 至 5%。

由於愈來愈多會計師及其公司客戶為國內企業提供服務，會計業全人均對中國公司的貪污問題表示關注。鑑於紅籌股和中國概念股的交投暢旺而價格波動幅度大，與中國公司有業務往來的本港及海外投資者，不難牽涉內幕交易。由於香港與中國之間對貪污的概念、規管和懲罰存有很大的分歧，而廉政專員公署亦只能在本港的法律架構之內運作，致令香港及海外投資者處於不利位置；至於建議為本港上市公司制訂的業務守則，亦未能真正針對問題的核心。會計專業人士歡迎當局計劃為所有上市公司核數師在舉報訛騙行為時給與保護，因為此舉有助他們處理重大的不規則事件。

有謂打擊貪污的關鍵在於反貪污的教育，而中國在這方面尚處於萌芽階段。因此，由廣東省人民檢察院及監察局為中國官員與商人所安排的官式訪問和交流、商談及講座和訓練計劃等，應予增加。但是，我們首先要做的，是必須找出問題的根源。廉政公署與香港大學現正合作進行一項有關跨境貪污活動的研究，希望可以為這問題的成因和解決方法提供一些指引，而在過渡至一九九七年期內，這問題必須盡速加以處理。

環境保護

我現在轉談一項我極其關注的問題——環境。雖然香港依然缺乏保持對環境持續發展所需的良知和社會行動，但本港環境不斷惡化已是公認的事實。儘管建議設立的保育基金值得高度讚許，但對於政府以陳舊過時的手法將更多資源投入保護環境，而只是處理肉眼可見，例如郊野的污染問題，我卻感到有點失望。政府依然拖延，遲遲未見公布維多利亞港為水質管制區；而兩間鐵路公司及貨櫃碼頭處理噪音污染問題進展亦過於緩慢。我們作為立法者的職責，是確保通過有效的保護環境法例，以切合現實的罰則作後盾，藉以阻嚇污染活動。

主席先生，為使對這項問題所作的辯論能集思廣益，評估我們在環境上所付出的成本是絕對需要的。在西方國家，綠色價值是列入國家賬目內，以反映該國在「環境資產」上的損益。此外，像綠色稅項和污染牌照等經濟工具，亦可以將總成本陳列出來，而經濟分析和環境審核可以澄清應該依循何種公共政策。當局應該刻不容緩地進行這類計算成本工作和委任「綠色經理」，藉以將保護環境全面融入財政狀況內。

香港與華南之間的經濟、社會和環境關係密切，促使雙方在廣泛和具體的問題上必須保持合作，但現時的合作僅限於水污染問題和交換資料。由粵港環境保護聯絡小組合作進行的保護后海灣環境的行動計劃，進展緩慢。雙方合作的範疇實應包括珠江三角洲、后海灣及深圳河的水污染；華南地區的工業污染；位於大鵬灣的浮水油庫及大亞灣核電廠的安全；發電站排放的廢氣和跨境交通等問題。對於工業污染者竟可將其污染活動由香港「轉移」至內地而毋須受任何懲罰，我深感痛惜。鑑於香港緊靠華南，加上現今可資採用的精良科技日新月異，政府亦須再次基本檢討跨越一九九七年的第二階段策略性污水處理計劃，並就該計劃的推行諮詢中國當局。一些綠色組織及學者質疑當局採用摻雜石灰處理法，以代替二級處理法的成效和是否明智，我亦有同感。

我想談論一些需要中港合作的具體環境問題作為這環節的總結。鑑於本港的堆填區計劃預算只進行至二零零五年，現在是適當時候考慮在中國境內設置堆填區。此外，亦有可能將經處理的禽畜廢物售予中國的肥田料公司，並且在中國設立環保產品工廠。假如我們要繼續闢拓土地，便須向中國購買填土所需的沙。中國所採用的環保科技合乎國際水準，但卻不如西方國家般的昂貴。中國的環保產品現已引進香港市場，舉例而言，香港生產力促進中心現正試驗一些污水處理及漂染廢水處理的方法，而本港一些塑膠及電子零件工廠亦已採用了重金屬循環系統。

主席先生，我們已談夠了良好中港關係對港人所盼望的安定繁榮的重要性。香港所需要的不是唱高調的言詞，而是促使香港可盡量利用其與中國的獨特關係的具體行動。我們籲請中英兩國政府在下一輪的會談採用靈活的做法，俾能達致港人接受的協議。同時，在一些與中國有關的管治問題上，如公務員、貪污及環境等，香港政府應訂立快速的決策程序。由於這是影響我們之中以港為家的人的前途，政府務須主動積極盡早尋求圓滿解決方法。政府現須面對一項挑戰——為準備平穩過渡至一九九七年這個港人日夕思念的夢想而奮勇前進。

主席先生，我謹此陳辭，支持動議。

張建東議員致辭的譯文：

主席先生，我對總督施政報告大部份的內容均表歡迎，惟對退休保障計劃及公務員退休金儲備基金這兩項宣布卻有所保留。

香港在保障消費者的法律方面，遠遠落後於各已發展國家。現在是時候讓政府認識到自己的責任，並採取行動補救這方面不足之處。

多年前當我出任消費者委員會成員時，曾擔任消委會一個有關產品安全的小組委員會的主席。因此，我可以證明消費者委員會十多年來，一直促請政府立例保障消費者免受不安全產品之害。我很高興到了現在終於有一些行動。

是否推行中央公積金或強制性退休保障計劃這一問題，足足拖延了約 30 年之久。雖然政府較早前已否決設立中央公積金，而且顯然不願意推行自己所修訂的強制性退休保障建議，但政府仍未能把問題了結或者提出一個可行的選擇。以我來說，我對政府遲遲未能向港人提出一個最終的建議深表失望。

總督在施政報告中說：「要令社會人士就應採取的路向達成共識，將需要一段時間」。我要大膽指出一點：到了現在，人人都應該清楚知道，要就退休保障計劃達成共識是極不可能的。因此，政府不要再拖延下去，應該準備帶頭制訂一套退休保障計劃的最終建議，提交本局及市民考慮。

在這方面，我希望說一說迄今為止有關退休保障計劃的討論，特別是總督所提及的諮詢公眾工作。本年二月當本局辯論全港推行的退休保障制度時，我的演辭中曾提到整份諮詢文件充斥着殘缺不全的資料、片面的解釋及誤導的統計數字。我當時論稱，除非我們為強制性退休計劃制訂出理論基礎，以解決這個根本問題，並且為保障投資作出適當安排，以及找出保證僱員獲得足夠退休金的辦法，否則政府若嘗試向港人推行強制性計劃，實在是魯莽的做法。我仍然堅持這些論據，而我現在重複這些論據是希望令政府知道他們的諮詢工作不足。市民期望政府下次提出的退休保障計劃建議，能夠處理我及其他人士曾勾劃出的重大問題，並且提供完整及明確的資料來支持有關建議。

現在讓我轉而談談政府注資 70 億元公帑設立的公務員退休金儲備基金。正如退休保障計劃那樣，我懷疑政府有否做好必要的準備工作。與許多人一樣，我特別對政府怎樣得出 70 億元這個數字感到好奇。副公務員事務司答覆這問題時表示該數字是他們認為可以負擔的款額。這樣的答案實在令我失望。

設立這項基金背後的理論基礎為何及將會如何運作？政府應清楚說明該基金的目的及目標，否則便難免會使人作出一個結論，就是認為該建議華而不實，並非全心試圖解決公務員日益增加的困擾及壓力。

如要設立一項基金，就必須適當地設立。因此，我要求政府解釋以下數點：首先，截至一九九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對過往公務員負債的精算估計有多少，及截至該日為止又有多少是確立的負債；其次，這 70 億元的數字是怎樣計算出來，及如何與應計負債的款額拉上關係；第三，就保管這筆儲備金而言，今後有何政策；以及第四，若可根據公共財政條例第 29 條對撥款規定作出實質的保障，究竟有何實質的保障？

我歡迎總督承諾撥款 1 億元成立一個臨時藝術發展局。不過，我認為須就這筆撥款提供更詳盡的資料。我們不清楚這 1 億元的撥款究竟是作甚麼用途的。將來會否每年有額外的撥款？在較長遠的計劃方面，政府必須說明擬不斷在藝術方面提供的撥款水平。

為免我們可能被政府這種慷慨行為蒙閉了，我希望指出一點：政府每年給與演藝發展局的 3,500 萬元撥款在過去三年幾乎保持不變。我認為應該最少增加至 5,000 萬元才可追上通脹。

此外，有一點必須緊記，那就是建議中的藝術發展局的職權範圍遠遠比現時演藝發展局的職權範圍更廣泛。因此，藝術發展局所需的撥款比先前撥給演藝發展局的款額更多。

我同意推行服務表現承諾計劃已作出好的開始。然而，整體的印象卻是這些承諾往往訂在非常低的水平。我認為可以加入一些新的推動力。大多數公共服務機構的承諾只述明最顯而易見的地方，例如目標，以及將承諾範圍規限於等候時間及有關效率及禮貌服務方面的空泛承諾。部份機構甚至不講述所提供的全部服務。

我無意將一些立意是好的動機貶低，但我留意到，例如，法律援助署仍要市民輪候達 1 小時才獲得協助填寫表格，而經濟審查的工作則需要 28 日以上；在批准法律援助後至首次約晤，則需時達 28 日。門診病人即使已排隊預約了診症時間，仍須在預約時候後等待 1 小時才獲得診治。

現在是提出更具抱負的服務表現承諾的時候了。我促請政府帶頭定下更高的目標，並宣傳推行的日期。

據我所知，司法部仍未公布其服務表現承諾。然而，我歡迎首席大法官上週宣布他已成立一個工作小組，就司法部的行政事宜進行全面的檢討，並提出改善的建議。我認為我們法院的排期候審時間是不能接受的。我促請司法部承諾以所有法庭的排期時間不超過 3 個月這段合理的候審時間為目標，並且應在 12 個月的時間內達致該目標。

最後，總督的施政報告有一項重大的遺漏。城市規劃條例全面檢討的諮詢期已於一九九二年五月完結，自此便石沉大海。為免大家忘記了這項直接影響香港市民一般生活質素的重要法例，我促請政府優先予以處理，因為實應這樣做，並盡速向本局提交最終的建議。

主席先生，我謹此陳辭，支持動議。

張文光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還有 4 年，香港便正式回歸中國了。在後過渡期，香港的教育改革可分為兩大部份。首先，是內在的改革，最核心的內容是，整體地提高本港的教育水準，推動香港經濟和社會的發展。同時，要進行制度的改革，最重要的方向是，將香港由一個殖民地的教育體系過渡至國民教育體系，配合香港在政治上的轉變。

今年施政報告的教育主題是「優質教育」，就是提高教育水準。但從有關的內容來看，包括增加小學學位教師，消減噪音，翻新校舍，照顧第五級學生等，大都是舊事重提，濫竽充數。新的項目，只有增加中學學位教師，設立語文基金和加強電腦教育。這些零碎的、片面的改革，完全追不上教育改革形勢，解決不了當前核心的問題。在實施方面，缺乏完善的計劃，情況就如踢足球，一味在中場扭來扭去，總不肯大腳射門，觀眾自然噓聲四起。

主席先生，提高教育水準，必須有全面的計劃和配合。而當中最重要，在於師資。施政報告最嚴重的缺失，是仍然迴避直接資助幼師薪酬，這將大大地打擊幼師受訓的意欲，並且加速幼師人才流失。而在小學，由於政府在毫無規劃的情況下突然增加教師，引致受訓教師的比率，由九成下降至八成。這兩個趨勢，將對師資質素產生負面的影響。如何增加各類型教師，以實現中學全面學位化，小學半學位化，幼稚園全面專業化，是我們必須要完成的 10 年計劃。

在師資之外，還須要改革的，是教學語言和課程。香港的教育，已經由精英導向轉為普及導向。相對地，教學語言，也應當在雙語教學的前提下，加重中文的主流地位。而課程，也應當照顧到大部份中等程度學生的能力，將過份艱深和脫離時代的課程合理化和現代化。施政報告中，只提及一個貌似中庸的語文基金，而迴避教育界對母語教學和課程改革的要求，是第二個缺失。

師資、語言和課程的改革，還必須伴隨良好的教學環境。施政報告中，單提出改善噪音和校舍翻新是不足夠的。當前，最影響教學環境的，是小學的半日制和中學的浮動班。現在，政府名義上是推行小學全日制，但實際上，卻任由舊區半日制小學放任自流，自生自滅，沒有一個推行全日制的時間表；而中學的浮動班，要到二零零二年才在中五及以下取消。至於預科，更可能永遠浮下去，50 年不變。這算是改善教學環境嗎？這不過是第三個迴避，第三個缺失而已。

在專上教育方面，施政報告竟然是一片空白。只重提九五年有 18% 的適齡青年入讀大專，不但毫無新意，更重要的，是迴避了大專教育迅速擴張後產生的新問題。例如：大專學生的整體質素是否下降？有沒有足夠的合水平的預科生升讀大學？非學位課程能否切合時代的需要？專上教育的研究基金是否過少？大專學費的加幅是否過多？未來九五至九八年度大專發展的策略會是怎樣？這一連串必須答辯的問題，關係着三分之一的教育投資，施政報告沒有任何回應，是第四個缺失。

主席先生，從宏觀的角度看，香港教育須要進行制度的改革。這個改革，既要逐步消除殖民地教育中的不合理部份，亦要在一國兩制的前提下，確保香港教育的獨特性，既回歸中國，又走向世界。在這關鍵的過渡期內，我們將有着一系列的問題，必須通過香港教育界的內部去解決，這包括：如何推行母語教學和民族教育？如何加強普通話和英語學習？如何更全面地認識中國，包括中國的歷史，地理和文化？如何透過公民教育去認識西方的民主、自由、人權和法治的觀念？如何去評核中、港、台的學術機構學位的認可問題？這一連串新的課題，都需要我們以立足香港的基礎上，去思量，去解決。

但解決的力量必須首先來自香港的內部，而不是外來的壓力和干預。而香港的內部，必須要建立兩個最重要的民主機制。一個是以民選委員作為主體的教育統籌委員會，以及其他教育諮詢組織，用民主和公開的方式，聽取民意，尤其是教育專業人士的意見，去制訂過渡期和跨越九七的教育政策。主席先生，現在的教統會，必須要進行改革，要徹底打破其脫離時代的保密制度，向社會負責，也要盡速實行民選委員制度，向選民負責。可以這樣說，保密制和委任制，是教統會前進的兩大阻力，是擋在路中心的兩塊大石頭，使教統會不能開創更廣闊的教育前景。

在教統會以外，還要成立一個民選的教師公會，去推動教師專業的發展，去執行教育內部的紀律，去評定教師的專業資格。一個獨立自主、自律自強的教師公會，將成為教育界的良心和道德的力量，將教育事業帶向香港的二十一世紀，成為香港的希望工程。因為希望在於人才，人才在於教育。

主席先生，我想轉談有關公務員的問題。公務員體系是現在和將來政府的行政基礎，是維持社會穩定的重要支柱。而公務員當中，我們首先要倚賴的，是對香港有承擔的本地公務員。在這個基礎上，吸納海外有能力有專長的人士，加入公務員隊伍，為香港作出貢獻。因此，政府當前急務，是必須立即凍結現時引起公務員分裂的外籍公務員單方面轉制方案，而立即着手加速實施真真正正的公務員本地化政策，統一本地和外地公務員的服務條件。對本地化進程極為緩慢的部門，包括律政署、法援署、環保署、警務處等，都必須在九七年前制訂一個本地化的時間表，在公務員體系內實現真正的港人治港。

政府必須關心公務員的士氣和壓力。這壓力，一方面來自九七的憂慮，一方面來自民眾的期望，期望一個更開放、更負責任的政府，既然壓力無可避免，政府就應該更加關心公務員生活上和工作上的憂慮，以維持其士氣，以維持一個高效能的政府。從這個角度看，我支持政府成立公務員退休金基金。而且，這基金與普羅大眾的中央公積金是並行不悖的，並非一個非此即彼的選擇。而最主要的精神是，讓公務員無後顧之憂，因而能奮勇向前，努力工作，最終使整個社會得益。主席先生，我更進一步建議，公務員退休金基金應予以獨立運作，即與政府的儲備分開，並成立一個獨立的委員會負責資金的運用和管理，並且容許專業人士和公務員代表參加。

主席先生，接着我想談及施政報告以外的公務員問題。本港的公務員人數超過 18 萬人，約佔本港勞動人口的 6.5%。他們由銓敘條例和殖民地條例來保障權益，同時亦受這兩條例所規限。保障公務員的權益，是政府的首要責任。如果政府要履行施政報告中做個好僱主的承諾，政府就應以身作則，帶頭給公務員和資助機構僱員集體談判的地位。政府與公務員透過這個利益協調機制，達至包容雙方的協議，從而建立一個健全而進步的勞資關係。此外，港府在短期內應設立一個仲裁委員會，解決公務員連同資助機構僱員的薪酬爭議問題，避免引發公務員的工業行動或不安。

最後，我想談及高級公務員轉職私人機構的問題。據資料顯示，近年高官提早退休或離職的人數不斷增加，而且申請立即轉職私人機構，差不多全部獲准。一方面，使人擔心政府的機密可能外洩，受損失的是政府和市民；另一方面，亦很難禁止人聯想到一些高官

在任時，可能或可以以職權而建立關係，方便將來謀取出路。面對市民愈來愈強烈的憂慮和質疑，政府實有責任在高官轉職私人機構的問題上，公布法規，嚴格執行，以免出現這樣的情況：「前腳辭官歸故里，後腳漏夜趕商場」，令市民覺得官官相衛，官商勾結，影響政府的公信力。

主席先生，在過去的施政報告中，我都會談及民主政制的問題。今天，我再也不用長篇大論了，否則被視為發牢騷。「牢騷太盛防腸斷，風物長宜放眼量」。意思是廢話少說，放長雙眼。我的立場很清楚，就是要爭取一個全面直選的立法局，和向市民負責的行政機關，在九五年得以實現。爲了這個理想，我會寸土必爭，屢敗屢戰。我深知，任何獨裁的政權，都會反對或拖延民主的到來。對於這樣的政權，我早已不寄予任何希望了。我只將希望寄託在更多的市民的覺醒和奮鬥之上。我深信，即使民主的制度不能直通，但那些深植在人們心中的民主信念和追求，卻肯定可以直通，不單跨越九七，更可以跨越深圳河，與 10 億同胞，與中華大地，結連在一起，奮鬥在一起。

主席先生，本人謹此陳辭。

詹培忠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我將對總督第二份施政報告分爲幾部份作出回應及提出個人的看法。

首先，在總督的施政報告內，有關香港內部民生方面，有 19 項提及將在未來一年增加支出，其中消費者佔 2 項、道路交通 2 項、環保 2 項、教育 5 項、醫療 2 項、社會福利及傷殘 3 項、老人、藝術及公務員基金各 1 項。這政策的支出總數是 211.5850 億元，我質疑這項構思會否違反基本法第一零七條以「量入爲出」的規定。總督現在可能是「量出爲入」，他應該提及我們的收入是會多過這項支出的。未來的支出是增加 15%，給市民有一種「胡椒粉政策」的感覺。「胡椒粉政策」是人皆有份，當局者或會覺得胡椒粉可能「不甚夠味」，但局外人士卻認爲這是在灑金錢。既然總督施政報告現已公布，那麼在未來的財政預算案內，各司級官員應就總督的「胡椒粉政策」的正規支出作出解釋，才能適應香港的環境。

總督在施政報告內，特別提及老人政策。我們要了解在現今社會，沒有人膽敢反對敬老，但我希望政府必須要令市民了解到年青時就應多作儲蓄（但不是在馬會儲蓄），而待年老時由社會取回。這點政府是有責任給與市民清晰的引導。

主席先生，施政報告的第 113 段表示：「在現在的都市社會，個人的權利及尊嚴往往易受忽略。政府有必要堅決反對這種態度，這是尤其重要的」。主席先生，總督說得很動聽，但在九月二十八日，他竟然參加中環租庇利街一項稱爲「H 第 6 發展」的動土禮。這項工程無可否認是列爲政府與私人發展商共同發展的。但是，主席先生，在我未繼續發言之前，我要先申報我的身份——就是苦主一名。在法例未獲通過前，我屬下一間公司正在英國樞密院進行訴訟程序，官司未判決勝敗前，總督或許受到誤導（電視機可能看到的

這塊紅色地方就是我屬下的一間公司，主權已沒有了，而業權則由政府收回，但仍未有賠償)，竟然去參加動土禮。我不禁要質問，這是否已蔑視了英國及香港的法庭呢？如果我強烈要求政府有關部門就這問題，特別是……

主席（譯文）：詹議員，你說這宗案件仍未判決，對嗎？

詹培忠議員（譯文）：是的。

主席（譯文）：這樣，你所說的便不符合會議常規，因為根據會議常規第 31(2)條的規定，不得以我認為可能妨害法庭裁決的方式，提述尚待法庭判決的案件。因此，請緊記這規定。

詹培忠議員：主席先生，我接受你的忠告。但如果我是錯的話，那麼總督已錯於前。問題是我希望政府能夠正式解決這問題，令市民有公道及合理的途徑去尋求真理。我亦再次膽敢挑戰政府，若果政府的這項發展是不牟利的，我願意要我屬下的公司收取合理市價的 70%。若果不是……。

主席（譯文）：你不符合會議常規規定。請停止發言。

詹培忠議員：主席先生，我已申報了利益，我尊重你是主席，但我也很懷疑！姑勿論如何，我很希望能帶給政府一個明確的訊息。

主席先生，現在要提及憲制問題。總督去年來港時，我曾經接受電台的訪問，提出了我個人的意見及忠告。他來港的身份是總督，並非一如以前是保守黨的主席。他的對手是中國國務院魯平，而不是總理或江澤民。其次，總督是來自英國的巴夫選區，其時當地的選民只得 8 萬人。他也曾落選過，他不是耶穌基督無所不在的。第三，中國在九七年後是香港的宗主國，有她特殊的要求和關係，我們應該密切加以留意。第四，過份的親民或其他動作會造成煽民。在過去是否有如此的演變？他如果是一位英國政治家或政客，而我們作為香港的市民及議員，是沒有資格加以干預或過問的。但他作為一位總督，我們就希望他能好好地領導我們面向另一個過渡期。故此，我們是有資格、亦有義務給與提示。我堅信現時中英兩國正談及九四／九五年的選舉模式或方式，雖然英國政府經常要求英國作出客觀條件的指令，而中國政府則再次強調直通車及中英聯合聲明的重要性，在這情形下，最基本的客觀因素是離不開：

- 第一、就是只有 20%（即 12 位）的立法局議員，在九五年擁有外國護照或者居留權；
- 第二、是擁護特區政府；
- 第三、是擁護特區的基本法。

雖然，我們作為政治參與者，如希望由九五年直通九七，而任期達至九九，自必然就要了解基本法的存在。如果我們自以為政治條件充足，則無形中可能導致「政治自殺」或「政治自負」，這是與基本法、客觀條件或市民絕無關係的。事實上，總督作為一位很有經驗的政治家或政客，充分了解到與中方就九四／九五年會談的結果會是怎麼，因為基本法已寫得非常清楚，假如在基本法未有清楚訂明前，作出任何修訂，或提出其他的條件和要求，我相信問題是不大。但現時基本法已具備了模式，亦得到大家的同意，我深信總督本身亦了解他是何種身份！

總督在施政報告內，用 20 節文字作為憲制結論，是很煽情的。我認為作為一個負責任的政府和總督，應抱着務實的態度，清楚地忠告市民：

- 第一，香港九七年後並非獨立，九七年前治權屬於英國，九七年後的主權屬於中國；
- 第二，民主的步伐是要遵照基本法的規定；
- 第三，若香港市民對「一國兩制」的實施，對基本法、對中國政府沒有信心，就應跟隨英國走，這是英國最基本的責任；
- 第四，如不想離開香港，或英國沒有帶他們走，那就要有信心，不要杞人憂天。

我個人堅信中國既然答應實施「一國兩制」，絕對不怕香港市民遵奉民主，只是怕香港人上當，採取敵視及反對中國的政策。當然，這些有關的事情，是受到政黨或其他國際上客觀因素的影響。故此，我相信九四／九五年的政制會談，在未來將會取得共同的模式。當然這個模式就是中國政府對功能團體的選舉法團，最多容許有一至兩個代表。由於九五年的選舉仍在港英政府領導下，故此就政協及人大代表而言，中國政府的有關方面應該棄權而不參與這個組成，至於其他方面相信已是無可讓步了。市民是否接受，總督就應清楚交代他所能爭取到的。他雖能令到美國政府感興趣，但必須緊記無論是在九七年之前或之後，他返回英國之後，其政治前途只在英國。

主席先生，談到中英港關係，事實上總督兩年來都作出相當承諾，但有否做到呢？情況正如一名學生，時常說他會做，但到頭來，卻可能做不到。這方面，我們了解到英國目前的執政黨是保守黨，保守黨的背後是工商界，而工商界絕對不會犧牲中、英兩國過往的歷史和關係，因而得不到任何結果。在此情況下，香港的市民應醒覺過來，甚麼是明天？甚麼是一個政府的承諾？總督先生是應對各方面抱着負責態度，故此不能過份煽情及誤導市民。

主席先生，最後我要談的是關於金融服務界。總督去年十月六日發表施政報告時，恆生指數是 5553 點，到今日下午三時已上升至 8935 點，總共升了 3382 點，幅度約 60% 至 61%，足證香港具備了各方面的條件。當然，香港的股市是圍繞着 4 個大綱：

第一是金融，由於在政府的容許下，銀行基本上是施行暴利政策，以致其盈利有所保障；

第二是地產受到政府高地價政策的影響，很多地產公司如重估盈利或資產，便會發覺有更加多的利益；

第三是中國的開放政策，令香港很多製造業具備賺錢的能力，當然亦有部份會受淘汰；

第四是香港的旅遊業由於有各方面的配合，香港十月份內，部份酒店的出租率達 100%，導致香港有強大的競爭力。

但我們要留意到證監會及交易所，是有一套管制本地股市的規則（如應付造市及各內幕消息）。證監會不時要採取行動監管上市公司，但近日，特別是過去兩、三星期內，有部份外國資金竟然揚言要造高香港的股市。證監會有部份高級職員認為他們「真金白銀」買貨又有何不妥？我要求政府要有一套公平的制度，不單止對本地的上市公司、本地的投資者，且有必要傍及國際投資者，而不是束手無策的。八七年本港市民已經賠出了 20 億元。一個負責任的政府應要未雨綢繆，而不是等發生了事然後才去補救。故此，作為一個業界代表，我是有此責任的（雖然有人不喜歡我，說現在股市如此高，我為何還那麼多事？）但這是我的良心、責任。我希望政府確切了解而加以注意。

謝謝主席。

馮智活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作為一份政府向市民大眾交代的施政報告，只是「斬件式」地交代將會實施的計劃，卻缺乏全面的政策。去年施政報告以正面的角度指出，在八九年環境白皮書內所列的 118 項目標中，政府已完成了 73 項。但今年的施政報告卻沒有再提尚有多少項計劃未完成，是否過去一年在環保工作方面乏善可陳，所以沒有交代工作進度呢？其實白皮書內有很多目標是延遲了。原因有多方面，可能是行政問題，但相信最主要的原因是人手不足及資源短缺。最明顯的例子是維多利亞水質管制區遲遲未能公布，使人懷疑政府是否有決心對付環保問題。

政府推行的環保工作是否成功，有賴市民及工商界的衷誠合作，身體力行是十分重要的。政府以「保護環境：共同努力」為題，其含意不單止一如上述，還有更深層的意義，雖然在施政報告內沒有提及，但從政府近日推出的污水服務收費計劃，可見一斑。政府在推行環保工作時缺乏資源，「共同努力」的意思是要工商界甚至市民一同承擔處理污染的費用。

政府以「污染者自付」為理由，向工商界及市民徵收服務費用。對工商界而言，將處理污染的費用（或稱為「界外成本」）計算在生產成本之內，是十分合理的，可以改變現時由稅收津貼工商界製污染的做法，但「污染者自付」的原則在應用層面上，是須要清楚界定其意義。

未來政府會不斷以「污染者自付」的原則向市民徵收費用，當局應清楚交代這個原則在應用層面上的意思。其中要清楚界定的是何謂「可接受的污染水平」？由誰支付污染費，支付費用又是多少呢？

按現時政府所演繹的「污染者自付」原則，似乎較像「用者自付」的原則，所有使用服務的人均須付款，但政府所制訂的收費計劃卻沒有多大的誘因，鼓勵市民減少污染，收費計劃是回收成本的意義多於鼓勵減少污染。其實政向市民徵稅，為市民提供基本服務，從這個角度來看是應該的，例如築橋補路、鋪設街燈、收集垃圾等。倘若政府向逐項基本服務收費，就像醫療服務一樣，是一種「分項收費」。未來政府除了徵收污水費外，可能還會向市民徵收「垃圾費」。本人擔心各項收費計劃加起來的影響，對低收入人士造成經濟困難。

倘若政府以「污染者自付」為金科玉律，那麼政府在制訂收費政策時，這個原則為何未能貫徹始終？本人引用三個例子說明政府未能完全貫徹「污染者自付」的原則。

第一，去年十月，政府實施「棄置建築廢料的新安排」時遇到阻力。計劃擱置至今已有一年了。大量建築廢料仍然在堆填區傾卸，佔用昂貴的堆填區空間，而不是將建築廢料運往公眾卸泥區傾卸。結果是繼續由公帑津貼建築界佔用堆填區空間。根據政府提供的數字，九一年政府在處理固體廢料的總開支達 4.7 億元，而建築廢料便佔了七成，即 3.2 億元。白白浪費了公帑，津貼了賺錢的地產商。

第二，政府計劃向工商界徵收固體廢物收費計劃，所有運往堆填區的垃圾車均要支付「垃圾費」，但政府所訂的收費率卻未能完全符合「污染者自付」的原則。首先，是項計劃並未能將處理廢料的全部費用轉嫁給工商界；其次，收費率偏低，未能鼓勵建築界將廢物運往指定的公眾卸泥區，減少虛耗堆填區。

第三，是快將推行的「化學廢物處理收費計劃」，政府說要用 10 年時間，逐年增加收費率，到 10 年後才能百份百收回處理化學廢料的費用。

以上三個例子均顯示，政府對於管制工商界的防污政策，是過份寬鬆的。為何不能在這幾方面落實「污染者自付」的原則呢？

我們不能繼續相信單由環保署推行環保政策，我們的環境便會大大改善，因為，現時環保署制訂的環保政策，大多是「補鑊」式的政策，根本沒有其他政策，可進一步防止污染環境。我們應從宏觀的角度去看環保工作。其中我們要問的是究竟「環保」的考慮，在整個政府決策過程中所佔的比重有幾多？政府時常經濟掛帥，環保措施經常敵不過經濟效

益的考慮，環保經常要讓路，使環保政策無法落實。若政府決策科認為環保是次要的，急切性不夠大，當局可以經常用資源不足的藉口，叫環保政策讓路，那麼我們的後代將要比現時付出更大的代價，才能改善環境，甚至更嚴重的是環境已破壞到一個根本無法挽回的地步。

施政報告在交通運輸政策方面，指出過去五年私家車數目增加了 62%，換言之，每年有 12.4% 增長。根據政府年初公布的數字，若未來汽車以每年 9% 增長，那麼到二零零一年，本港車輛數目，將會由現在的 40 多萬輛增加至 60 萬輛，空氣污染的情況更為嚴重。但總督在施政報告卻隻字不提，沒有交代承諾制訂控制車輛增長政策。規劃環境地政司在簡報會上，稱運輸科與規劃環境地政科的意見一致，有需要解決車輛增長所造成的空氣污染情況，可惜並沒有明確承諾如何控制汽車增長。

其實汽車所造成的空氣污染，除了因汽車增長外，亦與使用燃油有關。柴油所造成的污染較電油嚴重得多，可是柴油稅卻較電油稅低一半，兩種稅率的差距間接地鼓勵市民採用柴油。倘若政府真是立志改善空氣污染的話，便應檢討現時的稅制，拉近兩者的距離。政府對於使用柴油的車輛，如的士、小巴，轉用電油的計劃，經過三年的研究及在環境保護諮詢委員會反覆討論之後，至今仍未能落實，本人深表失望。

施政報告環境部份的建議主要有 3 點。其中較為重要的是，政府計劃在未來 10 年動用數十億元完成清潔新界。新界污染問題嚴重是人人皆知的，由於「山高皇帝遠」，且地域廣闊，政府根本缺乏人手執行檢控的工作。根據環保署一項調查顯示，新界地區有 300 多個污染黑點。其中 550 公頃的農地，不受城市規劃條例約束，大部份改作露天倉庫用途。不適當地改變土地用途，減低了土地的吸水能力，一遇大雨，便會出現水浸現象。本人歡迎施政報告所列的計劃，但政府應加倍增加環保署及規劃環境科的人手，更要增加檢控人手。根據政府資料顯示，單是治理深圳河、梧桐河、雙魚河的工程及錦田與元朗排水工程已需要 58 億元。請問施政報告所提及用數十億元去清理新界，是否包括這筆款項？治理河道的工作，預防水浸的意義多於環保的意義，總督所說的數十億元，是如何使用？希望當局能夠詳細交代。

對於政府計劃用 5,000 萬元設立「環境保育基金」，資助環保團體去推廣及研究環境保護工作，這點本人十分支持，亦是環保團體多年來所爭取的。不過正如很多人擔心的，是由誰決定撥款及撥款的準則是甚麼？希望政府除了諮詢中央性的委員會外，更應諮詢環保團體，務使款項能以公平的原則分配。

時移世易，在七十年代制訂的郊野公園條例未能充分保護郊野公園的土地，免受發展原因所侵佔。明顯的例子是清水灣郊野公園 18 公頃土地，被當局借用 20 多年成為新界東南堆填區的部份，以及漁農處批准沙螺洞興建哥爾夫球場。郊野公園條例是須要作出修訂，防止有人任意佔用郊野公園土地，改變郊野公園的土地用途。

至於私人機構的環保工作，總督建議私人機構應設立環保經理，並進行環境審核及能源審核的工作是值得支持的。但本人懷疑究竟有幾多間私人機構會自動自覺做環境審核。政府不應採用「積極不干預政策」，依賴私人機構自覺地改善環境。政府應採用積極的態度，立法管制破壞環境的行為。

至於能源政策方面，當局去年回答本人的提問時，指出政府每年在能源方面花費了 50 億元。去年本局通過動議，要求政府制訂全面的能源政策，並成立「能源諮詢委員會」。而政府的「能源效率諮詢委員會」因職權範圍所限，未能制訂全面的能源政策。目前由經濟科負責能源政策，令人啼笑皆非，因為該科的著眼點，根本不是從環保的角度出發，只是從經濟效益的角度出發。政府應身體力行，減少浪費能源，制訂政策鼓勵市民及工商界節約能源，例如鼓勵市民購買耗電量低的產品。政府與公共事業機構訂立利潤管制計劃時，亦應加入環保原則的條款，限制這些機構的運作，以符合環保原則。

最後，本人想講講男女平等問題。本局在上星期通過了動議，要求政府從速進行法例改革，使男女在繼承權方面，有平等的保障和權利。希望政府對本局的要求，盡快有積極的回應，使鄉村的婦女早日享有平等的繼承權。在昨日的立法局婦女事務小組會議上，政府官員公布明年初將會進行調查，諮詢市民對男女平等機會綠皮書的意見。主席先生，政府又再一次玩弄手段，嘗試將調查所得的結果，淡化現時在男女平等機會綠皮書諮詢期所得的強烈而清楚的意見，使政府自己有藉口不再進行本局議員和各團體就此事所提的要求。本人對政府完全無意在男女平等問題上下功夫，表示極之失望。

主席先生，本人謹此陳辭，希望曾任英國環保大臣的總督，加倍努力。

馮檢基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今年施政報告的標題是「立基今日，開拓明天」。港府的氣魄十足，亦高瞻遠矚，但當我們較詳細地去了解現在香港所發生的事情，就會發現這個標題是為我們目前所處的社會塗脂抹粉。現時這麼多問題尚待解決，政制談不好、民生問題多得不可勝數，如果立基今天的話，將來可能會是一個動盪及生活艱苦的明天。

政制部份

自從總督第二份施政報告發表後，中英罵戰又變成無日無之，中方日日播放「三違反」的言論，英方又天天大義凜然地為增加民主成份辯護。年多以來，相信市民對這種情況已經為習以為常，甚至已變得麻木。在中英角力之下，港人不能參與，但卻可能要為談判破裂承擔中英各行各路的惡果。

本人和民協對九四／九五年選舉安排的立場是始終希望兩國政府達成協議，使九四／九五年產生的各級會議員，經過簡單的宣誓程序後，可以自動成為九七年後的各級會議員。「直通車」的政制安排，不單有利於本港的順利過渡，而且亦有助香港的民主化政治制度跨越九七，從已有的基礎上，繼續發展。我想指出，「直通車」是構成民主成份的一個重要因素，因為若果議員被選後，不明不白的被踢落車，含有這個措施的政制本身已經極度不民主。我們如果放棄爭取，就算九七年前我們有一個比現在進步的民主政制，九七年後也會盪然無存，並且可能比現在更保守。

爲使九四／九五年各級議會選舉能夠順利和公平地進行，特別是讓一些新參與的人士，能夠有足夠的時間思量是否參選和籌備，因此，中英就九四／九五年選舉安排的會談實在不能無休止下去。報告透露了會談時限只餘下數週，民協同意會談須要在十二月底前便要有結論，否則區議會選舉的工作（包括候選人籌備選舉、立法工作等）便難以開展，從而造成九四年的區議會選舉不公平。

就英方提議選舉委員會修訂方案方面，本人及民協認爲由四個界別組成委員會，而這些界別成員也是透過選舉產生，是一個可以考慮的方向。但整體來說，在施政報告內，總督只很簡單的提及修訂方案的方向，如要作進一步評論，尚待總督詳細交代方案的內容。但民協希望英方在談判桌上，就功能團體選舉方面，堅持以個人投票取代法團投票，否則，民協會考慮控告功能團體選舉違反人權法。

重建中港關係

在中港關係方面，總督用了相當多的篇幅來形容與中方合作的重要性，不過報告所提的合作只局限於技術和知識交流的層面。然而，我認爲如果中港兩地主理香港事務的人物因政制爭議，未能緊密溝通的話，對於建立一個良好夥伴關係來說，無疑是緣木求魚，就算雙方能夠合作，亦不能在較高和較深遠的政策上作出協調，因爲機場問題、排污系統工程、中港交通等存在需要磋商。根據《香港新機場建設諒解備忘錄》第7條載明：「中國國務院港澳辦公室主任和香港總督也將定期進行會晤」。然而，隨著政制爭拗，這種定期會晤的慣例一早已蕩然不存，也影響了中港在各個層面上的合作。因此，我們要求總督與港澳辦主任恢復定期會晤的協議。

經濟及基建

本年的施政報告花了不多筆墨來交代政府的經濟政策。但卻很多地方未有清楚解答，例如總督商務委員會的工作及研究成果如何，我認爲港人有權知道，希望政府能就此問題向公眾交代，了解情況，以產生監察的效果。因爲，實在有不少人恐怕，這個委員會是由各財團代表組成，表面上是制訂甚麼競爭政策，但會否暗中閉門進行利益分配的工作？

至於報告中提到有關增強競爭及保障消費者政策，本人非常支持，但仍有兩點不足之處：第一，政府仍未落實反壟斷政策，目前大財團壟斷各個經濟領域的現象已頗嚴重。我們希望政府能盡快採取措施制止壟斷情況，以保障消費者權益，例如引入英國的公平貿易法、設立收購合併委員會及公平貿易委員會；第二，報告並未清楚交代消委會在完成各項研究報告後，就報告結果可以採取何種行動。消費者究竟對政策的決定，有多少的影響力呢？

對於貧富懸殊愈來愈嚴重的現象，政府視而不見，見而不理，我深表失望。目前政府並未透過有效的稅務和經濟政策，來改善現時社會資源分配不公的情況，政府對此應積極地回應及考慮改善的方案。

機場爭議，總督並未有具體指出會用何種方法與中方進行會談，來謀求盡早達成協議，亦未能就現時財務安排中英雙方的矛盾與異同向公眾交代，更未有提及以何種方法收集港人意見。報告對這方面付之闕如，無疑把港人蒙在鼓裏。我認為報告的政制部份也稍稍披露了英方的立場，為何機場談判不可以呢？

另外，本人和民協反對政府一直計劃於葵青區建設九號貨櫃碼頭，因為加速發展大嶼山東北作未來貨櫃港才是上算之策，政府不應再把貨櫃碼頭這個禍延葵青、九龍西及新界西交通的毒瘤，作為中英談判的籌碼。

未敢正視房屋難題

在房屋方面，實在是施政報告寫得最差的一部份。對現時的房屋問題，以數字來掩飾令人焦慮的真象，其實，可以「無能為力」來形容政府現時所處的困境。很多嚴重待決的問題，不願提也不敢提。例如樓價高企、10多萬輪候公屋人士上樓問題、籠屋居民等等。

報告中提出以增加地政署人手方式，使每年私人樓宇市場推出的單位增加2000個。然而，這是否一個有效打擊樓價的方式，實在大有疑問。我們認為最有效的打擊樓價方式是短期資產增值稅，直接降低炒樓者的投機意欲。而樓價上升亦與現行長遠房屋策略大有關係，亦須研究。因為策略的假設存在基本的缺陷，是沒有考慮到中國因素。目前中國有不少企業在港購買物業，如何量化這些需求，是策略必需要包括的。否則，我們所預計的建屋量永遠無法反映實際需求。

另外，房委會在財政安排下，每年都把20多億元的資金上繳政府，財政不但不豐裕，反而十分緊細。我在此促請政府考慮撤銷這個財政安排，免除利息上繳及分紅與政府，使房委會可取之於公屋，用之於公屋，改善建屋量及居民的生活質素。

昨日，在開會前，我收到一批關注房屋發展的請願人士，要求政府制訂「住屋法」及「住客約章」，本人細閱內文後，覺得政府也應循此方向考慮。我在此表示支持他們的「住屋法」及「住客約章」方向，希望最後達致家家安居的境況。

社會福利

我認為總督的施政報告在福利方面是「老無所依，幼無照顧」。

報告中提到對老人問題的關注，但關注的層面卻是割裂的。政府應盡快制訂一套老人政策，並應定期對老人服務政策的釐訂及推行，作出積極而全面性的檢討。報告中雖特別提到高齡人士住屋問題。不過，就算解決了數量問題，亦不等於解決了所有問題。目前高齡人士入住公屋時的選擇權受到忽視，要在新環境中面對極大壓力。因此，要解決老人問題，也必須確保他們可以居於接近親人的地方或已長期居住的地區。另外，總督也不應忽視已住在屋邨裏的老人，因為舊屋邨很多沒有升降機，對他們行動產生的困難。在深水埗大坑東的屋邨中，有一些老人家一年中都未嘗下樓，因為他們都是住在頂層，即八樓。所以政府應盡快檢討改善舊屋邨老人生活設施不足的情況。

對兒童方面，政府只願意將公援兒童津貼增加 100 元，施捨的味道實在太重，亦沒有正視他們在社交方面遇到的困難。本人建議，老人家和青少年必須有適當的社交活動，政府應全面津貼公援人士參加青少年及老人中心的活動。

設立中央公積金的問題

最後，就中央公積金方面，本人認為必定要全民受惠及由政府扮演立例、管理及參與供款的角色。民協要求全民性，是因為每個社會成員均有權獲得退休保障，家庭主婦扮演社會生產的後勤角色，貢獻重大。部份因不幸而失去工作能力的人，社會有責任分擔不幸。故此，政府應以公義原則，使社會財富分配較為合理，具體行動就是為低薪僱員、非業者供款，同時立例保證僱主分擔僱員退休保障。政府這樣做，才可以確保每一位退休人士，在退休時得到退休金，過著獨立及有合理水平的生活。本人希望政府不要遲遲拖延有關計劃，否則，我相信社會人士會更加不滿。總結來說，整份施政報告，我認為是迴避了一些影響深遠和具爭議性的政策，例如：排污費、醫療收費等等問題，而總督在報告內就各項民生政策所提出的改善建議，也只是一些枝節的改善，在重大的政策上，並沒有任何方向的突破。故此，這份報告只能算是一份僅僅合格的報告。

主席先生，本人謹此陳辭。

夏永豪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今年施政報告在教育方面以優質教育為題，進一步落實提高教學水準及增聘教師的計劃，這個施政方向，本人是認同的。要達到優質教育的目標，我們的確須要成立一支優良的教師隊伍。理想中的教師，一方面要具備良好資歷，另一方面要對教育工作有熱誠和肯承擔。

近年來教師流失率一直偏高，造成「教師荒」的情況，尤以中學教師為甚。根據一項對教師流失數字及原因的調查報告指出，九一至九二年期間，受訪的 140 間學校中，有 1106 人離職，佔任職教師總數約 8%。離職的原因包括移民、轉職、轉校、進修及退休等。其中轉職人數佔離職者人數的 17%。轉職的原因可能很個人化，但因教師形像低落、福利不足、工作缺乏滿足感而轉職的教師相信為數不少。

今年政府再次宣布要撥款增聘 800 名教師，但卻沒有積極地解決教師流失的問題。這種情況就正如一間日走下坡的球會想重組一支有實力的球隊一樣，經理人只顧大力招聘新球員而忽略了安撫舊球員的軍心。當新加入的球員還未建立到對球隊的歸屬感，而舊的球員又漸萌去意時，試問這樣又怎能組成一支實力強勁的球隊呢？

所以單是增聘教師人手是不足夠的，還須要挽留現時的人才，幫助新入行的教師培養出一種投身教育的態度，改變他們視教學工作為第二選擇、第三選擇、第四選擇、或踏腳石的觀念。怎麼辦才可以一方面挽留人才，另一方面又令新入行的教師視教學工作為終身職業呢？本人認為有以下的辦法：

(一) 提高士氣

現時有不少社會人士及家長都將青少年的問題，如成績低落、行為問題等歸咎於學校。教師不單只要面對沉重的工作壓力，還要面對社會人士及家長的壓力，「尊師重道」的觀念日漸式微，難怪很多教師埋怨教學工作壓力大，又沒有滿足感。不少教師就在這種士氣低落的情況下，漸萌轉職的念頭。要挽留教師人才就要提高他們的士氣，社會人士及家長對教師要體諒及支持，要使教師行業成為一個受社會大眾重視的專業。這樣才可以幫助現職的教師培養對教育工作的熱誠和吸引更多有志的青年人加入教師行列。

(二) 改善附帶福利

要挽留人才，聘請良好資歷及有效率的員工是僱主的責任。所以除了社會人士及家長要對教師支持外，作為眾多津校教師「幕後」僱主的政府，更應該想辦法去鼓勵士氣。今年的施政報告提到政府決心要「做個好僱主」，雖然總督指的只限於公務員，但我仍相當欣賞這份決心。但作為一個好僱主，無論「幕前」僱主也好，「幕後」僱主也好，都不應厚此薄彼。佔絕大部份的津校教師並沒有與官校教師「同工同酬」。在首 10 年的服務時期，他們只有 5% 的僱主公積金津貼，這比起在專上學院和職業局的教師的 15% 津貼少得多；此外又完全沒有醫療福利，更沒有子女教育津貼或同等的房屋津貼。政府要做好僱主就要切實改變這種不公平的現象，檢討教師的附帶福利，盡早實踐「同工同酬」的原則。我們試想想，為什麼在眾多受資助的機構中，我們單單是欺負教師呢？在改善教師附帶福利方面，本人有以下的建議：

第一，在公積金方面，政府應逐步拉近現時中、小學教師與大專院校和工業學院教師公積金津貼的距離。首先可將現時首五年 5% 的僱主公積金津貼提高至 10%，而五年以上則提高至 15%。

第二，在房屋津貼方面，本人認同推行了一年的「供樓利息津貼計劃」的精神，是非常好的，但此項計劃對有心置業的教師，幫助實在非常有限，比起上述其他的受助教育機構房屋福利，不及四分之一。本人認為改善房屋津貼方面可做效為中下級公務員而設的「自置居所資助計劃」的做法，津貼買樓的首期及每月的供款；又或者可參考醫院管理局向醫護人員提供的「購屋貸款津貼計劃」，增加貸款額，增加利息津貼額及延長還款期。

第三，在醫療津貼方面，可做效一些大專及工業院校現行的醫療計劃，由僱主替僱員購買集體醫療保險。

詹培忠議員：主席先生，現時出席人數不符合會議常規，只得 16 位議員，連主席先生在內，也只有 17 位。

主席（譯文）：夏議員，你要暫時停止，待達到法定人數才繼續。

主席（譯文）：夏議員，你可以繼續。

夏永豪議員：主席先生，剛才損失了幾分鐘，希望可以作出補償。

主席（譯文）：可以的。

夏永豪議員：施政報告提到會設立語文基金，改善學生的中、英語文能力，實在是一大喜訊。不過如何有效地運用這 3 億元基金，仍有待政府公布具體方案。報告中指出「第一步要做的是提高語文教師的能力」。本人亦極為贊同，因為教師的能力會直接影響學生學習的質素。但如何能提高語文教師的能力呢？

第一，關於英語教師方面

就提高英語教師的英語水準來說，現時教署提供給英文科教師的複修課程及一些有關英文科教學的研討會等，無疑可以幫助一些在職的英文教師提高教學質素。但事實上有近八成的在職中學英文科教師不是以英文為主修科的。所以，要提高英文教師的英語教學水平，不可以僅用很簡單的辦法，可以說是困難重重。政府不單要加強及擴大培訓課程，讓更多在職教師接受訓練，還要想辦法吸引更多主修英文科的畢業生加入教師行列，例如可以提出一些較吸引的服務條件。在聘請英語教師方面，在短期和中期規劃上，若能聘請更多外籍教師就可收事半功倍之效。根據現行教育署的資助則例，每間中學是可以聘用 2 至 3 名外籍教師，若能放寬上述聘請外籍英語教師的限額，中學英文教師的質素則可獲進一步的提高，至於可否運用語文基金以促成此建議則有待政府決定。

第二，關於推廣普通話方面

就改善學生中文語文能力方面，一些教育界人士建議將普通話列為中、小學課程中的必修科目。本人認為此項建議值得商榷的地方還有很多。現時在中、小學的課程中，若再將普通話列為必修課程，就會增加學校編制課程的掣肘和學生的負擔。現時教育署的政策是讓學校自願性在課內和課外修讀普通話，這樣的安排比起將普通話強制性地列為必修科目較具彈性。其實隨著中港關係漸趨密切，普通話的運用程度也漸漸提高，學校自然地是會因應社會需要而重視普通話教學的。政府應該讓學校可以自由選擇用最適合個別學校的方式去提倡普通話。這樣一來，學習普通話就不覺得是一種壓力或一種負擔了。所以本人贊成要推廣普通話，但對將普通話列為必修科目的建議則有所保留。

在施政報告的 6 項主要教育建議中，除了設立語文基金及學校電腦數目兩項外，其餘的都不是新的項目。本人歡迎提早計劃實施幼稚園減免學費的建議，但覺得政府有限的介入，在這方面仍未足以扭轉在質素上江河日下的劣勢。本人更非常失望政府遲遲未能實施小學全日制的計劃及解決中學浮動班等問題。

香港的經濟有今日的增長，總督在今年的施政報告中指出「以按人口平均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今年會超越澳洲及英國」。經濟增長當然令人鼓舞，但經濟增長並沒有在教育經費內適當地反映。據一項世界銀行的資料顯示，由一九六零年至一九八九年期間，香港的教育經費佔本地生產總值的 2% 至 2.7%，而新加坡是 5.2%，南韓是 4.9%。香港是一個缺乏天然資源，而經濟上卻極其倚賴人力資源的國際城市，政府應確認教育是一個長線投資，而大力提高教育撥款。政府不應視一九九七為一個障礙，在教育規劃上畏首畏尾，以致教育缺乏一個長遠規劃的藍圖。要制訂一套全面而長遠的教育藍圖，需要負責決策教育的高級官員廣徵意見，深思熟慮的去設計。但負責教育政策的前兩任教育統籌司都坐席未暖便離任了，而且更巧合地先後「下海」從商，實在令人感慨和歎息。

本人期望為了香港的長久安定與繁榮，政府能下定決心，為教育訂下有遠見的藍圖，所以本人為今年施政報告教育部份的評分，只可以給與「僅可合格」而已。

主席先生，本人謹此陳辭。

何敏嘉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本人作為衛生界功能組別的代表以及港同盟的勞工政策發言人，我的發言將集中在衛生與勞工兩部份。

在醫療的部份，總督用了不少篇幅敘述如何改善不同的服務。這一連串的項目，如醫院裝修、減短候診時間、增加洗腎服務和長期病患者的服務，還有善終服務等無疑都是好消息，對不同的服務均會帶來不同程度的改善。可惜的是，在陳述了此等事務性的項目後，並沒有道出任何政策和方向。

施政報告所闡釋的，應該是包括清楚的政策，告訴市民，政府將如何規劃各項服務的擴展和目標。只有有了政策和目標的指引，各行政部門才能依着指引作長期發展，直至目標達到。現時在沒有政策和清楚目標的情況下，各項改善將會在今次改善後停頓下來。

舉個例說，為長期病患者改善服務的 3,200 萬元用完以後，還會有甚麼呢？增加 135 個洗腎名額和為 3900 長期病者提供服務，是解決了所有長期病患者的百份之幾呢？我們不能否認這項撥款是一個進步，不過，我相信長期病患人士和我一樣，希望政府能首先界定誰是長期病患者，說清楚對他們的政策，在政策內會協助哪些人，如何協助，又或如何分階段去全面規劃這些服務的擴展等等。

再看看善終服務，施政報告論及明年會為另外 500 名病者提供有關服務。但 500 名是整體需求的多少呢？大家可能還記得《促進健康》這份諮詢文件提到一個美國俄勒岡州模式。在這模式下，所有末期病患者均會得到善終服務。我們是否準備為每一位末期病者提供善終服務？如果是的話，需求是多少呢？這就是我們要看到的政策，只有有了政策，我們才能有效地作出規劃，亦只有完善的規劃，我們才可以為市民提供所需的服務。現時

所提出的改善項目完全沒有經過全面規劃，背後也沒有清晰的政策。只是今天口袋有點餘錢，便掏出來隨便購買一點新的服務。

談到護士的問題，我實在要說對總督決定增加護理學位和發展護理行業的撥款感到高興。起碼這也代表政府對護士行業的問題，有了多一點的關注。可是，總督的決定也犯上了沒有政策指引的錯誤。政府增加 160 個護理學位，但並未提及護理教育的政策。現在是專業護士需要全面學位化的時候，這正正需要一些政策清楚加以說明。我們期望見到的，是政府對整個問題的處理，有清楚的政策和策略，說明究竟政府認為現時問題何在和如何解決護士短缺的問題，而並非如現在的頭痛醫頭。故此，本人要求總督在未來一年，請有關部門全面檢討護理行業的問題，並在他下一份施政報告，公布有何新的政策，以確保人手流失和招聘得以改善，使東區醫院和屯門醫院等新建醫院，能全面啓用。

至於醫療的撥款，醫院管理局基本上是依賴一九九一年在接管醫院時所有實質人力的開支撥款。憑着這筆撥款，醫院管理局就只能夠聘回短缺的人手。鑑於現在有多項新服務增加，我要告訴政府，有關人員的士氣是會受到極大影響的。政府必須在這方面盡速作出改善。因為士氣是不能因改革或員工對改革的期望而長久維持。

在醫療收費方面，政府指出，我們面對人口老化及醫療成本高漲這兩大問題。政府亦正確地點出了因為要應付這兩個問題，本港將要用更多金錢。這是大家都同意的。正因為要用更多金錢，所以，我在此必須提醒政府，有關工作更加需要政府承擔，更加不能從用者身上取回成本。因為成本上漲，會使到使用者的負擔不斷增加。

最後，本人再次要求政府應盡快全面檢討現時的醫療政策，以便有清晰的政策，指引各項服務的發展，不能再如現時一樣，採取「即興式」的改善策略。

今年施政報告中有關勞工政策的部份，可用「乏善足陳」四個字來形容，在長達 50 多頁的施政報告中，與勞工事務有關的只有寥寥數段，當然量多並不代表質佳。但是，在這有限的篇幅中，也看不到政府採取甚麼建議，去解決現時工人所面對的問題。

施政報告中勞工的部份，主要是集中在工業安全與擴大再培訓計劃兩方面。在工業安全方面，劉千石議員將作詳細討論。

在僱員再培訓計劃方面，政府建議擴大培訓對象至老年及工傷工人這點，我們極表贊同，但現在再培訓計劃的最大問題是，工人參與意欲偏低。由於政府繼續維持輸入外勞政策，影響受訓後工人就業機會，令參與培訓意欲無法提高。在政府對再培訓計劃投入大量資源時，我們應同時考慮逐步削減輸入外勞數目，以及對輸入計劃作出更嚴格監管。保障再培訓工人的就業機會，才能使計劃成效更突出，從而徹底解決產業轉型所引致勞動力市場失衡問題。

當然，今次施政報告對退休保障的拖延，更令人肯定政府漠視工人權益及保障。總督以一句「市民意見分歧」來抹殺過去二十多年來本港各勞工團體的努力，誤導公眾，本人實深表遺憾。

雖然總督表示仍未排除中央公積金的可能性，並謂年底會有正式公布。可是，從近日報章訪問所見，港府官員及總督本人對中央公積金大潑冷水，指市民並不一定支持，又謂將來退休金收入太少，難以保障工人退休生活。這反映出政府自始至終，從無認真考慮過中央公積金的可能性。去年諮詢文件以管理龐大基金容易出現問題為理由，今年則用退休金收入有限為論點，不斷否定中央公積金的作用。須知中央公積金只是一種退休保障的基本原則，至於如何策劃、供款率、政府角色等問題，仍有很多不同的可能性。一個認真而有誠意的態度，應該是肯定中央公積金作用後，再詳細研究解決計劃內的問題。例如政府應否為低收入人士供款；退休保障如何與社會保障配合；以及如何解決低下收入人士參與計劃後退休金收入不足的問題。而不是漠視民意，諸多推搪。這不是一個負責任政府應有的態度！公平、公開、為港人接受的原則不應只應用在政制談判，也同時應該應用在其他社會政策。總督在政制上後退的「勇氣」為何不應用在社會民生政策上？希望政府踏踏實實地為香港人幹幾件好事。

本人謹此陳辭。

黃震遐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總督在施政報告中說，在訂定政策目標時，經濟是首要的考慮事項，我們必須維持良好和健全的經濟。

可惜總督根本沒有提出任何宏觀的經濟方向或者策略，而只是對過往一年的幸運遭遇，沾沾自喜。

我們在這個競爭激烈的世界上，正如逆水行舟，不進則退。香港不能因為過去的成就而得意忘形，停頓不前。我們不能守株待兔，以為舊的做法永遠可以應付新的問題。我們必須繼續爭取超前，繼續追求經濟增長，以新的策略戰勝新的局勢。

現時我們正進入一個新的經濟格局。在內部，我們正經歷經濟轉型，從製造業主導轉為服務業主導經濟。在外面，世界上正陸續出現地區貿易聯盟，保護主義又再死灰復燃，想再豎起防止自由貿易的屏障。這對於依賴貿易為生的香港正是危機四起。但同時，香港和鄰近地區的貿易也在轉型，區內的貿易日增，不但見於商品，服務業的情況亦是一樣。以旅遊為例，亞洲的旅客增幅也遠超過歐美的旅客增幅。中國的經濟開放，也使香港和中國的關係更為密切。這固然為香港帶來更多機會，也使香港更受中國的經濟波動影響。

這些廣泛而深遠的改變都說明一件事實。香港政府應該盡早檢討香港的中長期經濟發展策略，以面對新的貿易趨勢。更應該認識香港在中國整體經濟中的重要角色，研究香港如何能和中國互相配合，使中國走向富強而香港發展得更為成功。政府規劃署最近發表了全港發展策略檢討，是很好的努力，但這還是不足夠。我們認為政府應該成立一個有廣泛參與性的經濟發展委員會，來制訂一套全面而高瞻遠矚的經濟發展策略，使香港能穩步邁進二十一世紀。

在此，港同盟要求政府在宏觀經濟方面推進民主、維持法治、遏抑通脹、和儲富於民。在產業方面，輔助製造業發展新科技高附加值產品，及應付環保需求對工業的影響。在服務業方面，應該從速檢討各種服務業所面對問題，以制訂發展策略。

在宏觀經濟條件方面，民主自由、法治、低通脹、儲富於民都是提高經濟競爭力的有利因素。民主就是政治上的市場經濟，經過自由競爭和公平選擇，汰劣存優。也只有民主才能通過和平途徑將社會衝突減少，從而減少動盪對經濟的破壞。然而在政制方面，總督不但交了白卷，未能推進民主，而且最近還接二連三大步退縮。民主是香港人的合理要求。香港市民在教育、文化、經濟水平方面都比許多享有充分民主的國家更為進步。彭定康先生絕不可以爲了英國的利益而出賣香港人的應有權益，也不應該爲了短視的偏安，而犧牲香港人的理想、香港的長遠繁榮和安定。我敢肯定地說，市民是有決心爭取民主的。我要求政府亦有這個決心爲市民爭取民主。

另一個影響經濟競爭力的因素是過高的通脹，通脹提高成本，而且蛀食我們的儲蓄，使整體經濟和民生都受損。香港的通脹主要是服務業通脹帶動的。對付服務業通脹，引進競爭，防止不良壟斷以及提高生產力都是最有效的方法。可惜引進競爭講了一年，仍然得個「講」字。我們認爲政府應該從速採取有效對策，防止不良壟斷。另一方面，樓價狂升在物業市場方面帶動通脹，使市民難以擁有自己的居所。雖然最近銀行減少信貸，樓價暫緩上升，但這只可能是短期措施。地產是香港經濟的重要部份，急劇升值和蕭條都不適當。政府必須從速制訂物業增值稅和增加土地供應，使物業市道可以健康發展，以滿足市民可以安居樂業的願望。

在公共開支方面，政府肯加強對民生的關注，是一個進步。其實儲富於民是政府另一個應該奉行的原則。可惜香港政府只堅持低稅率對工商界的重要性。而在民生方面，政府卻仍舊只有濟貧的意願，而沒有認識到讓市民富起來的重要性。

政府意識錯誤和將經濟政策片面分割，已經造成了公共財政方面的自相矛盾。我只想在此略爲指出幾個荒謬的例子。爲了應付近幾年來人才的嚴重流失，以及未來經濟發展的需求，我們須要培訓更多學識豐富的人力，但同時，政府又大幅提高大專學費，爲學子就學設立路障。這樣不但會損害經濟發展，而且會損害到教育的另一功能，就是使社會流動減弱，貧富懸殊難以改善。

在醫療方面，政府偏愛病者多付的原則，實際上是使香港走向美國的醫療模式，使因病而致貧窮的人數增加。公共醫療的資源增加，但貧窮的人多了，福利的需求又會相繼增加，結果只是行政和支援費用增加，整體經濟效率卻下降。而且沒有宏觀的計劃來改善香港的疾病組合，透明的市場機制來控制成本，醫療支出仍會上升，市民的健康卻沒有改善。

雖然立法局多次討論產業政策，要求政府重視香港製造業和服務業在經濟轉型中所面對問題，但總督在這次施政報告仍然沒有回應。

現時香港工廠不斷北遷，使香港的製造業可以降低成本。但香港不能過份依賴大陸的廉價勞工和土地。實際上廣東省的地價和勞工成本已經上升，而且隨着經濟發展，內地也很快會掌握到製造低技術產品的能力。因此香港應該發展更高附加值產品，以及將新科技商品化。政府有很多事都可以幫忙，例如成立電腦資料庫，使廠商可以和國內的科技人才連繫，成立樣版製造廠的公共實驗室，可以降低科研成本和商品發展所需的時間。

另外，許多國家對入口商品都開始提出環保條件。香港本身也不能再接受工業對環境的污染破壞，但香港目前對製造業缺乏環保資料和技術發展支援。政府事實上應該：

1. 設立防止污染器材目錄及其他環保資料庫；
2. 鼓勵防止污染的環保工業發展；
3. 幫助廠商提高工業水平及打入高價市場來克服環保需求；
4. 在工商貿易署成立環保問題小組，負責支援工作和國際談判。一方面謀求香港維持符合綠色需要的工業競爭力，同時又防止保護主義將環保問題變成是妨礙自由貿易的借口。

過去 10 年的經濟轉型已使服務業成為香港經濟的主導部份，但政府始終沒有清楚的服務業政策，也沒有發展方向。我們認為政府應該從速檢討不同服務業面臨的困難和需要給與人力及設施輔助。

這幾年來，政府成立了金融管理局，加強了對銀行業和證券業的監察能力，都是值得我們支持的措施。但是還有許多方面是須要改進的。銀行利率協議，使很多新的金融產品未能出現，阻止金融市場進一步發展，又使銀行利用低經濟效率的方法來競爭。聯合集團事件暴露了本港法律在 *self dealing* 方面的監管不足；而小股東目前又不能用 *shareholder derivative suite* 來保護權益。多次政治市中股票的異常波動，都告訴我們內幕交易的法律仍須加強。這些都會損害香港金融市場的健康和信譽。港同盟要求政府以積極進取的態度從速處理這些問題。最近股市大幅飆升，固然令人欣喜，但同時也提醒我們，資金出入香港會使股市和匯率出現十分大的反覆。我們必須未雨綢繆，研究應變計劃。但服務業不只是金融業，資訊在現代世界日漸重要，香港有能力成為亞洲的資訊中心，在影視、傳播、出版和資訊交流方面扮演領導角色。但政府缺乏明確的政策，更遑論提供輔助計劃。對製造業來說，服務業亦是愈來愈重要，設計、包裝、推銷、運輸、都能增加產品的價值。香港在這方面的設施、人力和質素，又是否能追得上中國外銷日增的需求呢？這亦是我們需要答案的。

我們有進步，但我們絕不應該自滿。在服務業貿易方面，香港還是排在新加坡之後，而且比起日本遙遙莫及。要成為亞洲的服務業中心，我們還須要更加努力。我希望政府記住，只有努力、努力、再努力，才可以確保香港的前途。

主席先生，我謹此陳辭，支持動議。

林鉅津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施政報告有關市民健康部份給我的印象，是政府認出問題所在，有心解決，但沒有徹底解決問題的規劃。首先，我要探討專科門診輪候時間。現時第一次診治的平均時間，是要等 4 個月。施政報告中所謂「改進」，只是要求縮減到 3 個月以下，對於採用何種辦法會有效縮減，則全無建議，似乎只要給醫管局加壓就可以交得差，好像無論改進之前或之後，淺病要等到入膏肓才有得醫。

我想積極地建議給政府，要解決這過長候診時間的問題，應該先踏實考慮公、私營醫療合作。這個構思是基於幾個現實情況：病人方面有人無錢醫病；政府方面有錢無人手醫病；醫管局方面，看新症的時間，給愈來愈多的舊症擠佔了；而私家醫生則充斥滿城，這兩年來所見，他們之中不少人有空餘時間可以多做一些事情。那末，理所當然的解決辦法：第一，政府應該用低薪酬聘請有興趣參與的私家醫生，到公營醫院協助看病；第二，無特別問題的專科舊症，應該轉介到普通診所或有興趣參與服務的私家診所，以減輕專科門診的重擔。

其實，醫生低薪受僱醫療服務，近年已經有很多私家醫生參與，主要是為大機構的員工服務已經證實，很受公司、員工和醫生三方面的歡迎。公立醫院把病人轉介到私家診所看病，有幾個重點試驗已在產科方面進行過，效果令醫院、醫生和病人三方面都滿意，香港醫學會認為值得推廣。這一舉三得的方法，我在一年多前已公開講過當中的詳細構思，並建議全面推行。政府如要認真解決過長候診時間問題，就必須切實考慮公、私營醫療合作，不可以再故步自封。

施政報告又提到給與護士進修訓練，提高護士質素與地位，這點是自由黨黨綱要求之一。在我們思考中，實質上有三點要促請政府考慮：

（一）隨着病者對醫療隊伍的要求愈來愈高，護士在醫生與病者之間的橋樑作用愈來愈重要。要把護士與醫生的訓練水平拉近，基本護士課程有必要將現時在醫院的半工讀形式轉作大專課程。

（二）醫療技術日漸趨向專科化，畢業護士的專科訓練必須能夠配合高科技發展，這種較高深訓練，最適合是在醫院內作在職和週期性的長久推行。

（三）部份有意進修的資深護士面臨語言困難。在護士訓練的高級課程之中，差不多全部用英語教授，慣用粵語聽課的護士跟不上，形成她們在深造及升職上均有障礙。香港政府須要一方面考慮國際科技資訊上對英語的需求，同時亦要考慮香港學生英文水平明顯下降的事實，從速訂立一套合理的語言政策，來配合中英語兩系列護士進修的計劃。

在去年施政報告所作承諾，在今年的進度報告中，我察覺到去年承諾的 7 間高齡人士健康院，最快要到明年始有 1 間試辦。這個進度，與市民的需求相差甚遠。在最近的《促進健康》文件諮詢之中，社會的回應是要求推行健康的生活方式。那 7 間健康院推行的基層

健康服務，正正就是配合這一方面的需求。其實試辦式的基層診療所已經有社團在灣仔開辦成功，但是市民需求之大，令到現時該診所初診的輪候時間，約需時一年零兩個月。參加健康生活方式的會員，健康上亦逐年顯得較對比組優勝。政府開辦這類健康診所，已是刻不容緩。若政府在開辦這類診療所上有苦衷，我建議政府嘗試與非牟利志願團體合辦，我知道是有志願團體願辦的，省得市民「望到頸長」。

在社會福利方面，把老人境況，列在重點考慮之一，是恰當的處理。但我看不見政府在九七前後，如何基本上解決老人的食住問題。

照現實情況，除屋租外，政府每月津貼每個貧困老人的 1000 多元，是沒有可能足夠支付在香港的生活費，而政府亦毫無辦法可徹底解決老人住屋問題。

目前有不少香港人，實則已準備在退休後回鄉定居。在中國鄉鎮的生活費，在一九九二年每人每月平均只要 152 元，香港政府應該做的，是方便他們用這辦法告老。把 180 日離港限制撤銷，使他們可以把那零碎的老人津貼帶回大陸安居。有些政黨認為這種做法是向鄰國強逼性輸出老人，我得強調，自由黨是尊重老人家的自由選擇，亦知道目前回鄉告老的人不少是在鄉下與家人或鄉親父老團聚，相信政府不應剝奪老人家回鄉安渡晚年的選擇權。就在今早便有一民生關注團體，攜同 1500 個簽名，上立法局申訴部要求撤銷不能離港 180 日的期限，好讓老人家可以在鄉間安享晚年。政府到目前堅持限制領老人金者離港日數的理由，是香港人的錢必須在香港用，但香港人給英國籍公務員數以萬計的退休金，是可以源源不絕的寄去英國用，為甚麼給香港老人的寒微零碎，不能帶回中國用呢？可見現行政策是基於雙重標準。政府既然無法解決老人問題，就該面對現實，與華南地區共相為謀，不要抱着這班老人不放，致令損人不利己。

我去年的感受，是惋惜彭督對香港實況及對中國領導人心態所知甚少。在過去一年內，政制改革碰了壁，14 輪中英會談進展甚微，彭督應該早早料到。在這次施政報告之內，他反覆數次把得不到成功的責任歸咎於中方，意味着中國領導人不講理、固執，後來加一句：「如果我們今日不願意捍衛香港的生活方式，到明天還會有機會嗎」？在不自覺之間流露了他心下對香港九七後能有所改進一事，無甚信心，而今時今日，他對中國仍然是採取對抗態度的。

記得彭督在下機上任的時候，聲明他是沒有秘密議程。現在來看，這樣聲明很接近「此地無銀三百兩」。自從本年三月十二日以來，他曾經多次在中英會談略有進展時刻，先後把他的方案刊登憲報、強調不放棄原則、堅持直通車、聲明「無協議比一個壞協議好」等等，都是刺激中方的行動和語言。我所覺最遺憾的，是他採取行動和發言的時間性，致令緩和的氣氛再度緊張，會議更難達成協議。我不想猜測他的秘密議程實際是甚麼，但如真有秘密議程的話，我是要要求彭督把它公開，看看是否也對中國公平，以及為港人接受？

我今次仍然覺得彭督不明白香港現實。英方急於大變，中方希望不變；英方只有三年多時間，中國至少到二零零七年才須再作重大考慮，時間愈近九七，愈對中國有利。彭督總寄望於中方不會拆除既成事實的政制，但他似乎忘記了對手曾經經歷過 25000 里長征

之後，毫不猶疑地推翻了一國的政權。現在特區籌委預委會的兩手準備，已經擺在眼前，政制亦已呼之欲出，彭督仍然寄望於 5 年大變後 50 年不變，我不知道這種心態是否超乎現實？

至於英方堅持英國形式的直通車是港人意願，我相信自古以來，沒有一個國家會在自己的政制之內，容許外國種幾粒銳意推翻自己政權的種子。這是主權以及政權存亡問題，英國怎能強求？

主席先生，今年施政報告整體來看，彭督最投入的部份是政制進展，但這是最沒有進展的部份。民生方面，彭督又一再顯示，他懂得用香港的經濟強勢去買得民心。今年的政策會使香港人受惠，值得支持。可惜只在頭痛醫頭，腳痛醫腳，長遠解決辦法則欠奉。彭督的眼光就明顯止於九七年六月，時光短促，難有所成。彭督若得不到中方合作，未知這類近視景象，會不會此後逐年加劇呢？

主席先生，今年我仍然惋惜彭督對香港現實的愚昧。

我謹此陳辭，支持動議。

代理主席杜葉錫恩議員暫時代為主持會議。

林鉅成議員致辭：

代理主席女士，如果總督認為他的施政報告受到不公平的評論，在某程度上，我亦有同感。我還記得八十年代的施政報告，總是獲得議員們千篇一律的讚美，雖然未用上「英明神武」的字眼，但聽入一些不善奉迎的人的耳裏，總覺得有些刺耳。時移世易，現在同一個施政報告，只要中國高官略皺眉頭，一些讚頌的言論，就會立刻變為指摘的聲音。夕陽政府是難做的，不過廣大市民眼睛亦是雪亮的，只要政府真正的愛護市民，人民也會擁護政府。

很可惜，在一些很重要的問題上，總督在這份報告上交了白卷，其中之一是貧富懸殊的問題。

在施政報告裏，總督指出香港的「人均本地生產總值」今年開始超越澳洲、英國，到了明年更可與加拿大看齊；又說今年的本地生產總值增長可能達到 5.5%，但對這些豐盛的經濟成果，香港一般平民大眾又可以分享到多少呢？他們拚命地在過去一年建成了幾萬個公屋與私人樓宇單位，是否讓彭定康總督得以交差，也讓地產商發大財之後，得到的回報就是每年達到 30% 的工傷率？

彭定康總督一方面炫耀香港的種種成就，但拒絕幫助那些為建設香港而付出沉重代價，也得不到合理分享的一群。

在九一年，全港最富有的 20%人口佔去總家庭收入的 52.8%；但最貧窮的 50%人口卻只擁有總家庭收入的 19.4%。這情況比六十年代的台灣還差。而根據甲類物價指數的恩格爾系數(Engel's ratio)顯示，目前公援人士的生活水平已經下降至七四至七五年的水平。或者，若以最富有的五分之一人口的財富與最貧窮的五分之一人口的財富作比較，香港貧富懸殊的惡劣環境，超過了印度、印尼、孟加拉、斯里蘭卡、尼泊爾、巴基斯坦等多個國家。

香港中文大學亞太研究所的一九九零年社會指標調查顯示，受訪市民中認為香港社會財富分配不公平的高達 65.7%；而中文大學一位學者最近的研究指出「香港充滿機會」這種印象，是市民的主觀感覺，多於社會的客觀現實；更諷刺的是，上一代人的社會地位也明顯可以通過香港這個教育制度傳授予下一代，由此證明在香港，教育對提升我們社會地位的作用遠遠不如傳說中所講那麼大。

就貧富懸殊的成因，我同意一位教授的分析，即：（一）工資的平均增長率遠低於勞動生產力平均增長率；（二）大量廠商將廠房搬回內地；（三）利得稅長期偏低；（四）樓價暴升。

但綜觀整份施政報告，總督顯然無意改善勞工階層的權益，如集體談判權、最低工資、中央公積金等等；也無意進行稅制改進；至於打擊炒樓活動，還是停留在「姿勢多於實際」的階段。另一方面，政府還濫用「收回成本」的政策，企圖在醫療、廢水處理等方面向基層市民開刀，不必要地加重他們的負擔。

至於政制改革方面，去年，總督為港人帶來一個政制改革建議，令看慣了「叩頭政治」的港人，對總督起了一些新鮮感。一些率直而熱愛民主的人士，在彭定康先生激勵下，看到一點希望的曙光，並且可能錯誤地把民主自由的希望託付於他的身上。因此，總督無論是否因個人估低了中方的激烈反應，到這個地步已決不可以輕易讓步，因為他在此事上早已負上了一種道德的責任。總督的讓步或全面的倒退，肯定會令到無數支持他的人再一次感到被出賣，愈發變得憤世，對政治更具戒心，對民主理想的追求更感無力。這些後遺症足以進一步腐蝕香港發展民主的原動力。魯迅說過：「人生最痛苦是夢醒了無路可走。做夢的是幸福的，但看不出可走的路，最要緊的是不要去驚醒他」。我引用這一番話，當然不是希望大家醉生夢死，而是表明改革者一旦啟動其進步改革，就要義無反顧地堅持到底，至少也不可在被群眾捨棄之前捨棄群眾。

在一個追求個人財富以及在自由民主方面都飽受創傷的香港人，在醫療服務方面，是否可以在沒有「與成本掛鉤」的壓力之下，安心療養他的傷口呢？

港同盟就總督施政報告諮詢市民意見的時候，一位市民說：「她通常就診的公立診所，為了改善醫療服務質素，醫生每天照顧病人的數目少了很多，所以有時就算她早上六時多去輪籌，也輪不到，她請我轉問總督，這是否就是他施政報告內的所謂『以病人為本的健康護理呢？』這實例對政府口口聲聲的「沒有人會因經濟困難而得不到適當的醫療服務、」所謂「豁免收費」、所謂「安全網」，提出了有力的控訴和嘲笑。連看醫生的機會

都沒有，還奢談甚麼改善服務？施政報告本來就無甚新意，只是重覆醫管局和衛生署未來計劃的要點。但奇怪的，就是總督對《促進健康》諮詢文件改變醫院收費政策，建議由收回膳食成本，轉到和成本掛鉤這個影響重大的建議，卻隻字不提。總督故意迴避這個問題，最大的原因，可能是總督不願在施政報告內出現自相矛盾的論點。正如一位市民指出：「又話幫病人，又要付多點錢，不夠錢才入政府醫院，有錢那用你幫忙」？總督不斷強調做事以原則掛帥，並必須公開、公平、及為市民接受。如果這次《促進健康》諮詢文件的跟進決定，有違上述原則，總督的信譽，將一落千丈。作為公僕之首，必須體察民間疾苦，不辭勞苦，制訂有公信力的政策。可惜一向以來，政策制訂是以方便行政為首，便利市民次之。昨日有議員提及本局成員的組合對香港前途的影響重大，我深有同感。上星期「自由黨」支持政府向病人「荷包」開刀的建議，自由黨大力鼓吹「醫療收費與成本掛鉤」，「分項收費」和「病者應多付」，更印證了我的信念：就是「只有一個全部由直選產生的議會，才能真正代表廣大市民的權益」。早在八十年代，我已呼籲政府不可隨意玩弄民意，尤其是在影響 600 萬人前途的極其重大問題上，政府必須清楚和尊重港人意願。現時港人對中英就政制發展的談判進展緩慢、彼此互相推卸責任，早已感到不耐煩。我要求政府在中英不能達成協議時，必須進行全民投票，不可用技術性困難為藉口而逃避責任。港人有權就自己的前途，作出決定。

最近醫療服務系統還出現了一些政府必須關注的問題：（一）某些私家醫院收費一年內竟然增加了 30%；（二）醫管局有變成權力過大的「巨無霸」趨勢，醫管局的行政委員幾乎囊括了所有前大型政府醫院的醫院管治委員會的主席職位，由中央管到地區，包辦了一切，又反對將醫管局的會議公開，透明度比以官僚主義見稱的房委會還差。近日，醫管局竟然建議病人可透過購買機構，向公共醫院以合約方式，購買服務。政府在答辯時，必須明確表示，政府是否有意出賣公共醫療服務，以免市民擔心。

最後，我要呼籲政府應採取一切措施，控制醫療成本。

代理主席（譯文）：主席已批准接着由李華明議員發言。李華明議員。

李華明議員致辭：

代理主席女士，本人和匯點對於總督的第二份施政報告感到失望。在憲制發展及選舉安排上固然未有任何具體交代，而在民生事務上，亦是乏善足陳，並無任何突破。我的演辭分為四部份，而匯點的另外兩位議員，黃偉賢議員負責評論保安、交通、老人福利和房屋事宜；狄志遠議員則會評論教育、醫療和退休保障等問題。第一部份我先要評論政制改革。

（甲） 政制

當前香港憲制發展討論的焦點集中於九四／九五年的選舉安排問題上。這些選舉安排是整個政制發展進程的一部份，而整個進程必須是「民主」與「銜接」並重，但最重要的還是在民主和民意的基礎上銜接。所以，選舉安排必須符合幾點原則：

- (1) 盡量擴大立法局成員的選民基礎（無論是地區選舉、功能組別選舉還是選舉委員會選舉），以體現參與普及性。
- (2) 選民應享有相約的投票權，以體現公平性。
- (3) 選舉形式應是公平而開放的。
- (4) 選舉方法應是簡單而可行的。

施政報告中透露了在中英會談中，英方對其去年的政制方案作出修訂。特別是新增的 9 個功能組別的選民基礎將減少三份之二。此舉不但未有改善原來方案的選民基礎不足之處，且作出「倒退」修改，這不禁令人懷疑，其所謂「公平、公開、為港人接受」的三原則只是一些方便談判，可隨意調整內容的手段而已。

雖然九五年選舉可看作過渡期問題，既涉及英方管治下的香港體制，也影響九七年政制的過渡和基本法的銜接。故此，匯點支持中英政府進行誠意談判，但反對雙方把港人的意見擱在一邊，進行秘密交易，因為九五選舉對香港內部「民主化」有着極重要的影響。

關於會談期限的問題，應以「技術倒數」的角度來考慮。事實上，九四／九五選舉安排必須進行立法，而立法需要一定的時間，因此會談不可能無休止地拖延下去，這只會製造長期的政局不明朗。

（乙） 競爭政策

關於施政報告內對制訂競爭政策和保障消費者權益的措施，我們有以下的看法：

- (1) 施政報告雖然提到政府有意制訂競爭政策，但實質上卻表現出對競爭政策沒有任何政策方向或想法。
- (2) 政府提到去年消委會進行有關個別行業公平交易的市場研究，將成為制訂競爭政策的基礎，並指出個別報告完成後，有關部門或政策科會在 6 個月內提出對策。但另一方面，很可惜，工商司卻向本局議員指出，由於本局對是否制訂公平交易法意見分歧，政府短期內不會對此作出決定。因此，本人質疑政府對甚麼是公平交易、甚麼是市場壟斷、怎樣才算是損害消費者權益等問題，未有一些客觀標準之前，如何能公平地對個別行業制訂具體競爭政策措施。
- (3) 目前以大財團代表為主的總督商務委員會進行統籌競爭政策的研究和制訂，有利益衝突之嫌。
- (4) 落實政策需要有效的執行機構。就這方面來說，施政報告沒有提出任何意見。在欠缺政策加上欠缺具有統籌職權的執行機構，促進競爭措施的有效性，將大打折扣。

- (5) 部份投資大，回報需時的公用事業，可能存在自然壟斷。在這些情況下，應制訂適當的監管措施。施政報告雖然提及要這些財團機構開放資料，但目前政府對公用事業的監管欠缺客觀標準，而且未能配合經濟與社會的轉變，因此，我們認為有關政策迫切需要檢討和改善。
- (6) 至於商品安全和保障消費者在買賣交易上權益的 4 條法例，無疑對消費者權益提供了一定保障，值得支持。但有關的法例其實是根據法律改革委員會一九九零年的報告建議而制訂。花了 3 年時間才制訂條例草案，速度欠理想。我們期望政府在完成諮詢工作後，能盡快把有關條例草案提交本局審議通過。
- (7) 對於施政報告承諾撥款 1,100 萬元成立集體訴訟基金，我們表示歡迎，希望有關的研究報告能早日完成，使基金能早日讓公眾運用。

(丙) 社會福利

施政報告內的福利部份，雖然強調以家庭為重，但卻完全忽略了對單親家庭的照顧。隨着本港離婚和分居率持續增加，導致單親家庭的數目有持續增長趨勢，單親家庭面對的不單是經濟收入問題，還有照顧家庭和出外工作的壓力和矛盾、房屋安置、託兒服務不足；這些不單只未為政府及社會人士所正視，而女性單親家長更受着種種歧視。因此，我們促請政府對單親家庭問題作出全面深入研究，並提出相關對策。

施政報告對弱能人士服務，尤其是現時的庇護工場、中度及嚴重弱智人士等院舍宿位的嚴重不足，卻未有即時對策，這更使人十分質疑總督謂九七年可落實復康服務的全部主要目標。

我們建議立法局應盡快設立工作小組，協助和監察制訂反歧視法、改善及糾正社會的各種歧視現象。

(丁) 公務員

在公務員事務上，施政報告提及政府將在未來兩年內注資 70 億元成立一個公務員退休金儲備基金。

成立基金的作用是由於公務員害怕未來特區政府的長俸發放政策或會有變，或是擔心由於經濟和財政變化而影響特區政府的長俸支付能力。若從經濟或財政角度來看，成立此基金應有紓緩不安的作用。因此，我們支持成立這個基金，但我們亦建議此基金可作為一種新的融資工具，而不是純粹在帳面上列出來，那是沒有意義的。

從制度上來看，長俸安排是一項保障性頗高的退休金制度，但我們發覺愈來愈多投身公務員行列的人不把公務員職位看成終身職業，我相信有很多年青的公務員比較喜歡選取例如公積金之類約束性較少的退休保障措施。因此，因應現代變化，公務員退休保障應否繼續沿用現在的長俸制度，長遠來說是值得研究的。

然而，匯點對於政府近來的公務員轉制安排，容許海外合約公務員轉以本地條件續約，而罔顧對一直以來實行的公務員體系「本地化」政策所造成的衝擊，表示不滿。

「本地化」從香港朝向非殖民地化的發展背景去理解，其目的就是要提升本地華人至公務員體系的各層高位。當然海外人士若已成為長俸制公務員，則其職業應受保障。但是海外合約僱員，若其續用妨礙本地合適華人公務員的晉升，則應停用或轉聘於其他不構成妨礙本地化的職位。故此，本人認為政府的新轉制安排是不能接受的，本人促請政府暫緩執行此項措施，並把有關政策交由本局進行辯論。

代理主席女士，由於施政報告內容令人失望，我們匯點 4 位議員對動議表示棄權。

劉千石議員致辭：

代理主席女士，對於打工仔來說，他們最希望見到一份怎樣的施政報告呢？我相信，他們十分希望施政報告能夠勾劃出一幅理想的「勞工政策圖畫」。那麼，甚麼是打工仔希望見到的理想圖畫呢？我想，每個打工仔都希望有一份合適的工作、有尊嚴平等的勞資關係、每日歡歡喜喜上班去、平平安安回家來、退休後真可以能夠安享晚年。

總督的施政報告沒有由真正明白打工仔困境的角度出發，從而對症下藥，展示出一幅令打工仔讚美的圖畫。很遺憾，今年的施政報告是一份令打工仔失望的報告！無論總督所描述的香港經濟圖畫如何美好，我相信，總督都不能夠對現時打工仔面對的各種困難以及他們的渴求視若無睹！今日，我打算將本港打工仔所希望見到的「勞工政策圖畫」描述出來，希望總督再不要只是片面地看勞工政策。

現時，不少打工仔基本的就業保障都存在問題，工業的持續轉型、工序及服務性部門外移，還有輸入外地勞工計劃，都令到不少打工仔的就業及生計面對嚴重的挑戰，這些問題是政府必須加以正視的！

再培訓計劃的原意是好的，但我試看看，無論再培訓的課程有幾多，受培訓工友的範圍如何擴大，如果不能夠令受培訓後的工友找到合適而穩定的工作，那再培訓的意義明顯應受到質疑。我認為，現時阻礙再培訓計劃達至成功的最大阻力乃來自「輸入外地勞工計劃」，因此，我也再次強調政府應該停止這個打爛工人飯碗、阻礙工人轉業的輸入勞工政策！

獲得就業保障之餘，打工仔當然希望他們與老板的勞資關係是平等而合理的。今年年初國泰工潮嚴重暴露出本港的勞資關係完全是不對等的，工人罷工權利得不到保障，工會的集體談判權得不到確認，凡此種種，都是政府必須加以改善的！

政府曾經承諾會檢討罷工權、工會談判權等等問題，但可惜過了大半年仍未有結果公布；此外，總督在施政報告居然完全沒有提及如何促進平等勞資關係的建議。我希望，

政府盡速向社會大眾及本局提交有關檢討結果，讓我們有機會研究並提出有效的改善建議，以達致真正平等及和諧的勞資關係。

最近政府向本局提交了修訂工廠及工業經營條例的條例草案，建議大幅增加違例的最高款額。但由於現行的罰款額大多是在八一年制訂，十多年來未有增加，因此今次改動，充其量只是追回過去十多年的通脹而已！同時，令人感到非常不滿的，是每年的檢控數字只有 2000 多宗，相比於每年接近 10 萬宗的工業傷亡個案，檢控數目明顯太少。現時更大的問題是，成功檢控的罰款平均只有 4,000 元至 5,000 元，與最高罰款額有一大段距離，法例阻嚇力因而減低。事實上，不少地盤承建商都當法例「無到」，寧願罰錢亦不肯加強地盤安全，以及減慢施工速度。

其實，解決問題的有效方法包括了對工業經營與及地盤運作制訂更嚴謹的安全規定，加強執法人手及加強檢控。因此，政府的工作有必要進一步加強。

我同意總督在施政報告內所謂：「防止意外發生的主要責任，在於僱主、承建商和工人」；因此，我也十分奇怪總督居然並無建議設立由勞資雙方代表組成的「地盤安全委員會」及「廠房安全委員會」。所謂「工業安全，人人有責」，改善工業安全絕對不能單靠增加安全主任，而應盡速設立有工人代表參與的安全委員會。最近，勞工處表示會考慮規定 50 人以上的工廠及地盤必須設立安全委員會，我認為當局應該立即落實有關建議，而不要再以諮詢為理由作出拖延。

實施一套完善的退休保障計劃自然是勞工界的主要要求，我要重申，這個要求其實在二十多年已經提出。在五十、六十年代，在本港經濟成長過程中付出血汗的眾多年輕工人，到了今日正正就是需要退休保障，而又一直得不到回應的一群！

對於本港應不應該實施退休保障的問題，如果說在過去二十多年政府都是在「十字路口」徘徊，未有明確方向的話，那麼，到了九一年底行政局決定要實施全港性退休保障計劃的時候，我們不是已經從「十字路口」轉入「高速公路」，終點指日可待嗎？

我一度以為政府經過年多研究，又進行了一次公開諮詢，再經過社會大眾及本局同事明確支持設立「中央公積金」計劃，路向應該十分清晰。因此，今年的施政報告，就應該是宣布到達「終點」的訊息。但施政報告居然向市民宣布，政府又由「高速公路」走回到「十字路口」，還要再花費時間研究這「路線」怎樣行，可能最終會「退回起點」！

我並不知道政府的真正意圖是什麼，但是對於近期總督及教統科官員對退休保障和中央公積金的質疑，則令人不能不懷疑政府對解決打工仔保障問題的誠意有多大！教育統籌司曾經表示，退休保障供款如交由政府管理，則可能僱員最終獲得的保障額會很少，更可能會變成「全民交稅」。當然，正如勞工界一早就已經指出，單靠勞資供款的退休保障有不足的地方，因此在實施中央公積金的時候，政府亦應該研究怎樣落實「全民退休保障」的建議。但是，令人不明所以的是，為何由勞資供款而設立中央公積金會被理解為是「全民交稅」呢？如果是這樣，那現時市民存錢入銀行儲蓄，豈不是又等如「變相交稅」？那麼，

匯豐、恆生、東亞等等銀行豈不是變成稅務局？本局同事李國寶先生是否變成「東亞稅局」的「李局長」？鄭海泉先生是匯豐稅局的顧問呢？況且中央公積金是僱員供 5%，僱主亦要供不低於 5%，他的得益是超過 10%，政府又何必在這裏誤導市民呢？

代理主席女士，問題是十分清楚，實施中央公積金方式的退休保障是本局大多數同事及市民大眾的「共識」，如果到了今日，社會上對實施退休保障仍有分歧意見，這明顯只是政府與市民的分歧，是政府堅決企在市民的對立面！

我重申，政府在退休保障問題上絕對不能夠「走回頭路」，實施退休保障計劃早已是過遲、供款所得少好過無！「老有所依」，無疑是全港市民的願望，但如果離開了經濟方面的保障，又如何令那些多年前為全港繁榮付出辛勞的打工仔得以「安享晚年」呢？

代理主席女士，本人謹此陳辭。

劉慧卿議員致辭：

代理主席女士，我對總督今年的施政報告最大的批評——亦有同事說過——就是非常短視，完全沒有長遠的計劃。我相信任何一個社會，如果政府無法有長遠的安排，相信是一個很大的問題。但是，當然立刻就有人反駁，謂這是一個夕陽政府，是一個跛腳鴨政府，甚至好像最近中國政府所說的，香港政府可能很快就成為一個「無腳鴨」政府。對於一個這樣的政府，市民會有些甚麼期望呢？其實，施政報告中唯一超越九七的，就是總督提出成立專案小組，希望在未來 10 年內清理新界農地，並對任意把土地改為貨倉和拋棄垃圾用途的人採取行動。我自己亦聽說總督有時很不開心，當有人質詢他時：「你搞了那麼多東西，九七年後一定會離開，屆時你也不會在這裏，那麼，你便不要搞那麼多了」。他自己也說：「搞亦要走，不搞亦要走，這是一個現實的問題」。一個定必要走的政府又有甚麼權可以說在九七年後有些甚麼承擔和安排呢？

其實最重要的問題，就是我們在九七年後留在香港的人有沒有辦法組成自己的政府，並應在現時提出建議，制訂長遠計劃，希望九七年之後，這個政府仍然得到香港人的支持，得到香港人的推選，繼續執行這些在九七年之前提出的政策，我相信這才是最重要的，亦是現時中英談判問題的核心。

我們在日前與英國下議院外交事務委員會會晤。當時亦提出，中英談判現在最大的困局，就是香港人全被蒙在鼓裏，毫不知道發生甚麼事，亦毫無參與。還有三年多，香港就要交回中國這個共產政權，實在難以想像，直到目前，香港市民的民選代表仍然無法知道發生甚麼事，這個可恥的秘密談判仍然繼續進行。那麼，我以為港人民選的代表無權參與決定我們的未來，已經是一個非常清楚、鐵一般的事實。但是，有些人卻好像並不知道！最近我看到前英國首相戴卓爾夫人在她的回憶錄《唐寧街歲月》裏，提到八二至八四年的談判時，謂當每次英國政府想向中國政府作出讓步時，她首先一定會諮詢香港人的代表。我看到這個字整個人跳起來，有香港人的「代表」？是誰呢？原來她指的是行政局議員！

我感到非常震驚，她竟會那麼無知。我覺得她講的話非常侮辱香港人，因為就算當時的行政局議員也好，現在的行政局議員也好，都絕對不敢自稱是香港人的代表，他們可以說是反映香港人的意願，但是絕對沒有資格說代表香港人。所以，我不明白一個前任的首相，亦是一手促成我們未來的人，為何那麼無知？我覺得她是侮辱香港人的智慧，我相信現在的總督絕對不會說出那麼愚蠢的話。

現在香港人面對的困境就是談判可能會破裂。但是，我相信本局的同事和許多香港市民亦已作出心理準備。因為兩個政府的立場是「大纜也扯不近」，談判必然破裂。香港人亦等得太久了，我們不希望中英政府再浪費我們的時間。我希望總督盡快將一個方案交來本局。我自己代表九五直選陣線，當然希望見到香港在九五年或之前，可以全面推行直選；亦希望以後的總督是透過直選產生。所以，當這條法案交來本局的時候，我一定會提出修訂，希望一九九五年時，立法局的 60 席全部透過直選產生。屆時我希望所有同事都支持，尤其是港同盟及其他自稱民主派的議員，希望他們一定要支持。

剛才自由黨的黃匡源議員提出：「我們爭取自由，不要付出太高的代價」。甚麼叫做「高」；或者甚麼叫做「低」呢？我相信不同的人、不同的黨有不同的看法。我覺得這點最終要交由香港人決定。我自己是支持全民投票，亦希望很多議員會支持，因為如提出全民投票，相信超過 95% 的香港市民 —— 無論政治傾向如何 —— 都會接受和支持的。

剛才林鉅津議員提出：「如果在香港搞民主，就好像中共讓香港播下推翻中國主權的種籽」。我覺得這些話不知說到那裏去了。我認為是非常具挑釁性，在目前中英關係那麼困難的時候，還說出那些話！是要播下甚麼種籽去推翻中共呢？有甚麼人在本局或在香港以外，整日說要推翻中國共產黨呢？何必在這個時候說這些話來煽風點火？

除了民主的發展外，我相信中、英兩國政府亦很了解，香港很多人對中英聯合聯絡小組工作裹足不前，感到非常擔心。但是，另外一個更加重要的問題，就是我們香港人完全不知道發生甚麼事。兩國政府喜歡的時候就透露一些消息出來，例如最近說有幾百條法例未曾修改；有幾百條英國法例未曾本地化；有很多協議 —— 國際協議、雙邊協議 —— 未曾談判。但是，還有其他甚麼呢？這些法例如何修改？如何令這些法例符合基本法？何時才可以讓香港直接參與呢？我希望政府在回覆的時候，會給我們一些很清楚的答案。同時我亦希望本局的憲制發展小組會有機會定期請政府就中英聯絡小組的問題向我們匯報。

在民生問題方面，其實香港政府非常幸運，因為與其他國家的政府比較，本港政府有很多錢可以使用。我相信這是很多政府非常羨慕或者妒忌的。總督在各方面提出的改善，如醫療方面等，我自己是支持的。但是，我亦覺得有一方面的民生是最重要的 —— 我自己親自與總督說過，我亦親自與財政司說過 —— 就是房屋。我相信這問題比起其他問題更加重要。所以我同意杜葉錫恩議員和馮檢基議員剛才的有關發言。我對總督在施政報告中，在房屋，尤其是公共房屋方面所提出的，感到非常失望。我們知道現在有那麼多萬個家庭等候入住公屋，而總督提出在九七年之前清拆臨屋，這是不足夠的。我期望政府在回答的時候，可以給與我們一些實質的答覆，讓那十幾萬等候入住公屋的申請人有一些希望。我更期望新房屋委員會主席可以尋求最好的方法，盡快解決這個問題。

除了房屋，另外一個令我感到非常困擾的問題，就是強制性退休保障計劃。我同意張建東議員剛才說：「這是一件香港已經討論了 30 年的事情」。我對總督未有利用今次發表施政報告的機會提出一個解決方法，感到失望。其實是否一定要有中央公積金，還是實施私人強制性退休保障，實在是見仁見智。就算我自己的選民和支持我的人，亦有不同的意見。但是，即使這是很困難的決定，政府也要作出。最近香港大學的周永新教授提出：設立中央公積金可能要籌備 5 年，才或者可以完成。所以他覺得盡快推行強制性退休保障計劃也是可以接受的。我自己非常尊重周永新教授，亦覺得對這個只餘下三年多的政府來說，實在時間無多，如果要再花那麼多年去考慮中央公積金，是否到英國人撤退時，在這方面甚麼也沒有呢？如果是這樣的話，我就寧願當局盡快推行強制性退休保障，並設立一個非常嚴格的監管制度。相信這對我來說是可以接受的。

我亦要談談政府建議注資 70 億元為公務員設立退休金儲備基金。公務員只佔勞動人口 5%，政府卻那麼優待他們。我們看看佔勞動人口 65% 的工人卻甚麼也沒有。在這種情況下，如何叫議員支持這 70 億元的建議撥款呢？同時，我非常同意剛才張建東議員提出很多有關的問題。我自己亦向政府提過，這個基金如何管理呢？這些錢是存在香港還是外國呢？如果這些問題得不到圓滿的解釋，我相信我自己很難會支持這個基金的。

施政報告中有一樣亦使我非常失望的，就是有關人權和自由。人權和自由對很多香港人來說是非常重要的。但是，我們看看施政報告，連標題也沒有，只有一個標目說「消除歧視」，然後其下有兩小段提到人權自由。我相信總督可能很害怕，不想觸及人權這些東西，認為這是很敏感的東西。但是，他應該了解到，對本局的同事、很多人來說，這是非常重要的問題。所以，我希望總督膽子大一點，多提人權自由。現在這方面的事宜是由政務司孫明揚先生負責。我希望孫先生在這方面大展拳腳，給我們覺得政府是尊重人權自由。其中有一點我特別要提的，當然就是新聞自由。我作為一個做了 15 年新聞工作的人士，是非常了解現在香港新聞界在維護新聞自由時受到各方面的壓力和挑戰，並且感到非常徬徨。席揚事件使香港新聞界非常擔心。所以，昨天政府回答我提出的問題時亦指出，他們會向中國政府解釋清楚。其實記者回國內採訪，有些甚麼是可以做，有些甚麼是不可以做，現在非常混淆，而後果亦很嚴重。主席先生，你也知道中國有些新聞工作者因為洩漏了一些消息，被判終身監禁。香港記者亦有在國內被抓的。所以，現在整個新聞界面對的問題非常嚴竣。有關新聞自由方面，我們亦希望政府盡快提出法例，自己制訂有關的香港官方保密法，我們不可以繼續依賴英國的法例，因為法例在九七年之後會失效。我們不希望九七年後英國的官方保密法不適用，而香港又因為沒有本身的有關法例，以致須使用中國的法例。我相信這種情況會令人非常擔心。另外，政府亦反對推行資訊自由法。在這方面，我相信我們在短期內亦未必可能有把握說服政府去做。但是，就算不推行資訊自由法，在現階段我亦要呼籲政府使整個制度變得更加開放。因為很多市民——新聞界也好，非新聞界也好——很多時是要索取政府的資訊，但感到非常困難。我亦希望盡快能邀請政府來我們的資訊政策委員會，向市民解釋有些甚麼途徑可以向政府取得資訊。

我亦想提一提國籍問題。我非常同意梁智鴻議員提出英國政府對香港 300 多萬英國屬土公民是有道義的責任。我相信這個問題是永遠都不會離開的，我會一直繼續提出。英國政府實在很吝嗇，不肯發幾十個護照與那些退伍軍人的遺孀和遺屬，以及發護照給與幾千

個屬於少數民族的人士。此事已經令本局同事感到非常憤怒。我自己正考慮在本局提出一項向英國政府投不信任票的動議。在這個國籍問題上，我自己覺得英國的態度非常可恥。

最後，我想提及環保問題。我自己覺得環境保護是非常重要的。我很高興看到規劃環境地政司在這裏。我希望他着手加重刑罰，因為我們議員覺得，如果不加重刑罰，令人們不再污染環境，許多人看到有關法例只會在笑。法庭判得輕是法庭的事，我們議員是會在法例上加重刑罰，甚至規定將違例者判監，希望他們了解保護環境的重要。

我謹此陳辭，支持動議。

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李永達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在今年施政報告內，總督指出：「房委會今年平均每天建成 140 個單位，比去年所訂 100 個單位的目標為多」。我已立即指出，這個數字是誤導市民，以為房委會增加公營房屋的產量。果然，房屋署署長和房委會主席先後表示，房委會仍然按照長遠房屋策略來建屋，並無增加房屋產量。同時，他們表示，每天建成 140 個單位只是去年十一月至今年七月高產量期的平均數。在這些日子前後，產量仍是處於每天約 100 個的低水平。

也許有人問，區區每天 40 個單位產量的差別，何須多費唇舌？假如大家「心水清」，便知道每天多建 40 個單位，每年便可多建 14600 個單位。這個數字，已超過九一至九二年度編配給所有輪候公屋的住戶，而我們仍有 12 萬個家庭在輪候，公屋供應之緊張，可想而知。

我在這裏要感謝規劃環境地政司伊信先生，上星期他寫信給我，主動將房屋興建量的最新資料給我。由九四至九八年的四個年度內，平均每天只能建成 93 個單位，是 93 個，而不是每天 140 個。房屋供應不足所構成的社會問題，我相信是特區政府所面對的一大難題。

我感謝伊信先生的同時，不得不指出，我們彼此間有嚴重的分歧。我在今年六月提出增加土地供應的動議，得到本局所有非官方的立法局議員一致通過，卻遭伊信先生報以「土地供應有如旭日東升，並不存在供應不足的問題」，而加以反對。但房委會已證實，土地短缺是實行長遠房屋策略的最主要難題之一。房委會主席表示，政府承諾多撥土地，以應付日益增長的老人房屋需求，是十分需要的。雖然現在多撥土地建屋，不能濟燃眉之急，但我希望港府不是一個短視政府，而不理會仍有幾十萬住在私人樓承擔高企租金的居民，以及籠屋、寮屋及臨屋的居民。

主席先生，最近房委會消息人士向新聞界吹風，謂他們正考慮推出一種乙類居屋，或者廉價居屋的計劃。在年產大約 3 萬個房屋單位之中，現時居屋平均比例約 1:1，如果再加上乙類居屋，出租公屋的單位便會大幅減少，令輪候單記冊內，尤其是較為貧困的住戶，便要等候更長的時間。我認為鼓勵現有的住戶或輪候登記冊的住戶置業是錦上添花，這些可以遲些做，解決輪候登記冊貧困的住戶，才是雪中送炭。所以港同盟反對推出乙類居屋的建議。如果政府希望公屋住戶可以置業，為何不再重申以更吸引的價錢去推行出售居屋的計劃？主席先生，要求多建房屋是我們歷來的主張，但一直得不到總督的積極回應。真是令人感到十分意外的，是戴卓爾夫人在她的回憶錄中，指出彭定康先生任環境大臣的時候，主張多建房屋。他的主張與戴卓爾夫人的私營化政策格格不入，於是兩人展開激烈的「備忘錄筆戰」。為甚麼在英國時的彭定康先生，是主張政府多行福利的親民議員，來到香港後，會成為罔顧民間疾苦的總督呢？難道總督已經轉軌，由保守黨的左翼脫變為右翼，向戴卓爾夫人舉手投降？房委會正打算推行一連串的私營化改革，這對總督是否真正站在市民福祉的一邊，作出考驗。

主席先生，總督在今年施政報告中提出意見，要求房屋委員會主席考慮作出更大承擔，以改善公屋維修、保養、保安及管理措施。就這點，港同盟比總督更為先知先覺，我們已在今年六月透過馮智活議員在立法局動議要求房委會改善上述問題。但可惜，當時的規劃環境地政司伊信先生反對此動議，而房委會更指屋邨保安和管理情況良好，毋須大幅改善，更指港同盟將問題政治化，「做騷」。

如果伊信先生及房委會現在認為總督所提出改善屋邨管理和治安的提議是正確的話，便表示他們在六、七月時，對馮智活動議作出的批評和反對是盲目的、無理、針對人不針對事，以及不負責任。為何總督表示意見，有關方面便去執行，而馮智活議員提出的意見卻未能執行？有關方面應作出公開解釋，為何針對人不針對事？其實公屋管理和保安問題極為嚴重，有經常到社區巡視的議員，不是像總督和房委會主席的大鑼大鼓巡視，便會一清二楚。我無意在此猜度總督提出這些建議的動機，我只是呼籲伊信先生和房委會就這問題要積極改變以往錯誤立場，令公屋管理和保安，能迅速改善，使公屋居民能安居樂業。

主席先生，在兩個月前推出的夾心階層貸款計劃，反應並不理想。這反映在樓價高企時，低息貸款給夾心階層買樓只能解決樓宇首期，但每月供款仍是一個非常沉重的負擔。針對此，惟有加速興建及擴大夾心階層居屋。我建議在九四年底，讓夾心階層以買樓花形式購買夾心階層居屋，使他們能更快解決問題。另外，夾心居屋建屋計劃亦應成為一個長遠構思，跨越九七，以每年特定產量形式進行，並有計劃地在一段時間之內，除了滿足新出現的夾心階層的需求外，亦能有足夠居屋滿足現時約五萬個夾心階層的需要。

主席先生，談到交通問題，總督在去年施政報告對運輸基建及交通政策隻字不提。或許總督先生認為港府處理交通問題已很妥當。但所有香港市民過去一年，都共同目睹在經歷颱風或暴雨後的交通混亂，不只一次的邊境大罷駛，以及無日無之的屯門公路大擠塞。香港整體交通問題，隨着中港貿易激增及新市鎮高速發展，已愈趨嚴重。總督先生今年才認真視交通運輸問題，雖是稍遲些，但總算聊勝於無。

首先，港同盟對於政府撥出更多資源改善道路網絡表示歡迎。港同盟多年來一直建議，港府應獨自承擔興建汀九橋，對於改善屯門公路及荃灣、葵青區的擠塞有一定作用。另一方面要有效解決屯門、元朗交通問題，單單興建汀九橋是不夠的。若三號幹線郊野公園段能和三號幹線其餘段落，同時於九七年中通車，才能解決屯門公路超負荷的問題，對應付中港貨運亦大有幫助。所以我們希望政府盡所能提早完成三號幹線郊野公園段。

屯門及青衣島的水上交通有更大發展潛質，可減少車輛在道路行駛，對屯門、葵青及彌敦道走廊交通也有莫大裨益。將快速渡輪及接駁巴士連接起來的綜合交通建議，是須要進一步透過政府及公共事業公司作出更積極的推動。

至於建議 24 小時開放部份過境關卡，我們表示支持。這可避免了出入境貨車太集中某段時間進出關卡，應該可以減少貨車輪候時間。但是，治本之道是要提高兩地海關的效率和士氣，加強兩地海關部門的溝通和配合。長遠則要改善出入境道路設施及盡快建成新的過境貨運鐵路，才能應付中港貨運的高速增長。

另外，政府若不能有效地控制車輛增長，單單加建道路並不能阻止交通擠塞繼續惡化。所以，政府應該盡快於公元二零零零年前建成西北鐵路、將軍澳地鐵及馬鞍山鐵路，以集體運輸系統取代對貨車及私家車的倚賴，並盡快研究最有效又為市民所接受的方法，去控制過速的車輛增長，提高公共運輸工具的整體效率，令香港運輸網絡盡量保持暢順。上述交通建議，希望運輸司能作出回應。

在交通方面，我最後談一談掘路問題，我入立法局已經踏入第三年，每年都說一次，而且不斷指出：交通擠塞最少有 10%-20% 是由掘路所致。我一直認為，要透過對掘路的公共事業公司收取費用，令他們分擔塞車的社會成本。工務司要為他未能實施有效的管制掘路措施作出圓滿的解釋。

主席先生，彭定康先生昔日要求英國政府對自己國家國民的民生作更大的承擔，卻在香港背道而行，是否意味着彭定康先生認為殖民地政府毋須對港人負責呢？彭定康先生應了解到，一個民主、有自由、人權、法治社會是非常重要的；他要明白人民並不可能單靠民主制度及法律條文便得到幸福生活，亦須要倚靠合理及保障市民的社會政策。假如總督先生不想再被傳媒稱為「一個議題」的總督，就必須在行動上顯示他真正關懷市民的生活，盡快解決市民的住屋及交通需要，這是非常重要的第一步。

本人謹此陳辭。

李家祥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港人是珍惜現時的生活方式，在中英聯合聲明和基本法的雙重保護下，曾經一度以為可以「馬照跑，舞照跳」，安享繁榮安定 50 年。可惜六四事變，中英交惡，形勢已經急轉直下，以往平靜和諧的生活方式已大大增添了濃厚的政治色彩，產生了根本的質變。

姑勿論這些新元素的輸入是否必要，但肯定的，是這些政治元素並非由下而上，從市民的實際生活需要中順應而生，而是由中英兩國政府，為香港提供素材，輸入觀念，再經人為而有系統的大力推銷及激化而產生的結果。這種突然由上而下，直接由兩個不同觀念的政權所「供應的催生政治」，好處未見，已經無情的分化了港人，引起對抗，令港人先見盡了政治的負面結果。現時港人要面對的現實，是從政者的互不信任，政治口號背後的虛偽包裝，政治派系的不協調，政治上的缺乏多元選擇。在客觀環境下，香港的政治發展空間有限，九七年前，受殖民地的憲法限制；九七年後，更要獨力面對國際上舉足輕重、政權穩定、經濟上和香港唇齒相依的中國，所以單憑本身的政治力量，兼且受制於經濟已不能走回脫離中國而單獨發展的道路上，港人容易感到薄弱及無奈。

對抗政治，並非港人懷念的生活方式之一，如果英國在政權移交前的最後一刻，才草草的將政治責任擲回港人身上，還一方面大力推銷一套觀念，並展開游說，令市民以為單憑一套變相直選議席，就可以將一套先天不足、殘缺不全，又未經考驗的政制，有效的將中港兩地隔離，不需中方的認同，仍然可以保衛香港的法治精神，成為維持一切生活方式不變的萬應保護牆。本人相信，這論調很難令精明務實的港人對之表示信服。說得溫和些，會有人認為那種說法是侮辱了我們的智慧；尖刻的，會認為那是嚴重的誤導，發放一些虛假安全感訊息；再嚴重些，會指控這是一種虛偽、自利的政治手段，目的只是為了平息英國內部以及國際上對英國將香港雙手奉回給一個不能切實履行人權的中國政權所產生的輿論。

英國最終若只能以一套增加變相直選議席的政制作為光榮撤退的下台階，這結果並不是光榮，眩目的政治孤步，也不能瞞得過港人對其繼續提出其他更具體的道義上要求，為我們遲來的民主作出部份補償。彭督在施政報告結論中明顯的表示了重視歷史評價，本人期望他能促使英國清楚交代以下 3 件事：

- (1) 英國在他到任後不久，便全面的修訂對中國的外交政策，由協商轉為硬碰，若然沒有一個令港人信服的解釋，港人將永遠懷疑是否本身利益已被英國利用作為秘密談判的政治籌碼。
- (2) 英國有何具體方案，在九七後幫助那些為了保衛香港而可能受到政治迫害的人。在這個具體問題上，過往的行動更勝過政客的保證，但每次在切身的關頭上，例如對香港提出英國應盡力在國際上推介 BN(O)護照，容納在九七年後失去國籍的非華裔少數居民，恩恤戰俘的退休軍人和妻室，給與英國公民身份，這些都一一受到毫不留情的推搪。英國在移民處理上的極端排外手法，並不能令港人對其增加信心。
- (3) 全面保障香港的生活方式，不能單計算在立法局有多少個直選議席，更重要的是強化整體內部的組織和結構，其中首要的工作，是要加速已停滯不前的中英聯合聯絡小組工作，解決很多對民生有極深遠影響的，比政制更具體實在的問題。例如過渡九七、司級官員的任命、重要經濟合約跨越九七問題、兩地基建的協議、國際約法的確認和法例本地化等等。

現時中國的「兩手準備」已具模式，若然聯合聯絡小組的工作進展停滯不前，有可能中方會留待以預委會去單方面進行過渡準備，在缺乏政府合作提供詳細資料分析下，預委會的工作成效將會極為可疑。單顧政制的商討，如不能同時兼顧重大民生問題，權衡輕重之下，未必是最符合港人的整體長遠利益。

其他制度強化工作，港府也未見戮力，例如本人已在本局多次批評的兩局分家制度，未能及時培育及將權力下放與一些既有立法，又具施政經驗的未來治港政治人才；加速公務員本地化，以穩定軍心；成立人權委員會，獨立的投訴警察科；滿足市民對置業的殷切期望；成立強制性退休保障計劃等。立基今日，是要多方面鼓勵市民留港建港的工作，不單單在乎政制上的「寸土之爭」。

本人雖然並不看重政改上一時之爭，但不等如不支持原本的政改方案精神，支持公平、開放的選舉制度是一個原則問題，涉及的主要考慮，是支持公開的選舉制度以及每個人都應享有大致相等的政治權利這些公平原則，當中並非企圖藉此建立一道政治圍牆，將中、港隔離。面對回歸，中港之間不能夠起牆，全面強化本港內部制度及組織的管理，接受銜接的衝擊，增加本港對中國的經濟功用價值才能開拓明天，不依中英協議圖則而起的政治圍牆，不但未必牢固，更可能起錯了地點，反而在隔離了本港那些「熱愛祖國」的人士與其他一些「愛中國更愛香港」的港人。從政者必須對市民坦誠，不唱高調。沒有一個合理的中英協調，未來中英政府三年的不合作，港人如何會有好日子過？這又怎可以完全撇開，對有關後果在施政報告隻字不談？

彭督在民生問題上，表現關懷，慷慨經費，甚至乎表現得願意聽取民意，但仍然被一些人士批評為「政治單料」總督。本人試從社會福利的角度作個比喻。話說本地有兩位大慈善家，一名「善長」，一名「仁翁」。善長為長袖善舞的國際知名大商家，在生意上努力經營，但對辛苦賺來的財富並不吝嗇，一直對慈善團體的募捐，慷慨解囊，且幸得有位能幹得力的女助手，對捐款分派得宜，令善長可以放心從商以及經常對中外大小傳媒發表「搵錢之道」的意見。「仁翁」只是個收入頗佳的高級公務員，但對福利事業卻事事關心，雖然財力有限，但卻出錢出力，經常接觸前線工作者去了解第一手資料，對所關注的機構，亦勤於探望，深得有關人士的敬重。以往總督如麥理浩勳爵，雖然在當時香港財政資源有限的情況下，仍然致力拓展福利，不但贏得「仁翁」之名，他對社會福利的關心，至今仍為界內人士所懷念。現時彭督在福利服務的施行上，更有具體全面的政策，在調撥資源方面，勇於為民爭取，不但有行善之實，甚至比以往總督有過之而無不及，但金錢散盡，換來只是「善長」之名，而未贏得「仁翁」之譽，那便真是可惜。

先從復康工作談起，這是去年工作的重點，計劃進取，雖有操諸過急之嫌，令部份市民未能適應，計劃進展不順利。但政府已盡心盡力，不逮之處，實屬情有可原。撥款 2,000 萬元作為公眾教育亦是適當之舉，但彭督仍可表現得更為關懷，現有 3 項建議：

- (1) 即時公布康復白皮書，不但顯出對公布了近兩年的綠皮書表示未完全遺忘，更重新堅定支持對弱能人士融入社區的政策。

- (2) 親自了解弱能人士所處的環境，聆聽家長心聲。強力譴責非法恐嚇破壞行為，支持以堅定有效的執法行動，對犯例者全力撲擊。
- (3) 宣布將公眾教育撥款，與直接提供服務的非政府機構及弱能人士家長等，共同合作運用，因為政府本身極少實際提供康復服務經驗，能夠和有關的機構合作，才能確保 2,000 萬元經費用得其所。

老人服務方面，成立直接向彭督報告的特別工作小組是深受福利界的歡迎，但卻希望小組並非虛有其名，而是真正包括有代表性的非官方成員與各部門的專責官員。小組亦應不時可以和總督有真正而直接的對話，令他更深入了解當前推行服務上的困難。施政報告所提出的服務計劃，也都是適當的，最重要的是協調得宜，唯獨未能同時公布全面退休保障計劃，是可惜的敗筆。

青年事務與家庭服務息息相關，鞏固家庭不但為子女提供健康成長的環境，亦能對老年及弱能的家庭成員提供支援。現時單親家庭、在職雙親以及移民潮帶來家庭分離的衝擊，仍待有效的紓解方法，情況值得關注。再者，政府現時亦正在推行眾多的社會政策，例如房屋、婦女事務、退休保障等。這些新政策會可能對傳統家庭造成影響，後果仍有待分析。希望明年「國際家庭年」的施政報告內，會有比現時更深入的結論、更具體的計劃。至於在社會福利諮詢委員會未商討之前，還有不少積壓了超過 10 年的既定計劃仍在需求撥款的情況下，突然決定增加子女津貼，令不少福利界人士頗感意外，更希望能夠理解政府在發放大筆撥款時的客觀優先次序準則。

《青年約章》得到港府和各方面的支持，到今日為止有 326 個團體及過千名個人簽署確認，令青年人和青年事務工作者得到近年來難得的鼓舞，藉此衷心感謝彭督、多位官員以及本局同事的支持。但青年約章的簽署，並不是等如工作已經告一段落，反而是真正工作的開始。本人期望政府在來年全力支持青年事務委員會的工作，去發展客觀的社會指標，定期量度本港在落實青年工作的成效。青年事務委員會在來年會更積極的參與討論與青年有關的法例，研究幫助青年人通過參與社區工作以增加未來信心。我們亦會研究如何對付黑社會、毒品、不良刊物及物品等對青年人的影響。期望政府不要滿於現狀，漠視青年問題的嚴重性，在一些疏漏和標準已訂得極低的法律情況下，仍然執法不嚴，完全疏於積極性的防預工作，直至青年人已深受壞影響時，才將補救的責任推向教育及社會工作者。具體工作，因時所限，會在未來再作詳細建議。

總督的職位特殊，既是政治上，亦是本港的道德及行政上的領導人，有點像英女皇與首相職位的結合。雖然，不好的傳統應該打破，但好的傳統在未有替代之前，便仍是彭督的職責。港人注重身體力行，和政制剛剛相反的，如果是要推行社區關懷，應該由上而下，人人有責。要贏得福利界更好的政譽，彭督的知微垂注，極為重要。

謹此陳辭，支持動議。

文世昌議員致辭：

總督彭定康先生在今年的施政報告中，有一個封面主題：「立基今日，開拓明天」。驟聽起來，非常之悅耳動聽。但是，假如今日的基礎不穩固，那又如何可以開拓明天呢？總的來說，彭定康先生的施政報告動聽的說話很多，但真正能做到「立基今日，開拓明天」的目標，仍有一段很大的距離。本人會就經濟、私人樓宇、資訊自由、保護環境及打擊貪污等幾方面評論一下如何彌補這一大段距離。

總督去年的施政報告中，曾用大量篇幅講述如何令香港成為一個具有公平競爭的商業城市，可是在今年的施政報告中，對這個問題輕輕帶過，予人不甚了了的感覺。現階段所能夠做的，只是由消委會負責研究個別行業是否存在不公平競爭。此外，全無具體實質建議。政府似乎從來沒有想過引入公平交易的法例和政策，或朝着公平競爭的目標去防止壟斷，實在令人擔心香港經濟的壟斷情況會日益嚴重，危害香港經濟發展及一般市民的權益。政府不能夠守株待兔地等待研究報告才去制訂競爭政策。否則，過了九七也未必能夠在公平競爭方面奠下根基，更遑論開拓明天。政府應積極主動地參考其他國家或地方，如鄰近台灣的公平交易法及公平交易委員會，而不是拖拖拉拉、不了了之，將問題擱在一旁。

另一方面，消費者權益的保障，實有賴政府加速修訂對消費者不公平的法例，及增強對消費者教育的工作。今次施政報告中所提及成立消費者集體訴訟基金，是增強保障消費者權益有效的第一步，但仍猶有不足。擴大消委會的職權範圍，例如加強對某些行業如銀行服務、地產買賣的監察、制訂反壟斷的政策，更是保障消費者的良方妙藥。而本人亦會就這方面的問題於今年十二月中向本局動議辯論，希望能敦促政府加強及加快在消費者權益方面的工作。

總督在去年的施政報告中曾承諾「到了一九九七年，接近 60% 的家庭將會擁有自己的居所，是全球最高比率之一」。我們不知香港離這個「全球最高比率」還有幾遠，但市民所見到的首先是樓價仍是遠超一般市民的購買能力。在一年多以前，七成按揭實施之初，政府高官說樓價會明顯回落，請市民稍為等候才置業，可是樓價至今仍未見明顯回落。為了讓更多家庭能「安居樂業」，政府不得不正視樓價高企的根本問題——即住宅土地供應不足，大地產商擁有太大的市場支配力。自八五年起，中英就賣地限制達成協議，限制每年住宅用地的供應，除了規限每年公屋及私人樓宇的供應量，亦使買家及投機者可以預計住宅供應量受限制，因而乘機吸納住宅單位，使需求大大超出實際供應，令樓價暴升。所以港同盟呼籲政府及中英土地委員會考慮民困，在未來幾年增加住宅用地。總督施政報告第 62 段亦提到增加地政總署人手，加快審批興建房屋。我們認為這些是治標不治本的方法。長遠來說，並沒有增加住宅單位的供應量。增加撥地才是治本之策。

為防止炒樓活動再次猖獗而禍及真正置業人士，港同盟是仍然支持七成按揭及提早收印花稅的做法。但港同盟認為在按揭方面，能彈性處理首次置業家庭的貸款是較佳的做法。政府可以為一些證明是真正首次置業家庭作承保人，協助他們取得更高按揭成數，避免受打擊炒樓措施所殃及。

在總督施政報告中，房屋那麼重要的問題，只得一頁的篇幅，片言隻字，避重就輕，列舉解決問題的措施，乏善可陳，證明港府在過去一年在打擊炒樓方面，並不奏效。港同盟再次要求政府立即認真研究引入物業增值稅，對變賣物業所得利潤徵收某一程度的稅率，但收入低於某一標準的家庭可獲豁免。這樣做既對社會大眾有益無損，又能增加庫房收入，歐美及東亞國家亦行之有效，政府不應斷然拒絕這種有價值的經濟措施。

對於文化藝術的推廣、保存、創新、及教育，政府應作出更大的承擔。在創作自由方面，政府一向採取不干預的態度是正確的，會促使本地藝術多元化的發展。港同盟歡迎臨時藝術發展局的成立，並希望未來的藝術發展局真正擁有獨立的決策權，及有專業、有視野、有遠見的藝術行政人員，使本地藝術能百花齊放，欣欣向榮，邁向二十一世紀。

但對於一個有多元化藝術發展的藝術局，我們覺得它的首要任務是要有法例的保障，創作自由及資訊自由。如果總督有高瞻遠矚的眼光，要「立基香港，開拓明天」的話，首先就要為創作自由、資訊自由在香港奠基，以法例明文保障它們。就創作自由方面，應該立即研究，解除一些現時不合理的法律限制。而制訂資訊自由法，是可以保障市民獲得資訊的自由，對於九七快要臨近的香港尤為重要，亦進一步落實人權法第十六條：「人人有……尋求、接受及傳播各種消息及思想的自由」。現時香港仍然沿用一九一一年英國的官方保密法，透過分類將政府大量文件列為機密，公眾無法獲悉，變相是漠視人權法賦予市民的權利。而且現時政府擁有大量有關個人的資料紀錄，而市民又無從獲悉這些紀錄的內容，不能知悉其紀錄是否正確，這做法亦變相是一種政府對個人私穩權的侵犯。因此，政府應從速制訂資訊自由法，確認市民有獲得政府資訊的權利。雖然施政報告中的第 113 及 156 段均強調個人自由及新聞自由對香港的重要，但當我們審視現行的法例，我們發現有多條卻箝制資訊的傳播。資訊自由是新聞自由的一個重要基石，而新聞自由及輿論監察亦是香港的重要支柱。為了確保新聞自由得以維持，新聞界自由地從政府手上獲得與公眾有關資料的權利應獲法律保障，這樣才能奠下新聞自由的基礎。

香港未來的環境保育方面影響香港市民未來的生活質素及健康，因此，今次施政報告提出成立環境保育基金，可說是一個相當好的建議，但基金的分配及使用方法，須要詳加斟酌及研究。基金成立後並不表示政府在環境教育及研究的工作可以「卸膊」，因為要改善環境，保護生態，政府所付出的資源不單只是這個 5,000 萬元的基金。施政報告更令我們失望的，是當局沒有提及一套完整的環境保育政策對環境生態的重要。成立環境保育基金固然是好事，但要保護我們的環境就需要一套全面協調及有遠見的保育政策。

對於每一個組織指派一名「環境經理」當然是一個創新的建議，對環境意識的提高，我相信會有一定的幫助。對機構內的「環保管理」方面亦有一定的貢獻，特別是一些製造廢料極多的工業或公司。當然，我們盼望「環保經理」並不會成為機構內的投閒置散的冗員，而是真正能發揮所長，有效率地使香港整體的環境變得更加美好。本人相信第一個應設「環保經理」的機構是醫院，因為本港帶有高度傳染性的醫療廢物，有七成是由醫院產生，而本港醫療廢物的處理，是受到嚴重的忽略，簡直到了危機的程度，希望有關當局首先在醫院聘請「環保經理」。

香港經濟的基石，不單是勤奮市民及精明企業家努力的成果。一個健全的法制，有效打擊貪污罪行的機構及肅貪倡廉的風氣，更使香港的經濟邁向公平競爭的境地。我們不要低估貪污對經濟的重要性及損害，它可以令一個繁榮的都市變得落後、腐敗；它亦可以使香港開倒車，返回五、六十年代那種「污煙瘴氣」的境地。因此，廉政公署在執法、預防及教育三方面的工作，是不可以縮減的，特別是香港邁向九七，廉署的工作，更任重道遠。我相信廉署在增加資源與人手方面，能夠得到本局一致贊成的。我相信只有政府在資源及實質上的支持，才能使「廉記」可不斷把有關人士請去「飲咖啡」。要使廉署的根基鞏固，才能開拓香港美好的明天。

本人謹此陳辭。

唐英年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總督彭定康先生來了香港才一年多，但他對於曾一度被政府官員形容為「香港頭號敵人」的通貨膨脹，已有 3 個不同的處理態度，值得我們留意和提高警覺。首先，在他第一份施政報告上，他說：「本港的通脹，是我們取得大幅度經濟增長所須付出的部份代價。這說明了通脹的成因，卻不能構成讓它存在的理由」。他認為，打擊通脹最有效的武器，是提高效率，並提出一連串政府先樹立榜樣的方法，姑勿論成效如何，但也反映他積極打擊通脹的雄心。可惜，在今年三月份的財政預算案裏，我們已經見到政府面對這個「頭號敵人」時，束手無策。財政司並秉承了總督的一套假設：高通脹是經濟增長的必然代價，所以承認並無打擊通脹的良方。到了今天，總督第二份施政報告裏，認為通脹已放緩了，今年的平均通脹率可能比原先預測的還要低 0.5%。似乎政府已接受了這個 9% 的高通脹現實，還對有可能降低那個少少的 0.5%，沾沾自喜，於是索性安於現狀，不再動腦筋去應付通脹。

不過，我要提出，政府這種由積極，到束手無策，進而甘於接受現實，拒絕與這個「頭號敵人」作戰到底的心態，正正是夕陽政府的作風，全無一套長遠的經濟發展策略，這個是要不得的。我要強調，9% 的通脹率，仍然是一個不可以接受的比數。一般普羅大眾最受通脹打擊之苦。經濟增長，將無助於改善低收入家庭的生活質素，甚至百上加斤。財政司說，經濟增長必然導致高通脹，我不同意。參考新加坡的例子，新加坡在九一年的經濟增長達 6.5%，通脹卻低至 0.5%；去年經濟增長加速 13%，通脹也只是 3%。可見新加坡經濟增長比香港高，但通脹卻比香港低很多，所以政府以經濟增長必然導致高通脹為擋箭牌，不單難令人信服，亦反映有關當局不肯面對現實，正視問題的嚴重性，只一味推卸責任。政府應當知道，持續高通脹，已開始蠶食香港在國際市場的競爭力，政府繼續漠視這個問題的嚴重性，假以時日，香港市民將要付出沉重的代價。遏抑通脹，是政府責任，不能推卸予他人。

主席先生，在教育方面，政府同樣沒有一套完善全盤的專上、中、小學教育發展藍圖，以致政策之間經常出現互不銜接的情形，雖然個別範疇間中有改善，卻改善得不徹底和不能相互配合，實在太差。較早前，對於急速發展專上教育而忽略了與高中學位的銜接，備受外間抨擊，政府大概汲取了教訓，以致今次施政報告隻字不提大專教育今後的延續發展，這種斬腳趾、避沙蟲的態度，令我啼笑皆非。我相信，在今日香港經濟發展蓬勃，轉型期間，我們必須擴展專上教育，積極培訓更多專業和管理階層的人才。政府雖受到批評，只因政策不協調，與中、小學發展欠缺配套性方向所致。事實上，基於目前香港經濟發展形勢，高等教育必須繼續擴展，不能以為到九四年有 18% 的適齡青年人士可入讀大專院校就滿足，擴展計劃就停頓下來。18% 適齡青年有機會入讀大學雖然是比以往高了很多，但我認為仍然是不足夠的。就與香港鄰近國家比較，台灣有 25%，新加坡約 30%，南韓更高達 33%，而香港是國際一個非常重要的貿易金融中心，我們不只是面對香港這個地方，我們更要負上領導中國龐大經濟市場的責任，但我們培養專上教育人才的發展，卻遠遠落後於亞洲其他經濟國家。我希望政府可以從速研究一個可以與中小學教育全面配套，進一步擴展專上教育的計劃，以提升學生的質與量，令這批未來的社會棟樑更有效率的從事各行各業，工作能力比西方先進國家更佔優勢。所以我期望政府在未來的財政預算案上，增撥教育經費至佔公共總開支的 17% 至 18%。因為以現時教育經費佔本地生產總值的 3%，實令我感到尷尬，這個數字只可以高過中國，連泰國、馬來西亞也不如。

此外，對於政府漠視成人教育的發展，自由黨亦感到非常失望。自去年成人教育學費與成本掛鉤之後，成人教育學費平均加幅四成之多，導致成人教育中心的入讀人數下降了 30%，這是一個不健康現象。政府在缺乏公眾諮詢的情況下，單方面削減成人教育中心，又大幅調整有關的學費，無疑等於扼殺成年人繼續追求學問、充實自己的意欲，這顯然與社會人士以及本人呼籲政府積極推動再培訓計劃，提升僱員水平的要求互相抵觸。

對於政府建議撥款 3 億元設立語文基金，以提高學生的中英語文能力，自由黨認為是值得支持的。不過，對於未來政府推行母語教學，本人認為須要審慎處理，避免出現學生英文水平大幅下降，因為無論今日或九七以後，香港的長遠經濟路線是走向國際貿易金融中心的，所以我們下一代必須保持一定程度的英語水平來處理國際間事務。如何在母語教學與提高英文水準間達致平衡發展，我希望政府可以在短期內制訂一套有遠見的語文政策。

主席先生，最後一點我想提出的，亦是我對整份施政報告最失望的一點，是政府仍然遲遲未有接納局內和局外的意見，決定成立中央公積金。有關老人退休後的退休保障問題，立法局早已討論多次，我亦不須多說。但事情最令我不安的是，我們只是要求政府給與市民有一個具充分保障的退休保障制度，而我多次被政府用諸多「不是理由」的理由來拒絕，拖延、拖延，再拖延。老實說，在這件事上，我早已不敢奢望政府用「誠意」的態度去「拍板」，而是希望總督用他經常掛在口邊的所謂重視民主精神，來接納立法局內的「三符合」，即符合港人意願，符合老人退休後得到合理保障的要求，和這個退休計劃符合經濟效益的意見。

主席先生，彭定康先生堅持由立法局議員去負起九五政制選舉的投票權，拒絕全民投票，但對於處理中央公積金，則一直留難立法局，請問這種雙重標準是有甚麼意思呢？來自英國民主國家的彭定康先生，應最清楚民主的意義是甚麼。如他忘記的話，我提醒他，民主就是由「人民當家作主」，若不讓人民作主，虛張聲勢的捍衛民主，然後用行政主導來制衡議會和街上的聲音，又請問彭定康先生是不是想創新有香港意識的民主政策呢？九五年就算有 60 席直選，恐怕也只是虛偽的民主政治發展。

主席先生，本人謹此陳辭。

狄志遠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無可否認，總督彭定康先生是一位出色的政治家。他處處表現親民及開明的作風，曾贏得不少香港市民的好感。但是，香港市民是實事求是的，對於一些只有「姿勢」而沒有「實際」的舉止，並不會獲得我們市民的讚賞。大家都會以具體的成績去衡量我們的總督及政府的表現，究竟是好還是壞。過去一年，市民對總督的表現有更深刻了解，大家對他的評價可以說是毀譽參半。我們看到很多市民及團體都同樣指出，彭定康先生對於民生事務關注不足，用太多時間去處理政制問題。不知道總督是否因為要回應各方面的不滿，於是在第二份的施政報告內，加重關注民生的內容，大談民生改善？明顯地，施政報告中民生事項比政制發展佔較多的篇幅，這種鋪排是希望令市民覺得政府是十分關注改善民生。

可惜，主席先生，我們對施政報告的具體內容有所了解後，再一次感到失望。因為所謂改善民生，大部份都是一些陳年舊貨，一些早年承諾的延續，可以說是「炒冷飯」，只是將一些瑣碎的事情加在一起，加重份量，並無太多新意。而且，對於一些市民長期關注及積極爭取的民生事項，政府仍是無動於衷，迴避承擔有關的責任。

主席先生，二、三十年來廣大市民及社會團體都積極要求政府盡快成立中央公積金。兩個星期前，本人在立法局聆聽總督發表施政報告，當他提及老人退休問題時，期望總督在中央公積金問題上，能向市民作出明確的交代。可惜，施政報告中，只用簡單的兩三段，輕輕就帶過了這個重要課題，而且內容更使廣大市民感到十分失望。

施政報告內第 95 段至 97 段是討論老人退休後的收入問題，總督指出，目前政府在處理老人退休保障時，面對兩個基本問題：

1. 香港究竟應設立一個強制性退休保障計劃，抑或繼續倚賴僱員與僱主間的自願安排？
2. 供款究竟應由中央管理，抑或由私營機構自行投資？

另外，施政報告也指出，社會人士對退休保障計劃仍未達致共識，大家意見分歧。

對於上述政府的觀點，本人覺得政府在處理老人退休問題上，採取「拖」字訣。政府所提的第一個基本問題，其實答案很清楚。面對人口老化問題，我們必須盡快有一個全面的退休保障計劃。不然，老人人口問題如何解決呢？我們還有其他更好的選擇嗎？如果政府認為這個問題還要繼續考慮，只會令香港市民覺得政府是推卸責任。對於第二個基本問題，同樣也是十分清楚的。政府在九二年底推出《全港推行退休保障計劃》諮詢文件時，建議一套由私人管理的公積金計劃。當中的建議備受各界人士批評。大家都認為政府應作出承擔，負責管理有關的供款，而不是交由私人機構管理。本人相信，政府對這一點應該十分清楚，亦十分明白。

對於政府認為市民對退休保障計劃的意見有分歧，本人覺得十分奇怪，亦不同意這個理解。很明顯，市民大眾及各界社團對政府所建議的私營強制計劃極度不滿，認為政府應有更大的參與及承擔。或者大家對一些計劃細節內容有不同意見，但對一些大方向是一致的。僱員、僱主共同供款，由政府負責管理的中央公積金方案，是大家共識的。大家知道，近期立法局內有 40 位議員及各大政黨一同聯署，要求政府成立中央公積金，難道這不是大家存有共識的表現嗎？如果有分歧，就正如劉千石議員所說，是政府與立法局之間的分歧，是政府與市民之間的分歧。本人認為，中央公積金是「三符合」的方案，正如唐英年議員所說的，不過，但我所講的「三符合」，是與唐英年議員所講的有些分別，但亦同樣重要！

第一，符合僱員的利益，幫助他們解決退休問題；第二，符合立法局的議決及市民的意願；第三，符合政府應要作出承擔的責任。爭取中央公積金已有 20 幾年，匯點的立場是堅定的，認為中央公積金是底線，其他修修補補的方案是不能接受，我們會投反對票。

主席先生，除了中央公積金之外，政府亦迴避醫療服務的承擔。施政報告中提及的醫療服務只有一點改善，而且有關改善都是既定的政策，但對於一些長遠的承擔，施政報告內可以說是隻字不提。匯點認為政府要盡快進行全面的醫療服務檢討，制訂長遠政策。檢討內容至少包括有長遠目標、人手編制、公營與私營服務的角色，以及基層健康與住院服務的配合等。另外要進一步研究設立中央醫療保險計劃的可行性。醫療服務的改善，必須涉及增加資源。匯點相信純粹由政府承擔，不足令醫療質素得到合理的改善。因此，我們必須考慮融資的問題。過往匯點一直倡議中央醫療保險制度，這項制度一方面可以改善資源運用問題，另一方面可使公營服務與私營服務有一定的良性競爭，幫助控制成本及提高服務的水平。

在教育方面，主席先生，施政報告照例列出一大堆的數字和計劃，但這些數字及計劃，使人感覺零碎及無方向。我們認為施政報告應確立政府對教育的方針及政策，應同時具有整體性和前瞻性。

在整體性方面，今年的施政報告仍舊頗為瑣碎，亦有缺漏。施政報告內所提及的「主要改善措施」，例如增加學位教師、校舍增添現代化設備等，都是教統會第五號報告書的建議，而且政府已在早期作出承諾，並無太大新意。除教統會第五號報告書之外，其實教育發展還有其他的環節要關注。例如大專發展，而施政報告書竟然對大專發展並無半點討

論。九四年至九七年的3年大專發展已近在眼前，總督不可能沒有腹稿，是繼續發展抑或收縮呢？希望政府能夠明確地向社會作一個交代。匯點的立場是大專的擴展應該繼續下去。

另外，在前瞻性方面，施政報告突出教育發展要回應未來政治及經濟發展的挑戰，建議必須提高中文、英文和電腦知識的水平。匯點認為，總督有這方面的視野是極重要的，這樣才可以帶領香港社會邁向未來。不過，九七前後的政經發展挑戰是多方面的，而總督的回應只提及語文和電腦，顯得十分狹窄和局限。其他問題，例如未來的學歷承認，課程改革等都是重要課題，但在這些方面施政報告卻完全欠奉。

主席先生，匯點歡迎語文基金的成立，但我們關注這三億元如何分配？由誰分配？在正式成立有關基金之前，政府應進一步透露有關的腹稿，諮詢公眾意見。匯點歡迎總督重視中文的態度。由於過去英文已佔用了較多的社會資源，我們認為，有關提高中文水平的撥款，至少應佔整體基金的一半。另外，我們認為政府要注意語文基金必須有充分的配套措施。在普通話方面，必須設法令大部份以至全部小學開辦普通話科，令中小學的課程銜接，並開辦會考普通話科考試，另外亦要加強教師隊伍。這樣，普通話的水平才能夠有實際的提高。

中英語文教學方面，政府應同時考慮減輕語文科教師特別沉重的工作量；另外增加晉升機會，以吸引主修中、英文的大專畢業生加入教師行列。

就改善幼稚園教育質素方面，施政報告的建議令人失望。改善幼稚園減免計劃的確可以減輕家長生活負擔，但以此作為改善幼稚園教育質素，則可謂文不對題。匯點認為要提高幼稚園教育質素，必須從幼稚園的體制、師資、課程方面入手，否則，不會有太大的成效。

主席先生，作為新界北民選代表，對於施政報告片面地提及新市鎮及新界發展表示不滿。新市鎮發展因人口急速增長，致令地區上出現了不少民生問題，例如交通、家庭服務、房屋等，而新界鄉村地區因政府多年忽視其有關發展需要，亦同樣面對不少民生問題。本人認為政府對新市鎮發展及新界鄉村地區有下列的民生問題，極須盡快解決：

- (1) 新界西北的水浸問題：香港是一個現代化的社會，但居住在新界西北的居民仍然要面對水浸的原始問題。這都是歸咎政府多年來的疏忽。同時，政府有責任加強現在河道維修，加建各項防洪工程，例如深圳河治理工程。本人將於十一月在本局裏提出一項新界西北水浸問題的動議辯論。我們會進一步提出我們的具體要求。
- (2) 新界東北交通問題：施政報告內，今年加強討論交通問題，主要建設都集中在新界西的發展。當然這些建議是必需的，但對於新界東北的交通問題則完全忽略。我們希望政府知道，當地居民正面對中港運輸帶來的交通擠塞、對外巴士服務不足，以及獅子山隧道及大老山隧道塞車等問題，政府必須積極面對及進行改善的。

- (3) 家庭服務的不足問題：新市鎮內因資源及設備不足，形成不少家庭問題，例如夫婦不和、家庭破裂、青少年問題等。現時政府主要提供一些補救性的家庭服務，例如個案工作，對於一些發展性及預防性的服務承擔極少。我們認為政府要為新市鎮的家庭設計新穎的服務，以滿足他們的需要及預防家庭問題的發生。

主席先生，由於政府未能夠承擔中央公積金的設立，對醫療服務缺乏長遠承擔，教育政策前瞻不足，以及忽略新界的發展，因此，本人與匯點幾位議員對今日的動議投棄權票。

涂謹申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總督施政報告關於治安方面，首先讚揚警隊的成就，然後向市民報告一個好消息，便是香港的罪案率偏低，再報告壞消息，指出犯罪集團對社會構成威脅和貪污報告上升。我對總督的好消息感到懷疑，而對更多施政報告裏沒有提及的壞消息感到憂慮。

治安問題不純粹是執法問題，更重要的是要有健全的法制。面對九七，香港社會面臨的挑戰不單是保持社會穩定，包括治安方面的穩定，我們更要維持一個法治社會，所以我對港府這幾年緩慢的鞏固法制工作感到非常焦慮。

總督在施政報告提到香港的罪案率偏低，其實這說法十分片面。首先是涉及嚴重槍械的案件今年有所下降，但其實這類案件在一九九零年、一九九一年以及一九九二年達到 10 年以來的高峰期。今年數字即使有輕微下降，但仍處高水平。第二，個別嚴重罪行其實有所增加，例如運毒案件，九二年上半年為 136 宗，九三年上半年卻增加至 356 宗，幾乎達三倍。藏有毒品作販買用途，亦由同期的 600 宗增加至 1159 宗，增幅差不多兩倍。第三，報案數字不等於實際罪案數字。根據一九八九年的受害者統計報告書，暴力罪行的報案率為 45%，而盜竊罪行的報案率為 41%。

報案率低，其實在別的調查報告亦有充分反映。最近一個調查報告顯示，每 6 間商戶就有 1 間向黑社會交保護費。商戶顯然寧願不報案而交保護費，實在可悲。我在今年五、六月間，亦在我的九龍西選區做了一個同類型的調查。六成商戶表示有交保護費，但只有不足一成的商戶向警方報案。

黑社會橫行，為什麼市民不舉報，而與警方性質相若的廉政公署，卻得到市民的信任，而樂於舉報貪污？這涉及警方人員處理報案市民的態度及程序問題。市民到廉署報案，廉署的官員會有禮貌地請報案者在一間有私人空間的房間坐下，讓市民可以在舒適的環境下講出案情。反之，在警署裏，當值人員在嘈雜的環境高聲問報案者資料，旁邊又可能有剛拘捕回來的黑人物坐着，令報案者喪膽，加上市民經常要在報案室久等，市民自然不願去報案。

報案之後，警方又是否樂意受理這些案件，這是要警方交代的。我在區裏就收到不少投訴，投訴警方不願意受理一些輕微案件，如收樓的糾紛。報案者曾有警方不受理的不愉快經驗，再有事端，自然就不熱心去報案了。而受理後，廉署可以給報案者一種信心，他們是會全心去查，相信這是廉署人員的態度積極所致，但警方卻未必能給市民這種信心。又例如報案之後，廉署會寫信告訴報案者案件的進展，有沒有起訴等等。礙於資源所限，警方未必能這樣做。我相信警方應全面檢討報案及善後程序，加強市民對警隊的信心。

報案調查以後，警方能否有效地檢控，也是影響市民對警方信心的因素。如果檢控部門經常漏招，因為法律的技術問題，讓疑犯逍遙法外，例如據稱有老人癡呆症的知名人士獲得釋放，最近備受抨擊的弱智人士強姦案，案件中止聆訊，前些時候蛇頭案因未向總督取得同意才檢控而致檢控無效，大大打擊了市民對司法及執法人員的信心。

檢控要成功，除了技術上要沒有錯漏外，還要證人肯作證，希望政府能汲取越南船民被謀殺案件的教訓，切實全面改善保護證人計劃，對於配合政府要求通過有組織及嚴重罪行條例內有關強制證人作證的權力，尤其重要。

施政報告的一個所謂好消息，便是警員的人手增加了 1000 人。不過，這好消息亦是十分片面。根據最近警方的管理檢討報告，警方尚欠一成警員。而且總督沒有指出，有多少資深的警務人員流失。同時，很多市民特別擔憂的是警力調配不均的現象。新市鎮和一些新界地區，沒有足夠的警員巡邏。據港同盟支部的反映，青衣有幾萬名居民，但只見幾個警員巡邏，令他們十分不安。另一方面，警隊的下層經常埋怨，決策階層其實從來沒有了解前線工作人員的工作情況，以致下情不能上達。例如前線警員的裝備不足，警員唯有自求多福，顯示警隊內部的溝通，有改進的必要。此外，警隊現正進行的管理檢討，進展緩慢，又從沒有向公眾交代。我曾約見警隊負責檢討的警官，結果遭人用種種理由加以拒絕。我希望警隊向香港納稅人負責，公布警隊管理檢討結果，並進一步提高警隊的效率。

施政報告中，提到犯罪集團仍然對社會構成威脅，三合會組織之強大，以及他們在各行各業的滲透程度，實在遠超過總督願意承認的限度。其實黑社會控制酒樓、夜總會、娛樂事業，由來已久。尤其是演藝界，幾乎是黑社會的天下，弄到演藝界要跑出來示威，要求政府正視演藝界受黑社會控制的問題。影圈中時有女星被強姦、勒索、毆打的報導，相信有不少會與黑社會有關而受害的人不敢報案。又譬如較早時數百名黑社會成員在灣仔對峙，準備開片，互相展示實力，視法律如無物。另白手襪黨公然排隊買樓等，儼然是一個正當組織，總督是否對這些現象略有所聞，如果有，又有何對策？

有組織罪案最令人擔憂的地方是黑社會滲透能力極強，甚至連警界和政界都不例外。據知，政府在一九八七至八八年度曾經做了一項調查。結果顯示，一九八五年的區議會選舉，不少選出來的區議員與黑社會有關，當時的行政局亦關注過這個問題。不過，政府在一九八八年區議會選舉中，卻沒有再跟進此事；在一九九一年立法局選舉亦沒有對黑社會人士滲入議會的情況作出調查。直至最近一份向立法局有組織及嚴重罪行條例草案技術小組提交的報告，直接指出有現職區議員涉及黑社會集團的非法活動，包括放貴利、恐嚇勒索、開設外圍馬等，實在令人震驚。使人懷疑，究竟在現時的議會之中，包括各級議會，

有多少黑社會份子滲入？黑社會滲透各階層的程度，實在令人擔心，但總督報告壞消息時，卻沒有警告香港人，現實是如此令人不安的。

港府一直高調處理有組織及嚴重罪行條例，使市民認為這條例是萬應調查良方。我承認這條例有一定用處，加強偵查權力，對邊緣性案件有幫助，但要破大案還是要靠傳統的偵查方法，例如情報、臥底、線人等。我很高興在報上得悉警方已決定動用 3,000 萬元擴展反罪惡部門，包括將刑事偵緝組自有組織罪案及三合會調查課分出，成為一個獨立小組。我亦歡迎警方將會成立一個專對付中港越境罪案的小組。我相信這些措施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加強警方打擊有組織及嚴重罪行的效率。除此以外，我建議警方再跟進一九八六年一份有關對付三合會問題報告的建議書，事隔七年，政府已落實了不少建議，應該是一個檢討的時候，而警方亦必須再重新研究三合會的組織及活動，以及對付現今黑社會的方法。

總督的施政報告用了 6 段文字討論貪污上升的問題，我希望作一點補充。我們年輕一輩根本不會親身體會，貪污氾濫的香港是怎樣的不公平。因而我們對貪污的警覺性十分低。如果大家問一下在座的葉錫恩議員，問一些較為年長的人，就會知道 20 年前的香港是一個警察集體「收規」的年代，低下階層市民的生活可說是活在噩夢之中，有錢可以使得「鬼推磨」，橫行霸道；沒錢就自嘆命苦，敢怒不敢言。

這些日子，我們自然不能讓它再回來。不過，香港貪污卻有死灰復燃之勢。政府部門方面，受到了要「搵急錢」的風氣影響，政府人員貪污有上升跡象。根據廉署的數字，今年頭 9 個月有關政府人員的貪污報告上升 35% 以上。廉署在打擊政府內部貪污絕不能手軟，尤其是高級職員的貪污，更不能因面子、士氣、信心等問題而不追查檢控。

我一直擔心政府對付越境貪污時會手軟腳軟，一方面政府可能會有政治顧慮。如果越境貪污涉及中國駐港高級官員，又或者涉及太子黨，香港政府有沒有信心打擊這些問題？總督的施政報告避重就輕的點出越境貪污問題，卻沒有正面提出問題的嚴重性，似乎有所避忌，自然令人擔心。政府在打擊越境或中資機構的貪污時，會作紙老虎狀、張牙舞爪，可能會有心無力。

港府雖然提出越境貪污，除了要求中國合作，卻沒有想出其他香港可以主動控制的方法，去打擊與中國有關的貪污。根據香港目前的法律，部份貪污行為如在香港境外進行，未必能構成罪行。港府如有決心打擊貪污，應該檢討現時香港法例，考慮是否應該將境外的行為在港內的一併考慮，只要能證明其結果會影響在港內的活動，便可以構成罪行，同時亦應檢討有關串謀的罪行，這才是積極打擊越境貪污的方法。

打擊私人機構貪污，中港越境貪污自然是來年反貪污工作重點。不過，政府也不能忽略大機構、大老板其實才是大老虎，私人機構的一些低下層職員，不過是欺騙個別機構而已，但大機構、大老板為了個別股東的利益，不惜用種種不法手段，欺騙廣大投資者，其實要負更大的道德責任。不過，總督對如何對付這些大老虎卻隻字不提，是否法律只為保護既得利益者，而不保障市民大眾的利益？

最後，我要提出施政報告中忽略了幾個非常重要的問題。青少年吸毒數字上升已經到了十分嚴重的地步。根據禁毒處的數字，九二年第二季與九三年同期比較，21 歲以下的青少年吸毒罪案數字上升了 176%，輕微毒品罪案亦上升了 105%。但這個數字只反映了政府及志願機構介入的數字，不足以顯示吸毒人數的上升。吸毒人數上升，幫助青少年戒毒的設施卻未有增加。例如青少年吸食軟性或弱性藥品的人數愈來愈多，但現時幫助青少年戒除軟性藥品的只有一家 PS33，每年他們只能處理 50 個新的個案，而香港戒毒會又以吸食毒品的成人為主要對象，根本沒有特別的設施，照顧青少年的需要。從他們的個案反映，只有 2% 為青少年，便可見戒毒會的設施根本不能符合青少年的需要。據知戒毒會已決定在市區試辦一個青少年中心，提供青少年的戒毒服務，我希望政府能大力支持。

要讓市民在香港生活有安全感，最重要是有足夠的防盜設備，香港有一半人口住在公共房屋，搞好公屋的治安，便肯定對香港一半人口的治安有很大的幫助，使全港的治安情況有所改善，政府亦應考慮從中央的保安支出撥出款項，改善公屋的防盜設施。至於其他非公屋居民，也會因為公屋防盜設施的改善，警方減少了警察上樓巡邏的次數，讓警員可以執行其他減罪任務而受惠。

有效的保安工作必須建基於一個健全的法制，讓每一個公民的生命財產和個人自由都受到保障。面對九七年主權移交的挑戰，我們必須鞏固本港的法制，並同時改革獨裁、不民主的殖民地制度，落實保障人權。

在鞏固法制的工作方面，我們對中英聯合聯絡小組的工作進度極之憂慮。現在我們距離主權移交還不到 4 年，但尚待確認的國際條約仍有 100 條；可能要由本局立法以取代從英國引伸來港的法例有 200 條；而本港更有 600 條現行法例及近 1000 條附屬法例需要進行或多或少的修訂。

根據過往的立法速度，立法局在未來已經要年年加班，才有機會在九七年前完成工作。但現時聯絡小組牛步而行，立法局的同事只能乾等、空着急。我們極之憂慮有關的法案大量積壓，甚至不能及時處理，九七時香港的法律體系便會出現真空，將會嚴重影響香港的經濟、治安及社會運作。我們要求政府盡快與本局商討，研究可以怎樣應付這個可能出現的危機。立法局不應，亦絕不能一直被蒙在鼓裏。

在保障人權和推動人權教育工作方面，總督的施政報告可謂極之貧乏。總督對於立法局通過議決，要求成立人權委員會的要求置之不理，對社會各界人士的強烈支持視若無睹，我感到十分不滿。香港在從獨裁的殖民地走向逐步民主化的關鍵時期，特別須要加強法律對人權的保障，亦須要增加有關的研究和教育工作，現時總督「闊佬懶理」的態度，實在難以令人接受。

同時，我在此重申，為保障新聞自由及市民的知情權，應立即將現時從英國延伸到香港的官方保密法本地化。政府應該從速制訂新的條例，交由本局審議。與此同時，政府更須要制訂資訊自由法，以作平衡，保障市民和新聞界知的權利。

香港應該是一個不受貪污、黑社會及有組織罪惡集團威脅，並有健全法制的公平社會。如果我們不能創造一個這樣的社會，香港將無前途可言。正如總督的施政報告所說，香港要立基今日，開拓明天。我在此呼籲，無論制訂政策的官員、執法者、議員和市民，在維護法紀，打擊犯罪行為和保障人權方面都不能鬆懈，香港才可能開拓美好的明天，因為前路漫漫，道路並不易走。但從來美好的果實，都不會垂手可得，需要我們辛勞去耕耘。

本人謹此陳辭。

黃秉槐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在本年施政報告中，總督認為本港應為未來的一年訂下 5 項首要工作、包括：

- 一、盡一切能力，希望和中國協訂出一套公平、公開和港人可以接受的選舉方案。
- 二、確保本港經濟在國際市場上維持強勁的競爭力。
- 三、改善及推行社會服務、教育和房屋計劃。
- 四、改善各項老人福利和服務。
- 五、打擊近期劇增的貪污行為。

我相信，除了第一項選舉方案之外，明年此日的施政報告中，總督一定會列出一個合格的成績表給香港市民看。最令香港人失望的，莫如經過了 130 多小時的兩國談判，連最簡單的幾項政改，譬如選舉年齡、投票方法、區議會和市政局的委任議席等，仍未有頭緒。更不必談到新增的 9 個功能議席和由選舉團產生的 10 個議席了。兩個市政局其實是執行機構，每年的預算近百億元，委任議員確確實實有他們的貢獻，一下子全部取消了，對兩個市政局的運作，有相當大程度的影響。我建議應該分兩期或三期逐步減少這類議席，或者用功能團體選舉方式去替代。至於選舉團的產生、關於直通車的模式，討論和提議的人已經很多了。我在這裏只想討論一下功能組別的議席在過渡期間的重要性。

一九八五年之前，本局議員全屬委任。總督根據立法局的需要，分別委任各行各業的人士，包括工商、勞工、專業、神職、教育等界別的人士出來服務。開設功能組別議席其實是一種過渡時期的「援兵之計」，一方面藉以替代舊的委任制；另一方面，在政黨政治仍未起步的時候，不失為一個刻意網羅各行各業或專業人才到本局服務的方法。其實英國國會直到一九五三、五四年左右，才取消了最後幾個功能組別議席。試想想，如果沒有八五年的功能選舉和區議會の間選，李柱銘議員和黃宏發議員未必會夠膽量參加九一年的直選。從另外一個角度去看，張文光議員、葉錫安議員和在下，都是由各自功能團體的幾千甚至幾萬個選民，一人一票選出來的。不過，本局內就常常聽到要取消功能組別的聲音，甚至有時將功能組別議員稱為二級議員！可惜我年紀也大了（如果我在政府做事就剛剛到

了退休年齡)，否則我一定會學足由分區選出議員的榜樣，多做家訪，多些爭取曝光，大清早到巴士站見見市民，把一切空閒時間用在社區工作上。如果我年輕 10 年的話，我一定會這樣。幾個月前的一個下午，我鄰坐的涂謹申議員，非常惆悵的跟我說：「唉，明天我便踏入 30 歲了」！我比他大了四份之一個世紀，我是否應學他那樣「博殺」呢！我講了一大堆，無非是向各位表達，這 20 多個功能團體議席，在過渡時期，有它正面的重要性！而根據去年公布政改方案中新增 9 個議席的方法，想深一層實在不算得上是一個公平的選舉方法。因為我肯定，9 個議席如果依照當時所講的方法去選舉，應該全落在勞方的代表手中。如果政府希望有多些勞方代表，為何不乾脆的提出來，而偏偏要用幾個行業的功能組別名稱來掩蓋？

香港新機場建設

根據九二年四月的修訂預算，以當日價格列出為 685 億元。其中政府負責注資 166 億元，私人參與項目值 154 億元。政府負責的各項設施 49 億元。不足之數為 316 億元，機管局預定由借貸、融資等方法籌得。到目前為止，政府撥給臨機局的款項，已達 146 億元。但此筆注資款項，只夠臨機局運用至明年三月底，以及平整千多公頃機場平台合約的 90 多億元開支。換句話說，除非中英兩國就機場的財務安排達成協議，否則，所有機場的建設無法展開。依照目前已經非常緊迫的工程進度，客運大樓的地基工程，必須在本年十一月底之前招標，而其他飛機供油設備、維修、貨運、航空伙食等專營合約，因為是跨越九七年的私人參與項目，必須取得中方同意。如果今年年底仍未有結果的話，則這些總值 154 億元的私人建設無法展開，而九七年開始使用新機場的希望就更微了！這裏我呼籲兩國政府，根據九一年的諒解備忘錄，切切實實地去解決問題，使臨機局有足夠的資源，去興建必須設施，使新機場能夠在九七年中啓用。

根據諒解忘錄，機管局條例將盡量以地鐵公司條例為模式。這並不是說兩項條例須要一模一樣。地鐵公司運作了十四、五年，除了高層職員本地化和技術轉移兩項之外，它的經營手法和業務進展，是非常成功的。依據目前法例，總督有權發出指引，換句話說，香港政府有絕對的領導權。問題應該是在該類機構的主席、執行總經理應否由同一人擔任？總督所委任的董事局成員是否事務太忙，無暇兼顧？政府派去的官方成員能否發揮更大的監管？（最大的毛病，應該是該類機構的管理層，時常把總督所委任的董事，看成上市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一般，開開會，便算了事。）我提議該類機構的主席和執行總經理應該分別由兩人擔任。主席可以由行政局議員兼任，董事局成員，部份由總督直接委任，部份由有關商會、專業團體等提名給政府委任。將來的機管局，執行總監之中，應包括一位港府借調的高官，以及一位中資銀行借調的資深職員，負責處理財務和借貸等事務。其實這類政府全資擁有而用商營手法管理的機構，成功與否，除了要有一個好的行政總裁外，最重要的，還是它的董事局成員的監察足夠與否。譬如九廣鐵路公司最近的一次建築營造招標，據聞管理階層決定了否決投標最低公司的標書，但後來這件事給部份董事知道，於是要求管理當局重覆審核。結果，由投標最低的公司勝出。據我所知，兩間公司都是本港著名的有規模承建商。我舉這個實例，足以證明管理階層，是極之需要董事局去監管的。我希望機管局的法例，會留意到這一點。

成立機場管理局的原意，是希望有一個商營機構，方便財務融資安排，並以商營手法，取得利潤，將來繼續擴建機場。如果將來新機場不幸地要香港政府負擔絕大部份的興建成本，一個獨立的機場管理局是否仍有需要？現在的民航署不是已經把啓德機場管理得非常完善嗎？

主席先生，我謹此陳辭。

黃宜弘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在香港即將回歸中國的後過渡期，是否真正承認和尊重中國對香港擁有主權，這個關鍵性的問題應當作爲評價施政報告的出發點之一。

今年的施政報告，至少有 6 次提及「主權」。譬如第一段評述北京會談，彭督說：「我所指的問題，當然就是在英國主權下最後一次選舉的安排」。這句話有三層意思：第一層是強調「英國」主權，否認中國主權；第二層是將談判中的問題，諉過於中方；還有一層是想借「主權」的招牌，透過九四／九五年選舉，實現撤退部署。

眾所周知，英國通過鴉片戰爭強佔香港，建立殖民統治。中國從來不承認香港是殖民地，一向堅持擁有香港主權，但在未收回治權之前仍由英國管治。八四年中英聯合聲明，對主權歸屬問題作出明確規定，特別是規定英國必須將香港「交還給中國」，由聲明生效之日起直至九七年六月三十日，英國是受主權國——中國的委託，「負責香港的行政管理」。時至今日，有人居然將委託的「治權」講成「英國主權」，是否老實履行條約責任，市民不難判斷。

香港回歸中國，這是大勢所趨，人心所向。愈近九七，市民愈希望中港結成良好關係，中英合作爭取最大程度的平穩過渡。但是，有人拋棄聯合聲明、基本法、中英關於政制的承諾和協議，不願將香港交還給中國，卻要交給英國的代理人。因此單方面公布所謂政改方案，又刊登憲報，對會談設置障礙，種種背信棄義之舉，給市民上了一課：看清楚英國人在撤退之前如何製造矛盾，挑起紛爭，以坐收漁人之利。

同百多年前某些殖民者心態差不多，總督以爲他是專權總督，在他統治的地方，「想去做就去做」。不同之處在於前者明火執仗，後者多些包裝。分明由英廷指派、爲英國利益而來，卻高唱「公平、公開、爲港人所接受」；分明要損害中國主權，延續英國政治、經濟特權至九七之後，卻吹噓「不是爲了英國，而是爲了中港」。就以「直通車」來說，世界上有哪個國家，會容許議員不擁護憲法？在政權移交之時或之後，如果發現議員不擁護基本法，香港市民就有權要他落車，正如先前已有議員由於觸犯法例而落車一樣。至於「直通車」問題，基本法已估計到英國可能另搞一套而作出兩種準備。政制能否銜接，視乎最後一屆立法局的組成是否符合基本法。有人提出無條件「直通車」，想否定中國主權、提早瓜代特區籌委會權力，何來「法治」？何來「公平」？如果真要「直通車」，一定要有「三符合」，否則，就等於拆毀車廂、改變路軌。

彭督上任之前，研究過西方政黨政治、英國殖民史，據說頗有心得。但在香港，對東方文化的認識，在同中國接觸、溝通、改善關係等方面，他的成績就不太好了。如有自知之明，就應知道他的師傅曾經挑戰過中國主權，完全失敗了。他更加不可能在這方面給中國出甚麼難題。主權並無討論餘地，主權不可與人分享。如果輕率地低估中國維護主權的決心和能力，企圖漠視、妨礙、損害、阻止中國恢復行使主權，只能自食其果。大多數市民支持香港回歸中國，但對政改方案帶來不明朗前景不無憂慮。彭督不應誤導市民：以為他可以舞弄幾下板斧，就令中國無法招架。

站在工商界和市民的立場，我不樂於聽到有人發出「最後通牒」、「中止談判」、「一切交立法局裁決」之類的噪音。所有真正關心香港前途的人，都寄望中英會談柳暗花明，最終取得成功。

市民對總督一向是聽其言而觀其行。綜觀施政報告發表前後彭督的言行，我覺得：第一，實在見不到他作了甚麼「讓步」。他所謂的，只是對去年方案作些修改，而進行半年之久的中英會談的基礎，是「三符合」，不是他的方案。第二，他聲稱如果不照他的方案實施，就會帶來「腐敗」，令市民「失去自由」。這是否意味着過往至今香港的政制「腐敗」呢？對歷任總督是否公平呢？對香港成功經驗(Hong Kong story)是否公平呢？

我想奉勸當局：與其一意孤行，不如迷途知返。在主權、民意、實力、時間等方面，不妨看一下自己手上還有幾個籌碼可供孤注一擲呢？倘要避免陷入更深的困境，老老實實回到「三符合」的基礎，不失為最佳選擇——既能幫市民的忙，亦能幫自己的忙。

作為前保守黨的「文膽」，彭督在起草講辭方面，無疑是高手。遺憾的是，除了剛才講的主權問題之外，施政報告中尚有不少敗筆。舉個例子，在結論中，他將方案同法國大革命相提並論，不但不倫不類，而且妄自尊大。法國大革命、英國工業革命、美國獨立戰爭，都是近代史上影響深遠的事件。而總督自編自導自演的方案，有論者指出，只是過眼煙雲的鬧劇。

順便講一下，即使是法國大革命，同中國改革開放比較，仍然望塵莫及。西方國家有識之士，對此有客觀平實的見解。如果危言聳聽，對中國未來描繪一幅可怕的圖景，會不會引起市民的反感呢？

我覺得我們這一代比較幸運，有機會見到香港物歸其主。我們應該堅定信心，加強團結，致力保障香港的繁榮穩定，珍惜我們的經濟制度、生活方式、法治精神和民族文化，按基本法循序漸進、均衡參與的原則推進民主，提升各階層生活質素，這亦是我入局之初就已宣示的問政理念。

在審議施政報告時，我還要指出一點，就是去年本港經濟表現良好，跟過往行政主導的體制分不開，也跟 18 萬名公務員與全港市民的努力分不開，亦得益於中國蓬勃發展，吸引全球投資者將香港作為通往中國的途徑，並非歸功於某一個人。

雖然今年施政報告和去年一樣，以經濟民生來掩飾政改方案，在社會服務、教育、醫療和環保等方面作出零碎的承諾，而對通貨膨脹，經濟轉型等影響市民安居樂業的重大問題，缺乏通盤的長遠策略，但是，政府所提出的有關經濟民生的措施，只要有利於整體社會，不刺激通脹，不消耗財政儲備，不對未來特區造成額外負擔，我都會審慎贊同並且給與支持。

主席先生，本人謹此陳辭。

楊森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在今年長達 57 頁的施政報告中，總督列出了五大工作重點，其中改善社會服務及實質改善各項老人福利是其中兩個重點，對於總督能夠將社會服務及老人福利提升為施政重點，本來是藉得欣慰的事，但當看罷整份施政報告後，很難掩蓋失望的心情。本人以下發言會集中詳細討論福利政策方面，然後會總結港同盟對整份施政報告的總體評價。

去年施政報告，總督為香港勾劃了未來 5 年的發展藍圖，列出九零年代發展的原則及方向，但在具體做法方面，個別的政策範圍，尤以社會發展方面，卻沒有相對地提出一套完整的政策與措施來配合，總督是否認為香港已踏入一個富裕社會？香港政府是否仍然維持保赤安貧，幫助社會最不能自助的福利原則？所以根本不需藍圖，只要修修補補便可。

九十年代香港社會經濟逐步轉型，經濟方面的產業轉型趨勢已受到各方面關注，但社會結構轉型亦同時出現。香港已步上先進國家、人口結構老化的歷程，一向後知後覺的政府在今年施政報告之中終於明白到老人問題的嚴重性。施政報告中有不少關於老人服務的建議。我想就這些建議，作出一些反映，希望政府拿出誠意來解決問題。

（一） 老人醫療護理

1. 在醫療護理方面：政府希望為老人提供更多急症病床及日間收容名額。但政府是否知道，在去年財政預算案辯論中，港同盟已指出屯門醫院 4 間老人科病房只有一間半能投入服務，到今年仍只有兩間投入服務。老人日間醫院因缺乏資源而空置，病人長途跋涉由救護車轉送南葵涌日間醫院接受治療。單靠增加病床而缺乏其他資源配合，是不能解決老人醫療問題。
2. 增設療養院病床：現時療養院病床嚴重缺乏，在中央輪候名冊上共有 5361 名病人等候入住，但現時病床只有 1366 張。按施政報告建議，今後按計劃增加 1200 張病床，再額外增加 1400 張療養院病床。結合以上總體供應，到九七年仍欠缺 3000 多張病床，這顯示政府為老人提供的服務追不上人口老化的歷程。

(二) 老人支援服務

1. 施政報告表示今年會為 55700 名非住院老人提供健康護理，同時會發展家務助理隊。其實有關老人的支援服務並非限於醫療、膳食及居住。那些獨居在床位及公屋的老人，無論在心理、社交方面都需要輔助，單靠家務助理每天送飯、或醫療隊定期身體檢查並不足夠。我們希望政府能在人口老化的舊區如觀塘、灣仔、深水埗等地區增設老人日間護理中心，提供各項專業服務。同時政府應撥出資源，在市區舊區推展社區發展工作，讓社區組織能協助老人成立老人互助組織，使老人家能互相扶持。此外，政府亦應擴展老人外展服務。房屋署亦可推展屋邨聯絡服務，多聘人手，在屋邨為老人建立互助網絡，以免他們的生活陷入困境。
2. 家人的支持：施政報告中指出要解決照顧老人問題，最好的方法是由家人照顧，這點毋庸置疑，但政府並無作出任何促進家庭照顧老人的建議，我們認為政府可以在公屋政策方面作出新的行政安排，鼓勵家人與老人共住或相鄰而居。例如參考新加坡聯戶配屋政策，年老父母與已婚子女可分配到相鄰單位，利用房屋政策推動家庭照顧，或者可參考互相調屋計劃，令已婚子女能住近父母的住宅。

(三) 老人退休保障

相信這是整份施政報告中有關老人福利最令人遺憾的地方。在施政報告中，既然總督認為退休收入是困擾不少老人的問題，而社會也進行很久的討論，本局也就此多次辯論，最後通過動議，要求政府從速成立中央公積金。但可惜施政報告只以一句市民意見分歧就抹掉了二十多年來民間的爭取努力，這樣怎能叫人接受？

去年諮詢文件以龐大基金難於管理為藉口，拒絕考慮中央公積金，今年又以中央公積金退休收入不足，難以有效保障為理由，大潑冷水。在資金管理方面，現時政府管理的外匯基金已達 2360 多億元，過去八七至九一年回報率也有 8% 左右，外匯基金過去一直以穩健為主，同時須要維持本地匯價穩定，投資方法較為保守，但表現已不過不失。同樣土地基金的表現也令人滿意。政府既然已有現成的金融管理局規管龐大的外匯儲備，何以政府對滾存數目比外匯基金低的中央公積金管理，反而害怕承擔責任？須知退休金由中央管理可加強市民對退休制度的信心。至於退休收入不足問題，只要社會保障與退休保障的相配合便可解決，也不是甚麼大問題。按現時人口老化趨勢，若政府仍無計劃，日後公共援助的支出將會成為政府沉重負擔。預計未來 10 年，在一切不變情況下，按現時人口老化的趨勢，政府公共援助每年須有 3.5% 實質增長才能滿足社會需求。屆時政府在財政緊細情況下，可能面臨大幅加稅的危機。由此觀之，政府多年來未有細緻研究中央公積金，到今天仍拖拖拉拉，這無疑是坐以待斃。

(四) 老人工作小組

總督在施政報告內表示會成立一個直接向他報告的工作小組，研究老人綜合服務，對於這建議，我們深表歡迎。對於這個工作小組的組成，我們有以下建議：

在小組組成方面，可參考康復政策及服務工作小組形式，由非官方成員及官方成員組成。非官方成員應包括機構代表及立法局議員，同時應該設立專員 (Commissioner) 由副司級官員出任，領導屬下小組工作。由這個小組統籌各部門有關老人的服務，以改善現時支離破碎的老人服務。

施政報告除集中講述老人福利外，對其他服務範圍亦有不少建議，值得討論。

(五) 社會保障

社會保障方面：總督表示會為兒童組別增加 100 元津貼。在社會輿論影響之下，政府終於承認兒童金額不足問題，但這 100 元只屬隨意增加數目，並不包括政策性的轉變。現時整個公共援助問題是制訂標準過時，行政安排不合理，津貼無標準根據。全面檢討及改革公援正是正本清源的方法。而在全面檢討前，政府應將金額偏低的組別援助提高，例如兒童組別。一個發育成長階段的兒童，無論在衣服、鞋襪、食用方面的需要不比老人為低，因此政府應將其金額提高至老人水平。由於現時人口老化情況日益嚴重，在社會福利支出中不少用於社會保障方面，吞食了其他服務資源，我們建議政府應考慮將社會保障與社會服務分開，各自有獨立預算，使社會福利服務能有更多資源去擴充及改善質素。

(六) 康復服務

政府認識到公眾教育的重要性，撥出 2,000 萬元進行公眾教育，我們十分支持這項建議，同時我們建議若要此 2,000 萬元用得其所，就要有細心的策劃。我們認為可參考家庭生活教育，以地區及服務機構為基礎，設立社區教育主任，在所服務地區進行長遠公眾教育。這樣總比在電視「做 show」實際得多。一個更加迫切的問題是弱智人士法律權益的保障。我們對於政府反對為弱能人士分開立法表示失望，同時希望政府能制訂反歧視法案，配合社會公眾教育、雙管齊下改變弱智人士權益保障不足的問題。

(七) 青少年服務

在施政報告中另一個備受忽視的是青少年服務。現時青少年犯罪及吸毒個案急劇上升，政府有必要加強青少年工作人手。港同盟重申要盡快達到學校社工一校一社工的比例，同時擴展外展服務至每 10 萬人有一隊。今年社會福利署會額外增加學校社工人手，我們希望能將新增人手配置到第五成績組別，即“Band 5”的學校，盡速在此組別學校達到一校一社工目標，然後逐步擴展出去。

總結今年的施政報告，仍然只是「蜻蜓點水」的方式。雖然報告提出「老有所依」的概念，但仍有點口惠而實不至，未有全面政策去落實目標。本人作為港同盟福利政策發言人，想在這裏重申我們的主要要求，希望衛生福利司回答時，作出一些回應。

- 一、加強老人服務統籌，以綜合政策和服務改善老人生活。
- 二、設立中央公積金，保障退休人士生活。
- 三、改善公援金額，特別是家庭組別兒童的援助。
- 四、制訂反歧視弱能人士法例。
- 五、從速落實一校一社工，協助學童正常發展。
- 六、將社會保障與社會福利分開，使社會福利服務有充分資源發展。

最後本人代表港同盟對今次施政報告作一總體評價。整份施政報告可以概括為以下一句說話——「政制勇於後退，民生怯於承擔」。現在是香港的關鍵時刻，我們需要是有長遠眼光，敢於承擔的政府去開拓明天，但很遺憾，在政制方面，總督竟然將他過去獲得本局及市民支持的政制方案大幅修改，置民意於不顧。為何政府不將這種勇氣用於改善民生方面，切切實實為香港市民改善他們的生活？

雖然總督表示，有評論家認為 1789 年法國大革命在他眼中要蓋棺定論仍為時尚早，更何況去年才發生的事。對我來說，個人在歷史上評價並非我最關心的問題，最重要的是在歷史關鍵的當兒，有否盡一己之責，以堅定的態度與民眾一起去創造未來的歷史？港同盟要求英國與港府在九七年之前為香港建立一個民主的政制、推行公平合理的選舉制度、為高度自治建立基礎。與此同時，隨着經濟的發展，逐步改善市民的質素。面對人口老化的發展，早日為市民建立一個合理的退休保障制度。

本人謹此陳辭，支持動議。

代理主席杜葉錫恩議員暫時代為主持會議。

楊孝華議員致辭：

代理主席女士，本年的施政報告有比較多的篇幅著眼於社會民生，對此，我十分歡迎。我認為港人都希望有一個穩定繁榮的生活環境，使我們不論現在或將來，都可以在這裏安居樂業。

施政報告中有一些關乎民生的政策，對我所代表的旅遊業是有裨益的。例如一個清潔及幽美的自然環境，是可以吸引旅客，促進旅遊業的。所以我認為成立環境保育基金是正確的一步。至於僱員培訓計劃，就以酒店業為例，申請報讀的人數遠遠超過政府所提供的學額。我懇切要求政府撥出更多資源在這個計劃上。酒店業的人客來自世界各地，如果員工可以用流利的語文與他們溝通，就可以提高旅遊業的服務質素。我希望建議中的語文基金亦可以提高本港青年人的語文能力。

文藝和文康藝術在今年的施政報告得到應有的重視。施政報告建議成立臨時藝術發展局。該局的成員身負重任，而對香港藝術的發展亦起一個很大的促進作用。自由黨希望將來的藝術發展局能夠有廣泛的代表性，能真正代表藝術界，無論是表演藝術、文學藝術以至視聽、視覺藝術都有代表參與。此外，贊助者及享用者（即是公眾）亦應有份參與，使各類藝術可以平均發展。

我想從旅遊界的角度提出幾點意見。這些問題有部份已在施政報告提出討論，有部份則被忽略了，而其中有些問題是令人憂慮的。

自由黨的成員曾經多次敦促政府要正視中港貨運日益頻繁所帶來對經濟及民生的影響。今年的施政報告亦提出多項措施。但除了貨物運輸暢順之外，旅客出入境的問題亦同樣重要。現時每年經羅湖或機場出入境的港人多達 3000 萬人次。面對每年增長的旅客人數，人民入境事務處的人手卻停留在八九年的水平，未能加以配合。除了羅湖出入境處相當擠迫外，機場的入境處更常常出現有櫃位而無人手的情形。我最近收到一間外國航空公司的投訴，他們經過統計，該公司航班延誤事件，有超過 60% 是由於入境處人手不足，旅客不能及時辦理手續登機所致。解決問題的根本方法，是政府必須增加入境處的人手及改善編制。

在未來幾年，酒店業似乎並無鉅大的投資或是新酒店落成。相反，最近不斷傳出有酒店拆卸改建為寫字樓的消息，除了已經拆卸的利園酒店外，我昨天聽說可能有四、五間酒店都計劃改建為商用樓宇或其他用途。

酒店業對旅遊業的興旺以及香港各方面的經濟活動都有很大貢獻。現時全港約有 80 多間酒店，直接提供了四萬多個就業機會。每年來港的遊客人數高達 700 萬名，從事旅遊業的人超過 10 萬，但可惜，我們對這個行業的重視仍未足夠。近年來，酒店的入住率一直維持差不多 90% 的高水平。若果再沒有新的酒店落成，當赤鱗角機場落成後，便沒有足夠酒店接待屆時增長的旅客。

酒店業現時面對兩大困難：（一）酒店及賓館條例極之苛刻，令到業內人士無所適從。條例的苛刻程度，就連一些最近落成的新五星級酒店都未必能夠符合標準。我希望政府在執行時能夠細心聽取酒店業的意見，作出彈性處理，不能因為一些「硬梆梆」的規限而扼殺了這個行業。

另一個問題是酒店房間的供應。現時政府拍賣的商業用地，可用來興建商場、寫字樓或酒店。基於寫字樓的回報率較酒店為高，而酒店又受到嚴格監管，要年年換牌，很多投資者往往捨酒店而興建寫字樓。因此我建議政府在考慮批出土地拍賣時，將一些適合發展酒

店的地點，例如尖沙咀西部或地鐵沿線交匯點，指定作酒店用途。這樣便可以促進酒店業的發展。

施政報告提出很多關於保障消費者權益的建議。我和我所代表的旅遊界一直都積極支持保護消費者的權益，而且經常和消費者委員會保持合作，因為我們作為一個服務性行業，清楚認識到良好的服務質素和信譽，不但有利人客，對自己的服務行業都有好處。但是施政報告所提出的建議，如果處理不當，好可能會對商業活動造成不良威脅，或者令到某些服務性行業，更會草木皆兵。例如建議中的服務提供條例，規定商人必須在合理時間內提供合理服務。但如何界定合理時間和合理服務呢？對一些彈性大、流動性強或倚賴外國供應商的服務又應如何處理呢？即使我們已界定客觀的合理標準，但一些外來的因素，一些非業者所能控制的因素，亦可能令商人難以在既定的時間提供服務。例如香港旅行社的業務與外國航空公司和酒店有密切的聯繫，但這些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管轄範圍。

報告亦建議設立訴訟基金。本港從未有過消費者集體訴訟基金之設，因此在審核、甄別及批出聘請律師的款項等問題上，都必須極之小心。我曾經聽過在德國，有很多律師長駐機場向旅行團派表格，若對旅行社服務不滿，可齊齊控告旅行社。勝訴時律師與他們對分賠款，敗訴的話則不用付出任何費用。有位醫生朋友告訴我，在美國，醫生因為被病人「告到怕」，所以「買重」保險，或者病無大小都為病人做全身檢查才去診斷。如果各服務行業都採取種種手段來保護自己，蒙受損失的最終是消費者。這些法例的精神應該是打擊奸商，協助消費者去抗衡大商家，而不是提供機會讓存心不良的人去濫用，向小商人威脅索償……

下午八時

代理主席（譯文）：楊議員，對不起，我要打斷你發言。現在已屆八時，根據會議常規第8(2)條的規定，本局現應休會。

律政司（譯文）：代理主席女士，如果閣下同意，我謹動議暫停執行會議常規第8(2)條的規定，以便本局可完成今晚的事務。

動議經向本局提出，付諸表決，並獲通過。

楊孝華議員：希望政府在起草法例時能夠諮詢各行業的意見。

對於中英雙方先後能夠同意考慮自由黨提出的建議，將政制安排分拆討論及處理，我表示歡迎，更希望雙方可以縮窄分歧，重修合作關係，為會談帶來轉機。自由黨認為將來的方案，必須公開、公平、及為港人所接受。但我同時指出，總督原本或甚至後來經過改變提出的方案，不能被視為唯一公平、公開及為港人所接受的方案。我認為一個不破壞中英關係、不影響香港穩定的方案，更為本港市民所接受。

今天的會談氣氛好像有所改善，但不知有沒有結果？不過，我覺得雙方的距離好像拉近了，並開始討論一些技術性問題，例如選舉委員會的問題。去年彭督所提出的方案，我認為與基本法相差甚遠。現在所提出的，好像大家的距離縮窄了。他提出關於選舉委員會的方案，英國自己所提出的方案與中英交換的 7 份外交函件相比，顯然進步得多。中英雙方可能仍須要解決一些例如怎樣處理基本法所說的人大代表的技術性問題。

我希望中英雙方互諒互讓，抱着最大的政治決心去解決難題，達成共識。希望他們的談判能盡快達至一個為香港人所接受，能夠給我們帶來平穩過渡的方案。

本人謹此陳辭。

黃偉賢議員致辭：

代理主席女士，有這樣的一條 IQ 題目：「一篇演辭，只須刪去兩個字，第二年便可以重複再用，這是甚麼演辭呢？」答案是本人（亦可能是局內任何一位同事）去年施政報告辯論的演辭。而要刪去的兩個字，就是將去年「副主席先生」的稱呼改為「代理主席女士」便是。當然，這並不是一個笑話，而在這個不是笑話的背後，卻隱藏着新界西北數十萬居民的失望及不滿。

去年的施政報告辯論，我曾改編了李白「將進酒」的兩句詩來形容新界西北嚴重的交通擠塞及水浸問題，也曾借用了「莊周與鮒魚」的故事來譏諷政府對上述問題所持的態度。今年，我實在再無心情去作詩填詞，亦無心情去講故事，因為有關問題不單止沒有改善，有愈有惡化的趨勢。而政府的態度，仍然是叫居民耐心等待，十年八載，問題便會解決了，到底是政府缺乏決心和魄力，抑或是改善民生同改革政制一樣，都須要坐直通車，過渡九七呢？

代理主席女士，我作為一位直選的立法局議員，我是有責任去反映居民所面對的民生問題，從而透過爭取、監察、督促及鞭策，使政府能早日落實有關改善措施及解決方法。假如政府還不了解問題的嚴重性，我是樂意再講一次；假如是知而無良策的話，我亦可提供一些建議，去讓政府仔細參詳。以下我將就本人所關注的交通、水浸、房屋、治安及老人福利等問題分別論述。

交通

去年的施政報告對交通運輸問題隻字不提，曾招來各方的強烈批評，今年的施政報告，談是有談了，但談得不多、不全面，所提供的資源，大部份是與新機場建設有關，而所提出的改善建議亦只是一些皮毛措施，根本上對解決本港交通擠塞問題的死結（尤其是新界西北）全無幫助。我們試看看，屯門公路、青山公路等新界西北大動脈經常嚴重擠塞；葵涌貨櫃碼頭的多次大擠塞令多條主要道路癱瘓；大部份行車隧道經常「排長龍」；文錦渡的過境運輸問題重重；重型車輛停放問題及因道路損毀或交通意外而我們的道路沒有「第

二選擇」，以致擠塞禍延多區等等。凡此種種，不單造成市民的生活在時間、精神、體力、效率各方面的損失，也直接造成經濟上的損失，要付出的代價實在太大了。雖然政府不斷說有策略、有計劃地改善問題，但問題卻愈趨惡化，究其原因，簡單來說，是規劃上有若干要素未予正視；落實上撥款杯水車薪；時間上當局連本身的計劃也延遲得「離晒大譜」！

因此，匯點促請政府應從全局交通策略，規劃上正視未來交通需求，不可單把資源傾注於新機場上，而必須在佈局上完成陸路、鐵路的環迴系統，為各幹線及新市鎮安排交通環迴系統的「第二選擇」，及提供充分的後勤設施，以應付全面的港口及機場西移、中港客貨運急劇上升及各地區的交通擠塞問題。而這方面的重要建設及措施包括：

- 一、 立即興建三號幹線（郊野公園段）。雖然政府一直傾向於交由私人營辦，但匯點認為，如果短期內無法與中方達成專營權協議，港府必須自行斥資興建，以期早日落成。
- 二、 興建元朗—市區—屯門—元朗的環迴鐵路及配合中港經元朗的第二過境鐵路。其他如將軍澳、馬鞍山等新市鎮往市區鐵路及市區內鐵路環迴化亦須及早興建。
- 三、 設立中港陸路第四及第五過境關卡，並興建相配合的環迴道路。
- 四、 設立過境後勤補給站及輪候場。
- 五、 在貨櫃碼頭增加泊車位及多層貨櫃車停車場，及在全港各區分布長車停車位以管制嚴重的非法泊車問題。
- 六、 改進道路維修、意外救援、應急改道等的交通安排及管理。

最後，代理主席女士，有一位屯門居民對我說，她在市區見工被拒理由，是老闆恐防她經常塞車而遲到，我不知道將來制訂的反歧視條例，會否能保障她們！

水浸

水浸是新界西北區長期面對的另一個嚴重問題，匯點向來關注水浸問題及其相關的應變機制，一直擔心被視為地區性問題而不獲重視。我們並曾就水浸問題、河道治理、警報系統及應變措施等事宜以多種渠道向政府表達，可惜，回應卻只是零散、頭痛醫頭、腳痛醫腳的。因此，匯點認為總督應正視有關災難應變和洪氾防治問題，在施政報告確立根治方向。對此，匯點有兩方面的建議。

首先，是災難應變的改進，包括：

- 一、 政府須檢討警報系統及疏散機制。匯點認為，洪氾及災難往往並非全港同時發生，因此，除全港性警報系統（如暴風及暴雨訊號）之外，分區性預警及疏散機制，是防範及減低損害的重要一環。

- 二、 由於目前的緊急機制是臨危召集，缺乏有系統的部署，實際運作時便各自為政。匯點認為，政府應該設立專業性的災難應變隊伍，並在應急時統率及調度跨部門的工作，日常則研究長期、分區及不同性質的應變部署，掌握及發展各種知識及技術，以至推廣民防、市民應變知識等。
- 三、 政府須檢討應變器材的種類、其質與量，以至重新安排分佈位置，以達到運用時快速調度及適合需要。

其次，是洪氾防治的改進，包括：

- 一、 政府應在法例上加快在城市規劃、河道治理等土地運用及管制條例的修訂或落實，以在環境保護、污染淤塞、水土流失、河渠疏洩等方面更有效於洪氾防治。
- 二、 在中小型區內的河道渠道治理方面，一方面要加強淤塞物料的管制及清理；另一方面，有關改善工程亦必須加快。
- 三、 在大型改善工程方面，如錦田河、山貝河等，政府必須加緊監管有關工程的施工及進程，確保不會引致附近更嚴重的水浸及延誤。

房屋

匯點一直認為政府有責任向市民提供公營房屋，而「已過時」的長遠房屋策略在制訂的時候，根本就沒有預計到現時因市區重建、放寬租金管制、內地移民、管制籠屋等問題而令市民對公營房屋的實際需求量大大增加。

就公屋方面，總督表示已請房委會主席考慮對公屋的維修保養服務、保安措施及管理質素等等作出更大的承擔，但卻忽視了目前 15 萬多的公屋輪候者所面對的住屋困難，並迴避了房委會在決策過程上透明度不足，以及在現行公屋政策上千瘡百孔的情況，如租金政策、編配政策等。此外，施政報告亦未有觸及最為人所詬病的，即房委會與港府間的財務安排。

對於夾心階層的置業問題，施政報告只是輕輕帶過有關夾心階層資助計劃現時的進展，但面對樓價仍然高企的情況，施政報告亦無任何政策性的回應或指導方向，似乎顯得一籌莫展。匯點一直認為解決夾心階層置業問題的方法，是擴大目前政府已承諾的夾心階層居屋計劃，以增加樓宇的實質供應量。

整體而言，匯點認為政府的施政報告方針應對本港的房屋問題作出根本性的反省，檢討現行長遠房屋策略，並在推行上作出承擔，為此，匯點提出下列建議：

- 一、 總督應指示房委會在架構的透明度及代表性方面進行改革，重新訂定按公屋居民負擔能力為準則的滑進式租金政策，並檢討政府與房委會之間的財務安排。
- 二、 政府應擴大興建夾心階層居屋，並即時出售樓花以增加房屋供應來平抑樓價。

- 三、 政府應重新檢討長遠房屋策略，以公營房屋供應為主導來替代目前以私人樓宇市場為主導的策略。
- 四、 政府應該重設房屋科，透過資源調配的合理化和整套政策，協調與房屋有關的各政府部門及半公營機構，以解決現時各自為政的混亂局面。

治安

總督今年的施政報告著重在打擊貪污方面。貪污上升的趨勢當然值得我們憂慮及重視，但對走私、持械行劫、非法入境者、新市鎮的犯罪率、大耳窿、青少年犯罪及強姦非禮案件等卻備受忽略，尤其是屯門、元朗最近的色魔橫行，市民都「談狼色變」。

代理主席女士，警員的招募去年雖有改善，但流失亦不少，而且多是較有經驗者；而另一方面，隨著新市鎮迅速發展，警力的需求亦愈來愈大。對此，匯點建議：

- 一、 盡快在警隊內推行文職化，並加強招募工作，藉此增加警員數目。
- 二、 增加資源以加強警員的保護裝備，以期挽回有經驗的警務人手。
- 三、 加強中港合作，包括情報交流、堵截槍械及非法入境者、打擊走私及貪污行為。
- 四、 簡化報案手續，改善警務人員的行為態度，以期加強警民合作。
- 五、 設立獨立的投訴警察課，全力徹查警隊內的不良份子、重建警隊聲譽、以挽回市民信心。
- 六、 撥出資源，讓警方繼續推行公屋的「鄰里守望計劃」，並重設派出所，加強警員上樓巡邏，以收阻嚇之效。

老人福利

代理主席女士，本港面對日趨嚴重的「灰潮」問題，政府必須要有更大的魄力及決心，才能應付人口老化所帶來的影響。但施政報告所帶來的卻是失望。雖然，療養院、老人醫療、家務助理、老人住屋等方面都有所改善，但相對於龐大的老人人口，改善幅度未免太不足夠！至於私營安老院、老人因長期受慢性病折磨而厭世、微薄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金額不作檢討等問題，亦只能讓老人在無尊嚴下繼續活下去而已，更遑論什麼「老人有依」呢？

對此，匯點建議：

- 一、 施政報告提議成立直屬於總督的老人特別工作小組，為老人面對的各種問題及需要，制訂一套全面的老人政策。小組成員除有各個政府部門外，亦應包括老人團體代表、學者、民選議員等。

- 二、 設立老人事務專員，統籌各項服務的實施。
- 三、 盡快完成及執行監管私營安老院發牌的立法工作，並採取積極措施，如增加向私營安老院買位、鼓勵志願團體開辦非牟利而自負盈虧的安老院，以增加院舍宿位。
- 四、 全面檢討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各項援助金額水平的釐訂，應與人均實質收入掛鉤。
- 五、 政府應積極向各公營及私人機構推廣即將在明年印發的老人咭，增加其有廣泛的接受性，並提供多元化的優惠。

代理主席女士，由於時間關係，我只可多講一句說話，是衷心希望市民的期望，不要再停留在盼望階段。

本人謹此陳辭。

鄧兆棠議員致辭：

代理主席女士，總督彭定康先生上任至今，已超過 15 個月。去年十月總督發表了任內第一份施政報告。該份長達 34 頁，又充滿創意的《五年大計獻新猷》施政報告，在各項的建設及福利上大灑金錢，承諾在 5 年之內，九七回歸之前，將香港建成一個美麗的玫瑰園，可以媲美埃及妖后的嫁妝，為香港市民塑造出一輛「社會福利直通車」。可惜由於報告隨而提出的政改方案過於「煽情」，民主的風騷蓋過了民生的需要，致令有人批評彭定康先生是只重視政制而忽視民生的「單一議題」總督。不知是否這個原因，今年的施政報告再落重本，由去年的 34 頁增至 37 頁，再另加「贈品」—— 17 頁厚的去年承諾的進展附錄；各項建設、福利的經費又再一次大幅增加。這一份高達 250 億元的「立基今日，開拓明天」的施政報告，是否可令彭定康先生去年塑造的「社會福利直通車」順風順水、同登彼岸呢？相信全港市民都深感關注及深感興趣的。

第一次聆聽這份施政報告，得悉政府排山倒海地改善民生計劃時，使我有些受寵若驚。滿以為必會引起社會的熱烈討論，但市民反應出人意表地並不熱烈。去年答問大會的擠擁情況今年更不復見。反應之冷淡，始料不及。究竟是甚麼原因呢？我詳細閱讀施政報告及翻查資料之後，令我恍然大悟。

原來，這份名為「立基今日，開拓明天」，價值 250 億元的施政報告內的改善大計，只有小部份建議是「處女作」，例如設立「消費者集體訴訟基金」、規定公用事業公布財務資料、設立「環境保育基金」、清潔郊野、擴充電腦教育及老人服務研究小組等。其他的建議，除了是流於表面化之外，很多都是前任總督草擬的計劃的延續、或者是市民已爭取多年須要改善的問題。施政報告只是將政府數年前的承諾或早應該改善的問題，重新包裝擺上檯。例如在道路改善問題上，報告中述及動用 90 億元改善道路網絡，但實際上，其中 70 億元用於機場核心工程，部份的款項更早已經立法局批出；至於屯門公路增加慢

車線、電腦化區域交通控制系統的裝置、龍翔道與呈祥道的擴闊等計劃，其實於 3 年前發表的《二十一世紀交通政策白皮書》中已開始計劃；在教育問題上，師資培訓改善、學校環境改善等問題，亦早已在教統會三號報告書中提及。「心水清」的市民自然會發覺這份施政報告只是舊酒新瓶，怪不得反應如斯冷淡。

大聲不代表促進民主，人多不等於社會公義，堆砌數據更不等同改善民生。要社會改進、要社會繁榮安定，須要有精明及負責任的政府領導、實踐，才可達到目標。施政報告很多改善民生承諾都屬於「遲來的春天」。照現在情形來看，不只遲來，可能永遠也來不到。所以我期望政府能夠成立一個監察委員會，促使施政報告的承諾能夠切實執行。

整份施政報告令我最感不滿意的地方，是中央聯合聯絡小組的工作停滯不前，影響所及正如報告第 148 段所指出：「如果聯合聯絡小組無法完成工作，便會為過渡帶來不必要的疑慮和混亂，並會令人懷疑香港能否與世界其他地方繼續保持極其重要的法律及商業關係」。更令我不滿意的是，當我在翌日十月七日總督答問會上質詢政府面對上述困難的解決方法時，彭定康先生只不斷推卸責任及逃避問題。彭定康先生更反問：「世界上還有哪處地方須由英國外長為一個機場、為一個貨櫃碼頭進行談判？」在這裏，我嘗試回應一下，答案是：「世界上再沒有一個地方值得英國外長如此賣力，因為再沒有一個懂生金蛋的香港，英國亦沒有第二個像香港的殖民地」。總督先生說話的含意，是宣揚英國政府正直無私地為香港爭取利益。事實是否這樣呢？

如果英國是為香港好，英國不會在十多年前修訂國籍法，使香港出生或歸化英籍的殖民地公民，不能夠有英國居留權；如果英國是為香港好，英國不會威迫利誘香港在極不願意的情況下收容越南船民，這個沉重的包袱及經濟的負擔，一背負就十多二十年，英國至今仍然視而不見，拒絕援手；如果英國是為香港好，英國不會反對中國申辦 2000 年奧運，使香港白白損失了最少 200 億元的旅遊收益；如果英國是為香港好，英國不會一次又一次將全港市民的利益放在中英談判桌上，當作籌碼。

香港對英國的利益價值，英國對香港的關懷照顧，大家都心照不宣。

施政報告交代的政制談判部份，我認為彭定康先生是犯上連串的錯誤。第一，將談判無成果的責任，完全推諉於中方而不自行反省；第二，間接提出了會談的最後期限；第三，洩漏了會談內容，違反了保密的原則。這些錯誤，對會談成功毫無積極的幫助。

在過去的一年，彭定康政改方案如旋風一樣，席捲香江。在政府的努力推動之下，塑造出「不支持政改方案就是不支持民主政制」這「非黑即白」的一刀切理論。這些現象，曾經令香港社會陷入矛盾分化，幸而分化情況已經和緩，否則，後果堪虞。

中英政改會談，已進行了 14 輪，毫無寸進，達成協議的機會，並不樂觀。去年今日，中英關係相當不俗，為甚麼今天就政改問題出現嚴重分歧呢？我個人推測，有兩個可能原因。第一個可能原因是中英雙方在「一國兩制」上有不同的理解。中方所提的「一國兩制」的基礎，是香港於九七回歸後保持現有生活方式、自由經濟制度不變，及循序漸進式發展現行的民主制度。彭定康先生所提的政改方案步伐太急速，違反了聯合聲明的精神及基本法的規定。顯然雙方在這個問題上根本沒有共識，導致有「三違反」與「三符合」的爭拗。如果在這問題的基礎上沒有共識，當然無法一拍即合。

第二個可能原因，是英國不喜歡見到香港平穩回歸，或者是英國希望於九七前後在香港獲取某方面的利益，亦即所謂「陰謀論」。當然，香港市民絕不希望有「陰謀論」存在。中英的分歧，如果只是共識問題，尚有解決的希望；如果是「陰謀論」作怪，港人只能夠自求多福。

在餘下的時間，我希望談談有關施政報告的民生問題。

在交通部份，施政報告完全忽視了新市鎮的對外交通網絡與道路的需求急切性。例如在新界西方面，沒有提早落實西北鐵路、加速興建三號幹線；而新界東的馬鞍山與西貢將軍澳的對外交通系統，更是隻字不提。

在房屋方面，「毫無新意」是最恰當的形容。上星期，傳媒報導總督評論「房委會坐擁巨資而不懂運用」。報導見報的同日，房委會立即召開記者會公布就長遠發展策略進行研究，證明總督罵得好，期望總督多用些時間督促各個部門，或者有空罵一罵，那麼市民的得益可能會比上街請願、抗議來得有效。

在醫療方面，雖然報告中對醫療服務作出零碎的服務改善，但缺乏訂立長遠而明確的政策。在社會服務的問題上，報告完全忽視了青少年問題，令人非常失望。青少年犯罪、吸毒等問題已成了嚴重的社會病態，政府不應該不予關注。在中央公積金方面，政府諸多藉口拒絕設立，明顯是推卸責任。施政報告聲稱社會人士對這個問題有分歧，這絕非事實，事實只是：「市民與政府對此問題有分歧」。在教育部份，建議設立的語言基金及推廣電腦教育都值得讚賞，但亦有若干問題令人失望，包括沒有考慮提供 11 年免費教育、對幼稚園教師的資助，及只顧增加教師數目而忽視了師資的質素。在通脹問題方面，施政報告雖強調「重視」，但完全沒有作出遏抑性的打擊計劃，使人難以明白。最近新界大水浸，政府應該立刻設法補救及加以解決。

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的香港，對英國來說，是殖民地政府的休止符；但對香港來說，則是新生命的開始。在未來的三年零八個月，香港進入後過渡期，所謂「夕陽無限好，只是近黃昏」。對一個號稱「日不落之國」，難免有些不忿，有些傷感。黃宏發議員昨日在此感慨地問：「淒淒十月，是天變了，是人變了？但是，驀然回首，人依舊，山川依舊，星辰依舊」。我想天沒有變，人也沒有變，不過是心變了。雖然如此，我仍深切期望，不要因為是夕陽政府而「放軟手腳」，應該是誠意、努力地處理香港的內政及積極安排平穩過渡，使「九七政制直通車」及「社會福利直通車」可以順利過渡，使香港可以平穩回歸，繼續安定繁榮，英國亦可以真正的光榮撤退。

代理主席女士，謹此陳辭。

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陸觀豪議員致辭的譯文：

主席先生，在去年的辯論中，各議員共同關注的事項是通貨膨脹，而今年，除憲制發展外，可能是房屋問題。

多個世紀前，中國著名文人詩聖杜甫曾經這樣寫：

「安得廣廈千萬間，
大庇天下寒士俱歡顏。」（註一）

前任總督麥理浩在一九七二年向本局發表首份施政報告推出十年建屋計劃時，肯定已有同感。

可是，他的夢想，以數字方面而言，最少要 20 年才能實現。一九九二年底，全港共有 166 萬個住戶及 183 萬個永久住所。住所與住戶的比例是 1.10，故此房屋的供求，已經達到平衡。

儘管如此，住宅樓宇價格持續急劇上升。住宅樓價去年平均上升 20%，而在本年頭 9 個月再上升 20%。自置居所已不是受薪階層所能負擔。以目前樓價水平每平方呎約為 4,500 港元來說，一個市區旺地私人屋邨典型 400 平方呎單位的價格，是一名大學新畢業生的 15 年入息，而在上次一九八一年樓價暴漲高峰期時，則是 13 年的收入。

批評者認為基本上，這是供求不平衡的問題，主要在聯合聲明下，供應量受到限制，以及實質的負利率與升值潛力等刺激了強大的投資需求；此外，過熱的投機活動亦更加深了不平衡現象。他們促請政府主動增加土地供應，作為長遠解決辦法。

這些意見過份一般化。多年來，新住宅單位供應較住戶數目的增長為快，所以上述土地供應限制對樓價的直接影響仍有待證實。由於投資需求最終要由用家消化，所以最實際的原因還是新住戶的形成，但基於人口遷調的緣故，新住戶的增長已減慢，並降至近年每年只有 2% 而已。

與樓市蓬勃的頭幾年不同，最近幾輪樓價上升並非全面性的現象。價格上升的樓盤是有地區性，端視乎交通是否方便與設施是否優良而定。在地點方面，公共交通方便到達的屋邨，較偏僻地區的屋邨優勝；在質素方面，有康樂設施的屋邨，亦較缺乏的屋邨為佳。正因如此，現時樓市不平衡主要是由於地點及質素的不配合。物業價格最近大幅攀升，是因為這些不配合的情況引致複雜的資產價格上漲，這情況更因實質負利率及資金湧入而趨嚴重。

多年來，銀行對於渴求自置居所的人士，都作出有利的回應，並提供愈加優惠的按揭條款。不過，市場最近的發展迫使審慎的銀行界人士，必須對過往用家慣以入息自動還款的穩固方法，重估信貸的風險，並隨而調整按揭條款。

住宅樓宇市場可用一個簡單的供求形式來形容。對房屋質素的需求，是負擔能力的問題，故與住戶收入有關，所涉及的層面範圍，由貧苦大眾的破廬，以至身家雄厚人士的豪華大宅。在這兩者之間，亦有低收入住戶的獨立單位、中收入住戶的設有公共康樂設施的樓宇，以及高收入住戶的房子。

在供應方面，公營部門及私營機構均提供房屋，但有重疊交迭之處。層面亦包括由政府為貧苦大眾提供的福利，以至由私人發展商提供與有負擔能力人士的商品樓宇。在這兩者之間，有為低收入至中等收入階層而提供的資助公共房屋，以及為中等收入與高收入階層而設的私人房屋。重疊的地方基本是在於中等收入階層，涉及政府的居者有其屋計劃及「夾心階層」房屋。

無論以任何標準來衡量，香港的公共房屋計劃已取得卓越的成就。借用總督的說話，我們在過去 40 年來，已為本港超過 40% 人口興建了大量像樣而又是市民可以負擔的公共房屋。另一方面，公共房屋正是受其成功所累。

公屋住戶平均只須把入息的 8% 用在住屋方面，而私人房屋住戶則平均要支付入息的 33%。由於有較多的可動用收入，公屋的受惠人假以時日，便會逐漸富裕起來，因而對更佳居所的需求日趨殷切。

多年來，公共屋邨的設計及設施水準已有所改善。這是一個逐漸跟隨一般市場趨勢的演化過程，而不是一項刻意滿足住戶期望日增的政策。公共屋邨提供幾乎是劃一的居所，以應付貧苦大眾至低收入階層各式各樣的目標需求。這項政策的明顯缺點，是缺乏為富戶提供改善居住環境的途徑。

「雙倍租金」是一項試圖補救這個缺點的 policy。由於政府採用同一、而非不同標準的單位資助率與住戶的負擔能力掛鉤，所以這項政策備受爭議。結果，這項政策在鼓勵經濟能力較佳的住戶遷往政府的居者有其屋單位方面，差不多全無效用，更遑論遷往私人房屋。目前，13% 的公屋住戶亦同時擁有私人房屋。與此同時，當局最近開始以大量補貼的價格將公屋單位售給住戶，結果反應冷淡。在此情況下，經濟能力較佳者繼續享用受津貼的公屋，經濟能力較差者繼續力求改善居住環境，而貧苦大眾則繼續在輪候中。

另一方面，接踵攀升的樓價，導致許多超過政府居者有其屋計劃入息限制的住戶，沒有能力自置居所。這樣對社會帶來的不良影響，就是貧富懸殊的問題日趨嚴重，造成社會貧者愈貧，富者愈富的極端現象。

由於愈來愈多住戶無法負擔私人房屋，政府愈是受到必須提供更多房屋資助的壓力。政府推出的「夾心階層」房屋，以補政府居者有其屋計劃的不足，是回應社會壓力的方便法門。由於這樣進一步擴大了公共房屋所扮演的角色，它與私人房屋的重疊部份又再改變。

過去 40 年來，香港的公共房屋發展，經歷了漫長的路程，由初期安置寮屋居民，到現時資助市民自置居所。將來的路向應是怎樣？日後的角色應是如何？施政報告在這方面沒有明確的方向，實在令人失望。

許多同事對公屋表示關注及抱有期望，我亦一樣。但我們必須明白，公共房屋今天不只是為貧苦大眾而提供的社會福利。事實上，它也是一種受資助的商品。因此，政府的資助應與住戶的負擔能力掛鉤，而任何一種福利都不應是終生享有的。畢竟，公屋單位的種類不應劃一，並應為住戶提供改善居住環境的途徑。有關建議為受重建及清拆影響人士而提供的政府居者有其屋計劃第 II 型，是早應推行的措施。

顯然，單靠私營機構的努力，不可能完全滿足市民對房屋質素愈來愈高的要求。公共房屋必須扮演積極的補救角色，以平抑少數賣主壟斷市場發展的情況。

主席先生，「主基今日，開拓明天」是概述公屋未來路向的最佳寫照。要接受這些挑戰，就需要很大的政治勇氣。

企業管理的藝術，可簡述為「一分鐘經理」哲學所指的一分鐘目標、一分鐘讚美及一分鐘譴責（註二）。同樣，議會政治的藝術亦可以「一分鐘從政者」哲學來概述，即一分鐘遠見、一分鐘支持及一分鐘批評。

花一分鐘去描繪明天更美好的社會前景。花一分鐘去支持那些有助實現這個前景的政府措施。花一分鐘去抨擊那些有礙實現這個前景的政府措施。

多年來，尋求具遠見的政治領導，以實踐我們社會對「一國兩制」的期望，仍是首要的議程項目。本局引進直選議席，被視為向前跨越的另一步。我們自過去兩年至今，都是獨善其身，但在滾石上可曾長出茂盛的青苔（註三）？

有遠見的從政者，如果一開始就知道達至成功的機會幾等於零，便不會展開一場艱苦的戰鬥。同樣地，有遠見的從政者亦不會假裝戰鬥，假裝戰勝，和試圖說服人們事情就是如此這般。對於有關西區海底隧道專營權辯論的爭議，社會人士自有公論。

抱有支持態度的從政者不會假借民生之名而刁難政府當局。同樣地，抱有支持態度的從政者亦不會假借民生之名而找藉口來抗拒政府的政策。事實上，我們的社會，較為關心貧苦大眾，卻不甚喜歡接受免費午餐。

懂得判斷的從政者不會在無建議任何其他可行方法下即抗拒政府的措施。同樣地，懂得判斷的從政者亦不會指摘政府沒有就無關痛癢的事採取行動。較諸重劃市區地域分界的行政例行工作，或正當幾乎人人較為富裕時而辯論收窄貧富懸殊差距的財政政策，我們的社會還有其他更迫切的事項須要辯論。

香港幸有一個具幹勁而練達的社會，在政治方面亦成熟得很快。不過，如果我們不把這些優點充分利用，則十分可惜。在政治領導方面，香港最不願意見到的，是連儂／麥卡尼的《無根的人》，他「既無主見，也不知何去何從」；或好像「山上的傻子」這首歌所說的，一個有很多把聲音的人，雖然高聲說話，但「從沒有人聽到他和他似乎作出的聲音」。(註四)

總括而言，主席先生，不要讓個人的野心，凌駕市民的目標。不要讓政黨的利益，凌駕社會的要務。

謝謝。

註

- 一 杜甫（唐 712AD-770AD）《茅屋為秋風所破歌》
「安得廣廈千萬間，大庇天下寒士俱歡顏」
- 二 肯尼思·布朗夏爾及史彬沙·莊信所著的《一分鐘經理》
- 三 改編自唐·麥連作曲作詞的歌《美國餡餅》：「現在我們獨善其身已有 10 年，而滾石上已長出了茂盛的青苔」。
- 四 由約翰·連儂及保羅·麥卡尼作曲作詞的歌《無根的人》。
由約翰·連儂及保羅·麥卡尼作曲作詞的歌《山上的傻子》。

胡紅玉議員致辭的譯文：

主席先生，總督在施政報告中，把這一年總結為各方面都成功的一年，唯獨一方面例外。我們失敗的地方，就是未能與中國加深諒解。

十多年前，在導致簽署中英聯合聲明的談判中，外交部的態度是英國必須盡力爭取最理想的協議，但首先必須達成協議。這個情況意味著雙方不能同意有分歧，以及任何達成的協議均會加諸香港人身上，而香港人並無選擇。

中、英兩國均聲稱為香港的最佳利益行事，但任何一方都沒有徵詢香港人的意見。事實上，兩國政府的會談是秘密進行。不過，那已經是 10 年前的事了。今天，中英兩國正進行另一回合會談。

雖然雙方仍未達成協議，但我恐怕最惡劣的情況將會出現。我恐怕我們的政府會向我們提供另一個無餘地的選擇。

作為香港市民，我們有權知道、有權選擇、及有權參與基本上會影響我們未來的決策。香港市民渴望全面參與「一國兩制」構思下的政府運作。

作為一個社會，我們必須繼續力求與中國加深諒解，但諒解必須以「一國兩制」為依歸，而在過程中，每種制度所採取的立場，是各須用本身的方法自行培養領袖。此外，雙方必須相信只要中國及香港互相尊重彼此的範疇，「一國兩制」是個可以達致的模式。

主席先生，總督說政府只能像市民般果敢。他又說：「這不表示我們想放棄領導的責任，而是申明事實。」我感受到的語氣是百般無奈。

政府不能以「明知是失敗」為藉口而停滯不前。這種無奈的氣氛，險些把我們帶到這樣的處境，我要向總督說，他的政府有責任要像市民般堅強、精明及有決心。不管現在或未來，香港都希望有一個有效的政府。

總督又告訴我們：「本港的經濟繁榮興旺，社會計劃有所擴展，而市民的生活質素亦得以提高」。他說進度報告告訴我們在多方面取得成功，我會向總督說，他太易滿足了。

法治是本港生活的最基本條件之一。法治意味着法律之前人人平等；也意味著一個更公平的社會，而這是我們應該奮力爭取的。

我們需要政府就推行人權法案方面，作出堅定的承擔。我們需要政府在廢除或修訂與人權法案不符的法例方面，作出堅定的承擔。我們需要廢除在一八四三年訂立的大清律例，這些迂腐的律例剝奪了新界女性繼承新界土地的權利，中國大陸及台灣已廢除這些律例多時。我們必須設立組織及制訂法律，以保障自由。這包括制訂有關獲得資料、保障私隱權及資料的法律，以及成立獨立於政府的人權委員會。單說人權及有關事宜將列入政務司的職權範圍是不足夠的。政府必須承諾採取行動。

立法局已通過成立人權委員會的決議，並獲得廣泛支持。唐氏綜合症資源中心曾受到惡意破壞。許多婦女曾強烈及持久要求在就業方面有平等機會。被剝奪土地繼承權及政治權利的新界婦女曾多次向我們求助。我們能再做些甚麼可說服總督及政府採取行動？

《男女平等機會綠皮書》現正進行諮詢，我們獲悉諮詢工作將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結束。我們現在知道隨後會進行一系列的調查，並會在一九九四年三月至六月間得出結果。為甚麼不早些計劃或進行這些調查？政府就人權這樣基本的事情而舉棋不定，又有甚麼藉口？

政府告訴我們，政府在僱聘方面並無歧視，亦沒有證據證明香港存在嚴重的歧視問題。讓我促請政府注意下列各事。

隨機抽查勞工處的招聘廣告，便會發覺該處灣仔中心今天的文書職位招聘廣告，超過50%都要求應徵者的年齡在30歲以下。各政府部門招聘臨時職位的廣告，要求申請文書及辦公室助理職位的應徵者年齡，分別在30、35或40歲以下。這些要求的理據何在？如果我們沒有工作提供給30歲以上的婦女，那麼再培訓她們又有何用？

作為一個開始，我會呼籲政府及所有半官方機構、鄉議局、市政局、區域市政局及區議會，利用其優良辦公室發出指引，列出明確的消除歧視守則。

雖然我們的政改方案暫時受挫，但這並不是免除政府可在其控制範圍內不進行其他的改革。我同意民主既是一種莫大的權利，也是一項沉重的責任。為了讓香港人學習怎樣去管治及監察政府，香港社會人士必須更多參與所有形式的政治。目前，我們有數百個諮詢局及委員會（根據一項消息來源，有超過 450 個）。這些團體的會議通常是閉門進行，而這些團體所發出的文件亦一般列為機密文件。事實上，我們甚至從政府統計處索取資料也遇到困難。同時，我們也難以要求政務司承諾公布政府就婦女平等機會的諮詢工作而得出的結果及結論。我們可否中止這種封閉式的方法，為市民提供更多權利分享和責任？

總督在施政報告內制訂了一套措施，讓消費者獲得更公平的對待，對此我表示歡迎。欺詐的商業手段、誤導的廣告、毫不合理的合約條件及危險商品，在現代的香港不應有立足之地。我們必須為消費者提供有效的申訴途徑。除非有可行的補救措施，否則伺伏的奸商，總會趁機令不虞有詐的消費者上當。

我祝賀總督及其政府採取適度而果敢的措施，為消費者委員會提供資源，協助廣大消費者進行集體訴訟。我必須強調，集體訴訟是存在於現行的法例，而並非甚麼新猷。

儘管如此，我們的努力不應只限於此。香港需要一個公開及公平的市場。壟斷價格及專利權會造成濫用情況，容易導致策略價格和通脹的上升。消費者需要資訊、消費者需要選擇，而我們廣大的消費者亦渴望擁有一個多元化及有效的市場。

香港尚沒有全面性的競爭政策。我們必須制訂一套，以確保可消除市場的不必要扭曲現象，並在管制架構及市場需求之間取得平衡。本港的行政人員並沒有充分察覺到競爭分析和制訂競爭策略的必要性。作為肇始，我促請政府對所有持牌及專利權業務以至有關的招標行動，進行競爭分析及制訂競爭策略，並把這些工作視為常規做法。此外，有關的研究，亦須以文件載列，視作標準要求而交由立法者審核。我以前曾作出這些呼籲，至今仍在等候回應。

主席先生，總結來說，我要感謝總督沒有遺忘一些特別需要幫助的個別人士，例如第五成績組別的學生。本港的教育制度應該是切合個人的需要，不是反其道而行。我們的社會有很多人需要協助。讓我們不要忘記那些未能過著正常生活程度的兒童及居住於香港各處籠屋的居民。這「盞迸發萬丈光芒、標誌着輝煌成就的明燈，也樹立一個優良典範，顯示人民在自由的制度下，……攜手締造美好前景」，能否更迅速地使他們闖過逆境，衝破萬難？

謝謝主席先生。

田北俊議員致辭的譯文：

主席先生，政治安定是創造香港經濟奇跡的唯一主要本錢，亦因而帶領我們大部份人在這裏享有現時的生活方式。不過，近年來，我們開始將香港的成就視作理所當然，而漠視了一些因素，例如社會安定和市民大眾，這些才是締造本港目前繁榮的要訣。我們甚至將政治安定與社會安定是息息相關的這條金科玉律也摒棄了。經過 150 年的英國統治後，我們已洞悉到要達到政治與社會安定，政局不能有劇變。將漸進式的政治發展視同政治安定，也許是有點草率，但我相信有很多人會與我有同感。

在一九八四年發表的《代議政制在香港的進一步發展白皮書》是這樣寫的：「本港市民普遍贊同綠皮書的目標，而且大致贊成以循序漸進的方式實施綠皮書的建議。至於不宜在倉卒間進行太多政制上的改革，以免影響香港的繁榮和安定的觀點，亦獲得大部份市民的支持」。在一九八八年的《代議政制今後的發展白皮書》內，政府這樣寫道：「另一點要認識的，就是香港的穩定繁榮極為依賴連貫一致的政策和審慎的發展方式。這表示有需要循序漸進地發展一向符合本港利益的獨特制度，而不應勉強把改革的步伐加速，以致本港的管治出現不穩定和不明朗的情況」。我們都應緊記這些指引是當時港英政府所訂定的。

今天我們所討論的憲制方案究竟是否違反政府先前所訂的原則，實在是一個富爭議性的問題。但我絕對有理由相信，建議中的政制並不能融入未來特區政府的模式，因而會是造成未來本港管治出現不穩定和不明朗情況的原因。

一九八八年的白皮書內強調：「……政府的制度（應該）在一九九七年香港成為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特別行政區以後，仍會延續下去」。無論是政治或其他方面的制度，缺乏了延續性，肯定會對社會的經濟和社群帶來嚴重的打擊。我們目前與中國的關係，確實是響起一個「無延續性」的警號。身為負責任的立法局議員，我堅持一點，就是我們應該告訴市民，假如我們容許香港引入這樣的政制方案，並要冒沒有延續的危險，我們的社會究竟要付出甚麼代價。

主席先生，身為工業界組別的代表，我有責任評論有關新增的 9 個功能組別，以及功能組別選民的定義。一九八四年的白皮書提供了設立功能組別的基礎。白皮書內這樣寫：「鑑於本港財經界及專業人士對維繫香港前途的信心和繁榮，關係重大，故綠皮書強調這些人士應有充分的代表權」。因此，白皮書建議按社會功能劃分各組別，但從未有隻字提及民主或選民的人數。而在一九八八年的白皮書，政府同意「功能組別應該是有份量和在社會上有重要性的組別」。據我了解，文內「有份量」一詞，是指質素方面，而不一定純粹是指人數。

除了功能組別的定義外，這兩份白皮書內還有兩點是我們應該注意的。首先，政府銳意加入更多有相關利益的功能團體。其次，政府表示在增加新的功能團體前，有意與有關的組織就所有其他選舉安排的細節進行諮詢與協商。這些遊戲規則是港英政府在一九八四及八八年訂定的，亦廣為市民所接納。目前的建議是將來自 21 個功能組別的 7 萬名選民，增加至來自 30 個功能組別的 270 萬名，這明顯違反所協定的規則，就是「與經濟和社

會有關的選民組別，將會以全港性而為各界承認的主要組織、社團和機構為基礎。這些組織內有投票權的成員名單，將會用作這類選民組別的選民名冊；如這些組織的成員以法團為單位，則這些法團可提名代表為投票人」。這裏再次隻字不提民主，也從不強調選民的人數。因此，在一九八四年所取得同意的——代議政制發展的背後原則——卻全盤給總督去年十月公布的憲制改革所否定。由於總督的個人意願而推翻了一些已確立的規則和做法，這種不負責任和輕率行為，是不值得鼓勵的。

讓我們不要忘記引進功能組別的目的，是給與經濟界和專業人士在管治方面有一個合理的發言權，藉此維持社會的和諧及繁榮，而不是造成社會不和。舉例來說，將工業界功能組別的選民擴大至工廠裏的工人會誘發兩種問題。一方面會形成由非專業人士塑造策略，因而影響整個有關行業的利益。另一方面，也會引起僱主與僱員之間產生衝突。工廠工人應在直接選舉中有投票權，而不是在功能組別。我要說的是，這一類組別的選民，應該是選自那些對製造業的整體發展與運作限制有管理能力，以及有遠見的人。

此外，歷史本身一直證明了功能組別，無論對立法機關或整體社會來說，都是一股理想的新添力量。引進功能組別選舉就相等於一種制衡制度，令專業人士和那些被公認為在有關方面具有經驗和專長的人，可以在立法過程中，提供他們份內意見和抗衡以行政為主導的政府。國際商業信貸銀行的破產事件正好是一個活生生的例子，證明了功能組別選舉的價值，使到來自銀行、財經和會計等各界別的代表，可將現行法律和制度上的漏洞，加以堵塞，兼且提出修訂，尋求防止再發生這種可能摧毀香港數以萬計市民生活的大災難。

如果單是為了加快民主步伐這個口號而廢除這種有效的社會機制，這個理據似乎站不住腳。彭定康總督提交的建議內的 9 個新增功能組別，事實上是相等於直接選舉。舊有的 21 個功能組別有 69000 名選民，但新增的 9 個功能組別將會有 90 萬名選民，這個事實明顯證實了這一點。這種未能保證可以與未來特區政府共融的巨大政治轉變，是絕對不受工商界團體歡迎的。我們願意面對明日的挑戰，但最重要的還是，我們首先必須維持今日所得的成就。而我堅信維持逐步發展代議政制是，而且將會是，邁向這個目標的最佳方法。為此，我促請政府對新增的 9 個功能組別，採取一如以往的相同選舉安排，務求令立法局獲得最需要的專業人士。

主席先生，讓我現在轉談人力方面。眾所周知，人力資源是香港成功的基石。目前，香港的經濟結構正經歷一個必須與勞動力再培訓相配合的演變。但與其傾注更大量公帑入僱員培訓基金，我卻大力建議政府應調撥更多資金予在職再培訓計劃，讓僱員在某公司工作期間仍可接受訓練。這樣做，不單止令他們的收入大大高於培訓期間所得，而且也令他們有更大機會出任新工作。與僱員再培訓計劃相比，這種在職再培訓計劃證明可為受訓學員提供更高的就業率。參與前計劃的學員中，只有少過半數可以找到工作，但報名參加後者的 400 學員，至今差不多都獲再培訓他們的僱主的錄用。

主席先生，自從首兩批共 25000 名輸入勞工獲准在港工作，至今已有 3 年。失業率仍然維持在低水平，在過去三年平均約為 2.8%。這個現象證實政府採取了率先行動。我們可以合理地作出一個結論，就是額外的 12000 名輸入勞工將會輕而易舉地被目前

的本地勞工市場所吸納。與其爲了免被工會人士抨擊而硬性依循已協定的 25000 名配額，我相信政府倒不如擴大配額，直至及除非失業率顯示輸入勞工會影響我們的本地勞工市場。讓我們面對的事實，就是如果勞工短缺問題不能獲得緩和，我們的經濟和競爭力將會陷入困境，而由工資上升所帶來的高通脹率也會持續。

工業界的另一個主要憂慮便是土地。爲了保護環境，政府已制訂規例去擴大水質管制區，以致若干行業因而須承擔額外的成本。對很多工業家來說，特別是那些在例如新蒲崗、觀塘、荃灣等舊工業區開設漂染加工、金屬電鍍及電子廠的人士，加設防止污染設施似乎是不可能的，因爲這些地區已無可用之地。鑑於這些工業所面對的種種困難，我強烈促請政府給我們提供更多已發展的工業區，使他們有足夠土地來興建必需的防止污染設施。這樣不單可以提供一個更清潔、更新型的工業環境，也可收回那些舊工業區作再發展之用。

主席先生，總督在今年的施政報告內極爲重視本港的經濟發展，這使我們舒一口氣。他非常關注改善運輸網絡、基礎建設，以及中港運輸。可是，他對於有需要制訂一套有助本港經濟全面發展的工業政策仍視若無睹。看來總督是本末倒置了。沒有健康的工業發展，我們也不能善用基礎建設或任何其他經濟設施。因此我重申我的要求，就是爲香港制訂一套工業政策，爲未來的發展提供一個藍本，使我們的工業建設毋須被迫北移至華南。

然而，有一點值得鼓舞的是，總督已建議成立一個應用研究中心，以結合本地和中國科學院的專門知識，務求促進兩地的技術交流。但總督仍未有任何進一步主動地去促進本地與中國大陸的工業加強合作，也沒有提供任何其他方法，以協助本地工業提升其技術水平。因此，我希望政府能改變其對工業界漠不關心的態度，並能不遺餘力地積極協助工業家去攀臻更高的境界。

主席先生，我謹此陳辭，支持動議。

曹紹偉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世界各地對本港繁榮的經濟都一致讚賞，他們都奇怪何以一塊細小土地而無任何特別資源的地方，竟能發展爲一個先進而經濟蓬勃的都市，甚至乎連我們許多香港人都未能明瞭其中的原因。

其實香港之所以成功，除了因爲本港是東西方貿易的交匯點、港人勤力工作及政府奉行自由市場政策等主要原因外，最重要的是本港已成爲中國對外的重要窗口。大家都知道，中國經過十多年的改革開放，工商業的發展已經建立了一定的基礎，國家的生產總值大幅度增加，而國民的經濟及生活已大爲改善。隨着中國的繼續改革開放，香港一定會受惠。近年來本港有大量的工業已經北移，港人在國內積極投資，龐大的中港貿易爲香港帶來巨大的收益。到現今香港的經濟發展已經與華南地區的發展融合，並且起着一個領導的作用。只有中國繼續開放及改革，中國與本港間在經濟及社會上的差距才可逐步拉近，亦只有國內保持穩定的政治環境，港人才會感到安心及達致「一國兩制、港人治港」的目標。

因此我非常贊同總督彭定康在他的施政報告中，用相當長的篇幅描繪出兩地的經濟發展，並且指出建立良好中港關係的需要性。只不過，本人強烈要求總督先生不要只是「在咀邊講」而不切實去做，並且不要只顧眼前，而是放眼將來，及早訂立明確的經濟發展策略，配合國內的發展，使到本港繼續發揮領導性的作用，從而取得長遠的收益。大部份的港人都希望進一步發展民主，我是非常贊同的。但是民主的發展並非一蹴即至的，而是要逐步發展。近期有不同的民意調查，顯示有大半數的市民經過一年多的爭拗後，還不大清楚總督先生的政改方案，有七成的市民表示保持香港安定及繁榮更是重要，這些答案正顯示出問題的所在，我們要小心處理。

既然中英聯合聲明及基本法已將九七後的管治模式及民主發展訂出了明確的安排，我認為香港應該可以接受，並且盡快與中方達致直通車的協議，以便九七前後可以銜接。

其實政改談判只是要處理的其中一個問題，期望中英雙方能夠以互諒互讓的態度，因應港人的意願及維護港人利益的大原則，盡速商討其他問題，以達致順利過渡的目標。

主席先生，我認為總督今次的施政報告是一個僅可合格的報告，有很多事項其他同事已經作出評論，所以本人謹以有限的時間，就 8 點的問題作出評論和建議：

- 一、 總督指出中港兩地的經濟關係，但並沒有明確表示將會訂立長遠的經濟發展策略以作配合。我希望總督盡速檢討現有商務委員會的組合所發揮的作用，物色適當的經濟專家進行研究，以作制訂長遠經濟政策之用。
- 二、 隨着國內的發展及工業北移，兩地的貨運業務急劇增長。總督先生強調九號貨櫃碼頭對本港貨運服務的重要性，但並沒有提出解決交通擠塞的明確方案。以前碼頭數量較少時，往來貨櫃場的車輛不會有那麼多，但現在經常出現葵青區大塞車的問題。政府必須訂立周詳的道路網計劃，以改善葵青的交通。不然，我認為應將九號碼頭計劃押後，甚至取消。每次交通擠塞都會影響許多的人及不同的行業，我們不應該為發展貨運業務而製造問題，並加諸他人身上。
- 三、 我非常不滿政府興建三號幹線的進度，以及未能落實新界西的鐵路發展計劃。其實港府遠在一九八五年時，已指出屯門公路將達致飽和，並且建議興建三號幹線，但這計劃一直被拖延，再加上中港兩地貨運的急劇增長，因而造成新界西經常有大塞車的問題。我認為政府應對這個行政錯誤負直接的責任並予以強烈的譴責，同時要求港府加速三號幹線的興建及落實新界西的鐵路計劃，只有在這情況下，新界西的交通才可得到改善，而葵涌碼頭的吞吐量才可以增加。
- 四、 我主張港府應該與中國（尤其是廣東省）緊密聯繫及配合雙方的公共設施及道路網的建設，以取得更高的成效。舉例說，港府應積極策劃新界西的道路網以配合珠海市建議的珠屯大橋。另外應與深圳取得協議及配合，使新界西鐵路能夠與深圳的鐵路及道路網銜接。

- 五、 雖然總督預備撥出 70 億元用作設立公務員退休基金，但是我認為作用不大。我要求港府盡速公布積欠公務員退休金的總數，以便訂立更明確的安排，以舒解公務員的擔心，而每個納稅人都有權知道我們在這方面的債務有多少。除了退休金問題，港府要致力維持公務員的士氣及加快本地化計劃，使港府能夠保持高效率以達致平穩過渡的目標。
- 六、 總督表示滿意香港的經濟現狀，但我想提醒他由於本港工業的北移及經濟轉型，對部份基層市民的民生造成很大的影響，而通脹高企又進一步令市民生活水平降低，港府對這些問題未有善策解決，再加上樓價飛升而影響年青一代的居住問題，若果繼續這樣下去，又怎能令社會穩定呢？
- 七、 政府應該盡速落實強迫性中央公積金計劃，以能加強市民的信心和穩定社會。
- 八、 總督先生撥出更多教育經費，雖然還有若干增撥，但並沒有面對日益嚴重的青少年問題。我建議總督盡快成立專案小組，進行檢討及訂立明確工作目標，以加強青少年的輔導工作、評估「無厘頭」文化對青少年的負面影響、加強國民教育及勵志節目的製作、以及嚴控色情及不良刊物的散佈等問題。

本人熱切期望總督先生及港府勇於承擔更進一步的責任，放棄殖民地式的施政，用長遠的目光制訂各項政策，香港市民才能真正受惠，並且會永記他的德政。

主席先生，本人謹此陳辭，支持動議。

律政司（譯文）：主席先生，我動議押後辯論這項動議。

押後動議經向本局提出，付諸表決，並獲通過。

休會及下次會議

主席（譯文）：我現依照會議常規的規定，宣布休會。下次會議定於一九九三年十月二十七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舉行。

會議遂於下午九時十五分結束。

（附註：會議過程正式紀錄所列動議的中文譯名僅作參考指南，並無權威效力。）

